

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如下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和平、彭水源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7.99%，公司股权集中度相对较高。对此，公司在法人治理结构、重大投资与经营决策机制、关联交易决策机制、内控制度等方面都做了适应股份公司的规范安排，对减少大股东控制、保护中小股东利益起到制度保障作用。但若本公司控股股东或相关人员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本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方面进行控制，可能会对本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饲料添加剂产品技术主要是结合不同阶段动物的生产特点和机体需要设计营养方案，促进动物高效生长，同时又降低饲料成本，最终提升养殖户的养殖效益。由于，饲料添加剂加工技术受动物生产潜能、异常气候、原料品种变化、下游养殖规模、疾病风险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较大，为了使饲料产品保持较高的高科技水平、稳定性及持续性，饲料企业就必须掌握系统完备的技术体系。如果公司不能及时研发和生产出与变化趋势相匹配的技术、产品，公司可能面临市场占有率及效益下降的风险。

（三）重大疫情及自然灾害的风险

突发性气象灾害及疫情不仅给养殖户造成直接的经济损失，而且也会挫伤终端消费的需求并导致养殖业的生产在较长时期陷入低迷，进而影响到期间整个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的生产需求。

养殖业中出现的蓝耳病等疫情，以及低迷的猪价行情，对饲料行业的生产销售影响较大。若大面积区域发生严重的疫情或者偶发的自然灾害，全国持续出现低迷的低价行情，将可能降低养殖户的积极性，减少畜禽的存栏规模，从而影响饲料产品及饲料添加剂的产量和销量，进而也会影响到公司的生产经营。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3
释义	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一、基本信息	3
二、股份挂牌情况	3
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0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19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1
六、公司分、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41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1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45
九、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	4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9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49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图	51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3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6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74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76
七、公司经营的优劣势分析	95

八、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可持续性分析	9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00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	105
四、公司的独立性	107
五、同业竞争	108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1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1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3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23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33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3
四、税项	152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53
六、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54
七、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62
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77
九、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94
十、股东权益情况	202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05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15
十三、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6
十四、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16

十五、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17
十六、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18
十七、财务的规范性	218
十八、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219
第五节相关声明	221
第六节 附件	226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大禹生物	指	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大禹有限	指	山西大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大禹动物	指	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主办券商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评估师事务所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原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局	指	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监管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信息披露细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
《暂行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管理层	指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股份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宝来利来	指	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惠嘉生物	指	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溢多利	指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添加剂	指	饲料添加剂是指在饲料生产加工、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微量物质，其对强化基础饲料营养价值，提高动物生产性能，保证动物健康，改善畜产品品质等方面有明显的效果。
单一饲料	指	来源于一种动物、植物、微生物或者矿物质，用于饲料产品生产的饲料
预混合饲料	指	以维生素、微量元素、氨基酸、预防性药物、发酵产物类制品等微量营养成分混合而成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上述饲料添加剂和单一饲料成分，还可以混合一些饲料原料作为载体，通常简称为预混料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和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4年07月23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年3月17日
注册资本	39,220,000.00元
公司住所	芮城县永乐南路开发区西侧（丽都大酒店南）
公司电话	0359-3027661
公司传真	0359-3030188
公司网址	www.sxdysw.cn
公司邮箱	sxdysy@163.com
邮政编码	044600
所属行业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食品制造业（C14）；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食品制造业（C14）之子行业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食品制造业（C14）之子行业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农产品（14111110）。
经营范围	单一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原地产中药材种植、销售；农产品收购；畜禽养殖及技术研发；畜产品加工、销售；保健食品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自营和代理本公司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营业务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单一饲料、预混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800396698854U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39,220,000.00】股
挂牌日期：	【】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股份限售规定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它自愿锁定的承诺。

3.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挂牌时可流通股数量(股)
1	闫和平	境内自然人	29,400,000.00	74.97%	否	7,350,000.00
2	彭水源	境内自然人	1,185,000.00	3.02%	否	391,050.00
3	任宁波	境内自然人	750,000.00	1.92%	否	187,500.00
4	赵 军	境内自然人	350,000.00	0.89%	否	350,000.00
5	任武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否	50,000.00
6	金耀东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否	200,000.00
7	余军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否	200,000.00
8	罗 鹏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9	麻啸涛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0	许 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1	薛卫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2	燕雪野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3	杨武龙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4	权豪强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30,000.00
15	薛江辉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30,000.00
16	杨 利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30,000.00
17	岑 元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30,000.00

18	戴家祥	境内自然人	120,000.00	0.31%	否	120,000.00
19	金家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0	樊军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1	刘卫峰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2	刘泽荣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3	王江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4	闫武星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5	杨会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6	杨亚超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7	姚朝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否	100,000.00
28	张阳琼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22,500.00
29	常伟斌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0	党瑞东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1	冯康泽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2	冯 勇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3	关选择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4	焦存仓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5	李 林	境内自然人	110,000.00	0.28%	否	27,500.00
36	李民正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7	卢永民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8	邵芳妮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9	闫波波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0	闫三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1	闫武琦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2	闫艳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3	张 腊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4	张卫平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5	张亚岗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6	赵 婉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7	赵一霖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22,500.00
48	李瑞霞	境内自然人	80,000.00	0.20%	否	80,000.00
49	李跃红	境内自然人	75,000.00	0.19%	否	75,000.00
50	柳 敏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否	70,000.00
51	杨京娥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否	70,000.00
52	李 毛	境内自然人	65,000.00	0.17%	否	65,000.00
53	董瑞芳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4	樊艳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5	方变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6	牛翠霞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7	任满斗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8	王 丹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9	薛引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60	杨利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61	张 华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62	张晓晖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63	董云霞	境内自然人	55,000.00	0.14%	否	55,000.00
64	张爱芳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否	50,000.00
65	张新军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否	50,000.00
66	管卫霞	境内自然人	45,000.00	0.11%	否	45,000.00
67	南菀茹	境内自然人	40,000.00	0.10%	否	40,000.00
68	韩 莎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否	35,000.00
69	姚会波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否	35,000.00

70	赵岩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否	35,000.00
71	高乃朋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2	韩彩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3	李自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4	刘美蓉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5	马飘飘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6	祁亚妮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7	王慧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8	闫俊峰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9	闫婷婷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80	杨会枝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81	杨赞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82	蔡江蕾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25,000.00
83	李亚荣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25,000.00
84	南向阳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25,000.00
85	闫运龙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25,000.00
86	安峰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87	段明房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88	胡红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89	陈演定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0	党亚朋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1	范青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2	冯桂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3	冯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4	高红卫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5	韩怡蒙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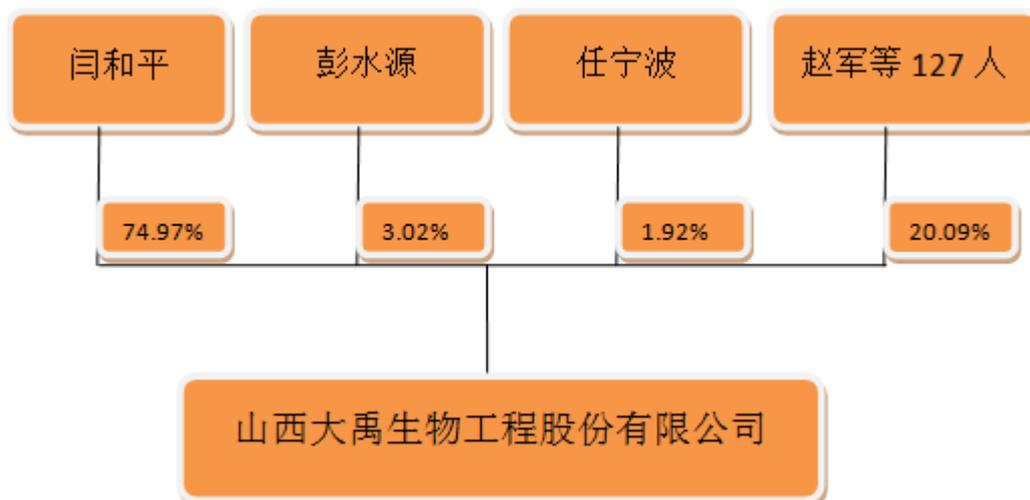
96	贺生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7	解 琪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8	李化化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9	李 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0	吕 佳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1	马 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2	尚国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3	尚 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4	王 林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5	王 妮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6	王 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7	王 泽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8	卫美康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9	闫 松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0	原永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1	张宝宝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2	张计青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3	张亚军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4	张执傲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5	朱 宁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6	朱桥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7	王师平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否	15,000.00
118	张会霞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否	15,000.00
119	董亚萍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0	范康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1	冯引师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2	宋晓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3	王冰花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4	王 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5	谢爱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6	张 迪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7	张 丽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8	赵亚周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9	郭云静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否	5,000.00
130	赵晨沐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否	5,000.00

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1.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1	闫和平	境内自然人	29,400,000.00	74.97%	否
2	彭水源	境内自然人	1,185,000.00	3.02%	否
3	任宁波	境内自然人	750,000.00	1.92%	否
4	赵 军	境内自然人	350,000.00	0.89%	否
5	任武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否
6	金耀东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否
7	余军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否
8	罗 鹏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9	麻啸涛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10	许 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11	薛卫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12	燕雪野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13	杨武龙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14	权豪强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5	薛江辉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6	杨 利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7	岑 元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8	戴家祥	境内自然人	120,000.00	0.31%	否
19	金家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20	樊军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21	刘卫峰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22	刘泽荣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23	王江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24	闫武星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25	杨会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26	杨亚超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27	姚朝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否
28	张阳琼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29	常伟斌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30	党瑞东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31	冯康泽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32	冯 勇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33	关选择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34	焦存仓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35	李 林	境内自然人	110,000.00	0.28%	否
36	李民正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37	卢永民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38	邵芳妮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39	闫波波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40	闫三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41	闫武琦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42	闫艳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43	张 腊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44	张卫平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45	张亚岗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46	赵 婉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47	赵一霖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48	李瑞霞	境内自然人	80,000.00	0.20%	否
49	李跃红	境内自然人	75,000.00	0.19%	否
50	柳 敏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否
51	杨京娥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否
52	李 毛	境内自然人	65,000.00	0.17%	否

53	董瑞芳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54	樊艳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55	方变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56	牛翠霞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57	任满斗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58	王 丹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59	薛引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	杨利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1	张 华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2	张晓晖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3	董云霞	境内自然人	55,000.00	0.14%	否
64	张爱芳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否
65	张新军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否
66	管卫霞	境内自然人	45,000.00	0.11%	否
67	南菀茹	境内自然人	40,000.00	0.10%	否
68	韩 莎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否
69	姚会波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否
70	赵 岩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否
71	高乃朋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72	韩彩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73	李自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74	刘美蓉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75	马飘飘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76	祁亚妮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77	王慧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78	闫俊峰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79	闫婷婷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80	杨会枝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81	杨赞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82	蔡江蕾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83	李亚荣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84	南向阳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85	闫运龙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86	安 峰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87	段明房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88	胡红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89	陈演定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0	党亚朋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1	范青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2	冯桂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3	冯 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4	高红卫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5	韩怡蒙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6	贺生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7	解 琪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8	李化化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99	李 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0	吕 佳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1	马 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2	尚国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3	尚 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4	王 林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5	王 妮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6	王 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7	王 泽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8	卫美康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09	闫 松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10	原永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11	张宝宝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12	张计青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13	张亚军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14	张执傲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15	朱 宁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16	朱桥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117	王师平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否
118	张会霞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否
119	董亚萍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0	范康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1	冯引师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2	宋晓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3	王冰花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4	王 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5	谢爱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6	张 迪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7	张 丽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8	赵亚周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29	郭云静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否
130	赵晨沐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情况

- (1) 股东闫和平与股东彭水源系夫妻关系。
- (2) 股东闫和平与股东任宁波系舅甥关系。
- (3) 股东任满斗系股东闫和平的姐夫。
- (4) 闫和平与股东闫婷婷系姐弟关系。
- (5) 股东李瑞霞系股东闫和平儿子的岳母。
- (6) 股东任满斗与股东闫婷婷系夫妻关系。
- (7) 股东任满斗、股东闫婷婷系股东任宁波的父母。

3. 股东的适格性

公司自然人股东均为中国国籍且在中国境内有住所，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and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不存在《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中发[1984]27号）《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中纪发[2000]4号）《关于省、地两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配偶、子女个人经商办企业的具体规定（试行）》（中纪发[2001]2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中办发[1988]11号）《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军发[2010]21号）《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通知（中组发[2013]18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股东身份适格。公司现有全体股东出具了《关于股份无代持、无质押、无冻结及转让限制的说明及承诺》，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情形，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股

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4.私募投资基金股东备案情况

公司不存在法人股东。

公司股东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或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予以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综上，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具备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闫和平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68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6年9月至1989年11月就职于风陵渡化肥厂，任职车间员工；1989年12月至2002年4月，就职于芮城制药厂，任销售部业务经理；2002年5月至今，任大禹动物董事长；2015年7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大禹有限，任董事长；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现持有公司股份29,4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74.97%。

彭水源女士，女，汉族，出生于1978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大禹动物，任财务会计；2015年7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大禹有限，任职员；2016年4月至今，就职于大禹生物，任职员。现持有公司股份1,185,000.00股，占总股本的3.02%。

2.认定依据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之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

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第五款规定：“控股股东：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之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第六款规定：“实际控制人：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闫和平先生持有公司 74.97%的股份，系公司持股比例最高的股东，并且与股东彭水源系夫妻关系，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77.99%，其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认定闫和平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闫和平先生和彭水源女士系夫妻关系，二人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策有重大影响力，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重大决策，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故认定闫和平先生和彭水源女士共同控制公司，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因此，认定闫和平先生为控股股东，闫和平先生和彭水源女士夫妻二人为实际控制人。

3.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闫和平先生为控股股东，闫和平先生和彭水源女士夫妻二人为实际控制人。

（四）公司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除了控股股东，公司无其他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

（五）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经查询全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未

发现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未发现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行政处罚信息、经营异常信息、严重违法信息。经查询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发现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查询的《个人信用报告》，未发现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违法违规记录。公司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相关书面承诺，承诺其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综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后审查期间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人联合惩戒的情形。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

1. 有限公司设立

2014年7月8日，山西省工商局核发编号为“（晋）登记内名预核字[2014]第087172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设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其中，闫凌鹏出资2850.00万元，任满斗出资150.00万元。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任满斗为公司执行董事，选举闫凌鹏为公司监事。

2014年07月23日，山西省芮城县工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830100066216），法定代表人：任满斗；住所：芮城县永乐南路开发区西侧（丽都大酒店南）；经营范围：饲料添加剂项目筹建服务（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变更经营范围前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承诺六个月）。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2014年07月23日至2018年7月22日。

设立时，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闫凌鹏	2850.00	0	货币	95.00
2	任满斗	150.00	0	货币	5.00
合计		3000.00	0	-	100.00

公司设立时认缴的注册资本实际未出资也未验资。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

2015年6月2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1）闫凌鹏将其全部2850万元股权转让给闫和平，任满斗将其150万元股权转让给闫和平90万元、彭水源60万元；（2）选举闫和平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选举彭水源为公司监事；（3）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单一饲料、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制造及销售。

股东闫凌鹏、任满斗分别与闫和平、彭水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际转让价格（万元）
1	闫凌鹏	闫和平	2850.00	95.00	0
2	任满斗	闫和平	90.00	3.00	0
		彭水源	60.00	2.00	0
合计			3000.00	100.00	0

截止2015年6月29日，因为原股东闫凌鹏和任满斗的出资均未到位，故原股东闫凌鹏和任满斗将其认缴出资额分别转让给闫和平、彭水源的实际转让价格为零元。原股东闫凌鹏和任满斗已出具《说明》对此予以认可，双方无纠纷和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闫和平	2940.00	货币	98.00
2	彭水源	60.00	货币	2.00
合计		3,000.00	-	100.00

2015年6月29日，有限公司向工商局提出变更申请。

2015年7月14日，工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颁发新的《企业

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通过了股东会会议决议、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完成了工商变更，不存纠纷或潜在纠纷。

3.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5年8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单一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制造及销售。

2015年8月27日，有限公司向工商局申请变更经营范围。

2015年9月7日，工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颁发《营业执照》。

4.有限公司验资

2015年12月25日，运城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运城高新验字(2015)第001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12月24日，有限公司已收到闫和平、彭水源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本次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闫和平	2940.00	2940.00	货币	98.00
2	彭水源	60.00	60.00	货币	2.00
合计		3000.00	3000.00	-	100.00

（二）股份公司阶段

（1）股份公司成立

1.审计与评估

2016年1月27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审字（2016）第110ZC09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31,788,666.33元。

2016年2月5日，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都中新评报字[2016]第0006号《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资产评估值为5,332.99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1,721.11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3,611.88万元。

2.内部决策程序

2016年2月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确认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16）第110ZC0961号《审计报告》；决定将公司的企业类型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6日，大禹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3.创立大会

2016年2月25日，大禹生物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股东代表监事，同意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31,788,666.33元，将其中的30,000,000.00元折合为股本30,000,000.00股，1,788,666.33元计入资本公积。

4.验资

2016年2月25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2016）第110ZC018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2月25日止，股份公司（筹）已经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30,000,000.00元整。

5.工商变更

2016年3月17日，山西省运城市工商局核准了大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登记事项，股份公司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40800396698854U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0,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30,000,000.00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为闫和平，经营范围为单一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原产地中药材种植、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保健食品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自营和代理本公司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闫和平	29,400,000.00	净资产	98.00
2	彭水源	600,000.00	净资产	2.00
合计		30,000,000.00	-	100.00

大禹股份是以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履行了有关审计、评估、股东（大）会决议、验资、工商变更等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构成“整体变更设立”。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收入者个人所得税征收管理的通知》（国税发[2010]54号）规定：“对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和除股票溢价发行外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和股本的，要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依据现行政策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整体变更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00.00元，整体变更后，注册资本为30,000,000.00元，不存在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况，也不存在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和除股票溢价发行外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况，不计征个人所得税。

针对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涉及的自然人股东纳税问题，发起人股东做出如下承诺：“如相关税务主管部门要求本人就整体变更时净资产折股的行为缴纳个人所得税或承担相关责任，本人将以个人自有资金缴纳上述税款并承担相应责任，确保股份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或承担责任。”

（2）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

201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6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1）发行股份792万股，每股价格1.7元，募集资金总额1346.4万元；（2）变更经营范围为：单一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原产地中药材种植、销售；农产品收购；畜禽养殖及技术研发；畜产品加工、销售；保健食品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自营和代理本公司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016年4月30日，公司未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1.06元，第一次定增的价格为1.7元，增资价格高于每股净资产，不涉及股权激励和股份支付。

本次增资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彭水源	境内自然人	420,000.00	714,000.00
2	任宁波	境内自然人	830,000.00	1,411,000.00
3	罗 鹏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306,000.00
4	麻啸涛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306,000.00
5	许 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306,000.00
6	薛卫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306,000.00
7	燕雪野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306,000.00
8	杨武龙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306,000.00
9	权豪强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221,000.00
10	薛江辉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221,000.00
11	杨 利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221,000.00
12	张向阳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221,000.00
13	樊军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170,000.00
14	刘卫峰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170,000.00
15	刘泽荣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170,000.00
16	王江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170,000.00
17	闫武星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170,000.00
18	杨会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170,000.00
19	杨亚超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170,000.00
20	姚朝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170,000.00
21	常伟斌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22	党瑞东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23	冯康泽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24	冯 勇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25	关选择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26	焦存仓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27	李 林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28	李民正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29	卢永民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30	邵芳妮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31	闫波波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32	闫三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33	闫武琦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34	闫艳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35	张 腊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36	张卫平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37	张亚岗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38	赵 婉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39	赵一霖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153,000.00
40	李瑞霞	境内自然人	80,000.00	136,000.00
41	李跃红	境内自然人	75,000.00	127,500.00
42	柳 敏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119,000.00
43	杨京娥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119,000.00
44	李 毛	境内自然人	65,000.00	110,500.00
45	董瑞芳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46	樊艳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47	方变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48	牛翠霞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49	任满斗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50	王 丹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51	薛引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52	杨利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53	张 华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54	张晓晖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102,000.00
55	董云霞	境内自然人	55,000.00	93,500.00
56	张爱芳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85,000.00
57	张江江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85,000.00
58	张新军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85,000.00
59	管卫霞	境内自然人	45,000.00	76,500.00
60	南菀茹	境内自然人	40,000.00	68,000.00
61	韩 莎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59,500.00
62	姚会波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59,500.00
63	张剑平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59,500.00
64	赵 岩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59,500.00
65	高乃朋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66	韩彩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67	李自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68	刘美蓉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69	马飘飘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70	祁亚妮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71	王慧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72	闫俊峰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73	闫婷婷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74	杨会枝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75	杨赞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51,000.00
76	蔡江蕾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42,500.00
77	李亚荣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42,5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78	南向阳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42,500.00
79	闫运龙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42,500.00
80	安 峰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81	陈演定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82	党亚朋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83	范青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84	冯桂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85	冯 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86	高红卫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87	韩怡蒙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88	贺生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89	解 琪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0	李化化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1	李 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2	吕 佳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3	马 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4	尚国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5	尚 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6	王 林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7	王 妮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8	王 弋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99	王 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0	王 泽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1	卫美康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2	闫 松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3	原永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4	张宝宝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5	张计青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6	张亚军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7	张执傲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8	朱 宁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09	朱桥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34,000.00
110	王师平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25,500.00
111	张会霞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25,500.00
112	董亚萍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113	范康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114	冯引师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115	宋晓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116	王冰花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117	王 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118	谢爱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19	张迪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120	张丽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121	赵亚周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17,000.00
122	郭云静	境内自然人	5,000.00	8,500.00
123	赵晨沐	境内自然人	5,000.00	8,500.00
合计			7,920,000.00	13,464,000.00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闫和平	境内自然人	29,400,000.00	77.53%
2	彭水源	境内自然人	1,020,000.00	2.69%
3	任宁波	境内自然人	830,000.00	2.19%
4	罗鹏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7%
5	麻啸涛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7%
6	许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7%
7	薛卫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7%
8	燕雪野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7%
9	杨武龙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7%
10	权豪强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4%
11	薛江辉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4%
12	杨利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4%
13	张向阳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4%
14	樊军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15	刘卫峰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16	刘泽荣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17	王江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18	闫武星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19	杨会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20	杨亚超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21	姚朝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22	常伟斌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23	党瑞东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24	冯康泽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25	冯勇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26	关选择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27	焦存仓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28	李林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29	李民正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30	卢永民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31	邵芳妮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2	闫波波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33	闫三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34	闫武琦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35	闫艳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36	张腊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37	张卫平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38	张亚岗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39	赵婉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40	赵一霖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4%
41	李瑞霞	境内自然人	80,000.00	0.21%
42	李跃红	境内自然人	75,000.00	0.20%
43	柳敏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44	杨京娥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45	李毛	境内自然人	65,000.00	0.17%
46	董瑞芳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47	樊艳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48	方变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49	牛翠霞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50	任满斗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51	王丹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52	薛引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53	杨利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54	张华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55	张晓晖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6%
56	董云霞	境内自然人	55,000.00	0.15%
57	张爱芳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58	张江江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59	张新军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60	管卫霞	境内自然人	45,000.00	0.12%
61	南苑茹	境内自然人	40,000.00	0.11%
62	韩莎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63	姚会波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64	张剑平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65	赵岩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66	高乃朋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67	韩彩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68	李自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69	刘美蓉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0	马飘飘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1	祁亚妮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2	王慧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73	闫俊峰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4	闫婷婷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5	杨会枝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6	杨赞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7	蔡江蕾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7%
78	李亚荣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7%
79	南向阳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7%
80	闫运龙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7%
81	安峰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82	陈演定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83	党亚朋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84	范青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85	冯桂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86	冯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87	高红卫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88	韩怡蒙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89	贺生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0	解琪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1	李化化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2	李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3	吕佳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4	马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5	尚国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6	尚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7	王林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8	王妮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9	王弋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0	王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1	王泽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2	卫美康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3	闫松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4	原永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5	张宝宝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6	张计青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7	张亚军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8	张执傲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9	朱宁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0	朱桥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1	王师平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112	张会霞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113	董亚萍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14	范康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15	冯引师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16	宋晓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17	王冰花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18	王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19	谢爱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0	张迪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1	张丽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2	赵亚周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3	郭云静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124	赵晨沐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合计			37,920,000.00	100%

2016年7月6日，运城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运城高新验(2016)000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5月19日，公司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13,464,000.00元，其中股本7,920,000.00元，资本公积5,544,000.00元。

2016年6月27日，山西省运城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颁发了编号为91140800396698854U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3,792万元；法定代表人：闫和平；经营期限：长期；经营范围：单一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原产地中药材种植、销售；农产品收购；畜禽养殖及技术研发；畜产品加工、销售；保健食品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自营和代理本公司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3）股份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年12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发行股份130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5元，募集资金总额650万元。

2016年11月30日，公司未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1.39元，第二次增资的价格为5元，增资的价格高于每股净资产，不涉及股权激励和股份支付。

本次增资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赵军	境内自然人	350,000.00	1,750,000.00
2	金耀东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1,000,000.00
3	余军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1,000,000.00
4	任武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1,000,000.00
5	岑元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650,000.00
6	戴家祥	境内自然人	120,000.00	600,000.00
7	金家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300,000.00	6,500,000.00

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闫和平	境内自然人	29,400,000.00	74.97%
2	彭水源	境内自然人	1,020,000.00	2.60%
3	任宁波	境内自然人	830,000.00	2.12%
4	赵军	境内自然人	350,000.00	0.89%
5	金耀东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6	余军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7	任武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8	燕雪野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9	杨武龙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10	麻啸涛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11	许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12	薛卫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13	罗鹏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14	岑元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15	权豪强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16	薛江辉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17	杨利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18	张向阳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19	戴家祥	境内自然人	120,000.00	0.31%
20	姚朝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21	刘泽荣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22	杨会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23	刘卫峰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24	王江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25	闫武星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26	杨亚超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27	金家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28	樊军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29	赵一霖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0	卢永民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31	常伟斌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32	党瑞东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33	冯康泽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34	冯勇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35	关选择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36	焦存仓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37	李林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38	李民正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39	邵芳妮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40	闫波波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41	闫三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42	闫武琦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43	闫艳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44	张腊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45	张卫平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46	张亚岗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47	赵婉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48	李瑞霞	境内自然人	80,000.00	0.20%
49	李跃红	境内自然人	75,000.00	0.19%
50	杨京娥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51	柳敏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52	李毛	境内自然人	65,000.00	0.17%
53	王丹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54	牛翠霞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55	方变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56	樊艳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57	任满斗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58	杨利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59	张华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60	张晓晖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61	董瑞芳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62	薛引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63	董云霞	境内自然人	55,000.00	0.14%
64	张爱芳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65	张江江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66	张新军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67	管卫霞	境内自然人	45,000.00	0.11%
68	南苑茹	境内自然人	40,000.00	0.10%
69	赵岩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70	韩莎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71	姚会波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72	张剑平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73	李自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4	韩彩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5	刘美蓉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6	马飘飘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7	祁亚妮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8	王慧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79	杨会枝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80	杨赞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81	高乃朋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82	闫俊峰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83	闫婷婷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84	李亚荣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85	南向阳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86	闫运龙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87	蔡江蕾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88	范青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89	党亚朋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0	冯桂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1	冯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2	李化化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3	马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4	尚国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5	王妮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6	张执傲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7	陈演定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8	高红卫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99	韩怡蒙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0	贺生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1	解琪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2	李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3	吕佳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4	王林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5	王弋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6	王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7	王泽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8	卫美康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09	闫松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0	原永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1	张宝宝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12	张计青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3	张亚军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4	朱宁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5	朱桥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6	尚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7	安峰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118	王师平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119	张会霞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120	董亚萍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1	范康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2	冯引师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3	宋晓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4	王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5	谢爱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6	张迪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7	赵亚周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8	王冰花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29	张丽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130	赵晨沐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131	郭云静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合计			39,220,000.00	100%

2016年12月16日，运城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运城高新验（2016）001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15日，公司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6,500,000.00元，其中股本1,300,000.00元，资本公积5,200,000.00元。

2016年12月19日，山西省运城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颁发了编号为91140800396698854U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3,922万元；法定代表人：闫和平；经营期限：长期；经营范围：单一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原产地中药材种植、销售；农产品收购；畜禽养殖及技术研发；畜产品加工、销售；保健食品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自营和代理本公司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四）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1月12日，股东张江江与股东任宁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张江江将其所拥有的5万股公司股票转让给任宁波，转让价格每股1.7元整，张江江自

愿放弃持股期间损益，两人于当日完成了股权交割，股权转让后张江江退出公司股东。

2017年1月12日，股东任宁波与分别与张阳琼、胡红伟、段明房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任宁波将其所拥有的13万股公司股票分别转让给张阳琼9万股、胡红伟2万股、段明房2万股，转让价格每股1.7元整，任宁波自愿放弃持股期间损益，四人于当日完成了股权交割，股权转让后张阳琼、胡红伟、段明房成为公司新股东。

2017年1月12日，股东张向阳与股东彭水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张向阳将其所拥有的13万股公司股票转让给彭水源，转让价格每股1.7元整，张向阳自愿放弃持股期间损益，两人于当日完成了股权交割，股权转让后张向阳退出公司股东。

2017年1月12日，股东王弋与股东李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王弋将其所拥有的2万股公司股票转让给李林，转让价格每股1.7元整，王弋自愿放弃持股期间损益，两人于当日完成了股权交割，股权转让后王弋退出公司股东。

2017年1月12日，股东张剑平与股东彭水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张剑平将其所拥有的3.5万股公司股票转让给彭水源，转让价格每股1.7元整，张剑平自愿放弃持股期间损益，两人于当日完成了股权交割，股权转让后张剑平退出公司股东。

关于本次股权转让是股东因个人原因自愿协商进行的。另经与转让各方进行访谈，各方均表示转让行为系自愿，转让方均已收到受让方交付转让款。因此，本次股权转让，转让价格为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双方不存在纠纷。

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每股转让价格（元/股）	实际转让价格（元）
1	张江江	任宁波	50,000.00	1.7	85,000.00
2	张向阳	彭水源	130,000.00	1.7	221,000.00
3	王弋	李林	20,000.00	1.7	34,000.00
4	张剑平	彭水源	35,000.00	1.7	59,500.00
5	任宁波	张阳琼	90,000.00	1.7	153,000.00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每股转让价格(元/股)	实际转让价格(元)
		胡红伟	20,000.00	1.7	34,000.00
		段明房	20,000.00	1.7	34,00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挂牌时可流通股数量(股)
1	闫和平	境内自然人	29,400,000.00	74.97%	否	7,350,000.00
2	彭水源	境内自然人	1,185,000.00	3.02%	否	391,050.00
3	任宁波	境内自然人	750,000.00	1.92%	否	187,500.00
4	赵 军	境内自然人	350,000.00	0.89%	否	350,000.00
5	任武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否	50,000.00
6	金耀东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否	200,000.00
7	余军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0	0.51%	否	200,000.00
8	罗 鹏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9	麻啸涛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0	许 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1	薛卫杰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2	燕雪野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3	杨武龙	境内自然人	180,000.00	0.46%	否	45,000.00
14	权豪强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30,000.00
15	薛江辉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30,000.00
16	杨 利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30,000.00
17	岑 元	境内自然人	130,000.00	0.33%	否	130,000.00
18	戴家祥	境内自然人	120,000.00	0.31%	否	120,000.00
19	金家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0	樊军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1	刘卫峰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2	刘泽荣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3	王江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4	闫武星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5	杨会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6	杨亚超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5%	否	100,000.00
27	姚朝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0.26%	否	100,000.00
28	张阳琼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22,500.00
29	常伟斌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0	党瑞东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1	冯康泽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2	冯 勇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3	关选择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4	焦存仓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5	李 林	境内自然人	110,000.00	0.28%	否	27,500.00
36	李民正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7	卢永民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8	邵芳妮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39	闫波波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0	闫三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1	闫武琦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2	闫艳生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3	张 腊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4	张卫平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5	张亚岗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6	赵 婉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90,000.00

47	赵一霖	境内自然人	90,000.00	0.23%	否	22,500.00
48	李瑞霞	境内自然人	80,000.00	0.20%	否	80,000.00
49	李跃红	境内自然人	75,000.00	0.19%	否	75,000.00
50	柳敏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否	70,000.00
51	杨京娥	境内自然人	70,000.00	0.18%	否	70,000.00
52	李毛	境内自然人	65,000.00	0.17%	否	65,000.00
53	董瑞芳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4	樊艳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5	方变玲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6	牛翠霞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7	任满斗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8	王丹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59	薛引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60	杨利峰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61	张华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62	张晓晖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0.15%	否	60,000.00
63	董云霞	境内自然人	55,000.00	0.14%	否	55,000.00
64	张爱芳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否	50,000.00
65	张新军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0.13%	否	50,000.00
66	管卫霞	境内自然人	45,000.00	0.11%	否	45,000.00
67	南菀茹	境内自然人	40,000.00	0.10%	否	40,000.00
68	韩莎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否	35,000.00
69	姚会波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否	35,000.00
70	赵岩	境内自然人	35,000.00	0.09%	否	35,000.00
71	高乃朋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2	韩彩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3	李自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4	刘美蓉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5	马飘飘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6	祁亚妮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7	王慧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8	闫俊峰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79	闫婷婷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80	杨会枝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81	杨赞茹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08%	否	30,000.00
82	蔡江蕾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25,000.00
83	李亚荣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25,000.00
84	南向阳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25,000.00
85	闫运龙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0.06%	否	25,000.00
86	安 峰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87	段明房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88	胡红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89	陈演定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0	党亚朋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1	范青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2	冯桂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3	冯 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4	高红卫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5	韩怡蒙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6	贺生辉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7	解 琪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8	李化化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99	李 贤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0	吕 佳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1	马 娟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2	尚国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3	尚 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4	王 林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5	王 妮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6	王 勇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7	王 泽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8	卫美康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09	闫 松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0	原永波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1	张宝宝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2	张计青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3	张亚军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4	张执傲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5	朱 宁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6	朱桥飞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5%	否	20,000.00
117	王师平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否	15,000.00
118	张会霞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0.04%	否	15,000.00
119	董亚萍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0	范康平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1	冯引师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2	宋晓波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3	王冰花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4	王 康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5	谢爱民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6	张迪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7	张丽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8	赵亚周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03%	否	10,000.00
129	郭云静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否	5,000.00
130	赵晨沐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01%	否	5,000.00

公司成立以来出资、增资，股东均有效签署并履行了出资协议，出资及时到位、出资方式合法，不存在股权代持或信托持股情形。公司的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六、公司分、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无分、子公司、参股公司。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表：

机构	姓名	性别	职务	产生方式
董事会	闫和平	男	董事、董事长	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选举
	任武贤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燕雪野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杨武龙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薛卫杰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罗鹏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监事会	赵一霖	女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监事会选举、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任宁波	男	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李林	男	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高级管理人员	闫和平	男	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燕雪野	男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聘任
	杨武龙	男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薛卫杰	男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机构	姓名	性别	职务	产生方式
	罗鹏	男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麻啸涛	男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许峰	男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张阳琼	女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闫和平先生，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任武贤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60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77年7月至1996年11月，任职于山西芮城制药厂，历任技术科长、副厂长、厂长兼总工程师；1996年12月至2001年3月就职于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1年4月至今，就职于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燕雪野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91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年11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任财务人员；2014年3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广东易航制版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大禹有限，任财务总监；2016年4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股份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7年4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董事、财务负责人。

杨武龙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70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3月至1997年11月，就职于芮城电缆厂任职办公职员；1997年12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晨光摄影中心，任职经理；2004年月3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大禹动物，任办公室主任；2015年8月至2016年3月至今，就职于大禹有限，任党支部副书记；2016年4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

薛卫杰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72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9月至1997年7月，就职于河南省灵宝市故县镇郭村冯塬小学；1997年8月至2000年7月，在广西斯壮公司聚宝苑项目部材料仓库，任仓库主管；2000年8月2002年6月，从事装潢工作；2002年7月至2015年

8月，就职于大禹动物，先后任职水针剂车间配料员、水针剂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大禹有限，任生产总监；2016年4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生产总监。

罗鹏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80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6月至2003年11月，就职于河南开封天泰饲料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03年12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大禹动物，先后任业务员、区域经理、大区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大禹有限，任销售总监；2016年4月至今，任大禹生物董事、副总经理、营销总监。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赵一霖女士，女，汉族，出生于1983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陕西中脉科技有限公司，任职会议主持；2005年5月至2006年6月，就职于西安赛远科技有限公司，任职会议主持、会务部部长；2006年7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西安蒙娜丽莎旗舰店，任职服装部经理；2007年4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芮城县广播电视台，先后任职编辑记者、主持、外宣组长；2016年4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监事会主席、行政总监、工会主席。

任宁波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86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3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销售经理；2006年9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大禹动物，任销售经理；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历任监事、职员；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李林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87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2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大禹动物，任职销售经理；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四会市鸿运祥饲料经销有限公司，任职员；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闫和平先生，总经理，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

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罗鹏先生，副总经理，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燕雪野先生，财务负责人，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杨武龙先生，副总经理，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薛卫杰先生，副总经理，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麻啸涛先生，副总经理，男，汉族，出生于1976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6年10月至2001年10月，就职于三门峡洛神生化有限公司菌种室，任主任；2001年11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云大科技微生物资源有限公司，任研发部经理；2003年10月至2004年12月，就职于宁夏夏盛集团酶制剂有限公司，任生产副总；2005年1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三门峡梅奥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生产技术总监；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大禹有限，任技术总监；2016年4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许峰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69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3月至1995年12月，就职于太原金鑫广告设计部，担任经理；1996年1月至2005年6月，就职于亚宝药业集团公司，担任市场部部长；2005年7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广东惠州大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市场总监；2016年5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股份公司，任品牌运营总监；2017年4月至今，任职于股份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品牌运营总监。

张阳琼女士，女，汉族，出生于1982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2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绵阳服装职业技术学校，担任教师；2005年8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绵阳日报社，从事信息采编工作；2007年1月至2010年11月，就职于四川质量报社南充办事处，担任副主任；2010年12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山西兆益生物有限公司，担任考核办主任；2016年7月至2017年3

月，就职于股份公司，任供应部长；2017年4月至今，任职于股份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供应部长。

公司董事闫和平与监事任宁波系舅甥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经查询全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未发现公司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行政处罚信息、经营异常信息、严重违法信息。经查询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发现公司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查询的《个人信用报告》，未发现公司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法违规记录。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相关书面承诺，承诺其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综上，公司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后审查期间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9,551.86	4,899.9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157.62	3,178.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157.62	3,178.8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57	1.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7	1.06
资产负债率（%）	35.53	35.12
流动比率（倍）	1.29	0.55
速动比率（倍）	0.87	0.31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161.20	883.58
净利润（万元）	982.36	181.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82.36	18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81.16	158.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81.16	158.01
毛利率（%）	52.82	53.26
净资产收益率（%）	22.62	4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99	3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93	0.49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93	0.497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0	4.17
存货周转率（次）	3.28	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83.45	-1,662.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8	-0.55

注：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 = 速动资产 / 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 存货周转率 = 主营业务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6.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股本

8. 每股净资产 = 净资产 / 股本

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股本

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计算方式均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执行，其中有限公司阶段

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中的股本数以其整体变更前的注册资本金额计算。

九、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巍

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联系电话：010-83496399

传真：010-83496367

项目小组负责人：丛义明

项目小组成员：杨晓伟、周华

(二) 律师事务所：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孙智

住所：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 705 号和信商座 22 层

联系电话：0351—2715333，传真：0351—2715337

经办律师：孙智、刘献民

(三) 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徐华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联系电话：010 8566 5588

传真：010 8566 558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莉 宋晓敏

(四) 资产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建英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 3 号北京交通大学西门交大知行大厦 8 层

联系电话：010-62269880

传真：0106219646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段建琴、黄亮贤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8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一）主营业务概况

大禹生物是一家以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单一饲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自创立以来，公司以“正本清源，回归天然”为企业理念、坚持“品质加服务”的品牌发展战略，创建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研发体系，以促生长、提品质、代替抗生素为方向，不断提升动物脏器功能、提高动物自身免疫力及饲料利用效率。在养殖效率至上的时代，公司将持续提升客户的养殖效率和食品安全水平。

公司已经成功开发了合生源、出提、希慕泰、活抗、全能维、霉妥等多个品牌，经销网络遍布全国 28 个省市区，终端客户近 4 万家，在业界享有良好声誉。先后获得过“高新技术企业”、“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等多项殊荣。

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另有 7 项已受理申请的发明专利；取得了《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单一饲料生产许可证》等资质证书；取得产品生产批号 48 个；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HACCP 危害分析的临界控制点体系认证。公司是中国饲料工业协会会员单位，已经成长为华北地区独具特色的民营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企业。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目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猪用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和单一饲料。产品涵盖了仔猪、肥育猪、母猪等不同阶段，满足了猪群在不同阶段生长发育和繁殖的生理需要以及维持猪群健康和缓解应激的免疫保健功能需要。

公司主要产品类别及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示例	产品组成及作用	主要消费群体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合生源、出提、希慕泰、活抗、全能维、霉妥	由多种益生菌和酶制剂、活菌代谢产物、维生素、中药材等原料按照一定的比例配制而成的均匀的混	各类型养殖场

		合物。改善饲料消化吸收率，促进生长，增进机体健康，提高机体免疫力，减少抗生素用量，提高成活率，提高肉蛋奶品质。不改变原饲料养殖结构，按比例添加在全价饲料中饲喂即可。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猪的全程养殖过程中。	
预混合饲料	4%妊娠母猪复合预混料、4%哺乳母猪复合预混料、4%仔猪复合预混料、4%生长育肥猪复合预混料	由矿物质饲料、微量元素、维生素、氨基酸和其它功能性添加剂按照一定的比例配制而成的均匀的混合物。产品主要满足猪的营养需要，改善饲料消化吸收率，促进猪的生长。产品还能增进猪的机体健康，预防营养性疾病，提高成活率。不能直接饲喂，需要添加一定比例的能量饲料和蛋白饲料混合成为全价饲料。	各类型养殖场
单一饲料	天天加、乳酵合生元	混料含水量 35-42%。预先培养活菌接入由苹果渣和核心小料按照一定的比例配制而成的均匀的混合物培养基中，置入特定条件，发酵培养一个周期。检测活菌含量，达到企业标准，方可准予入库销售。主要用于平衡猪、牛羊的消化道菌群，改善饲料消化吸收率，促进生长。增进机体健康，预防营养性疾病，提高成活率。可直接饲喂，也可添加一定比例的能量饲料均匀混合成为全价饲料进行饲喂。	各类型养殖场

主要产品图示如下：

1.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2. 预混合饲料



3. 单一饲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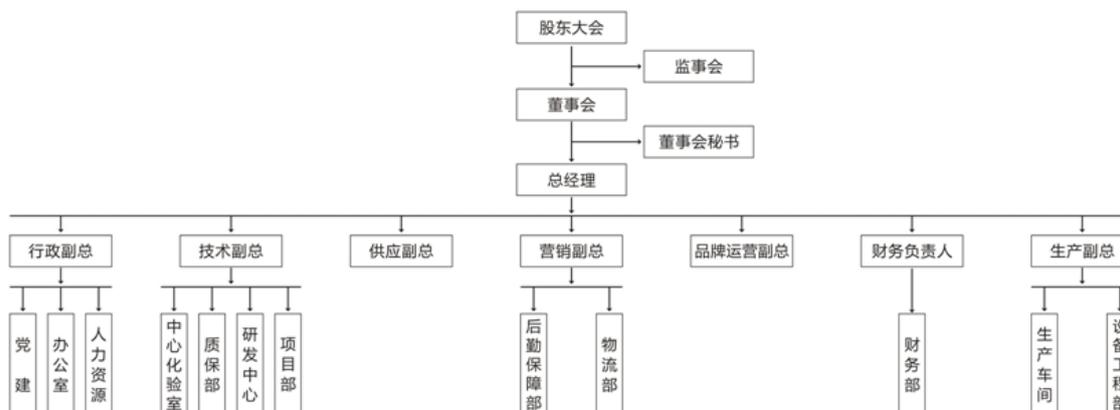


(三) 生产方式

目前公司产品均自主生产，无委托加工、外协加工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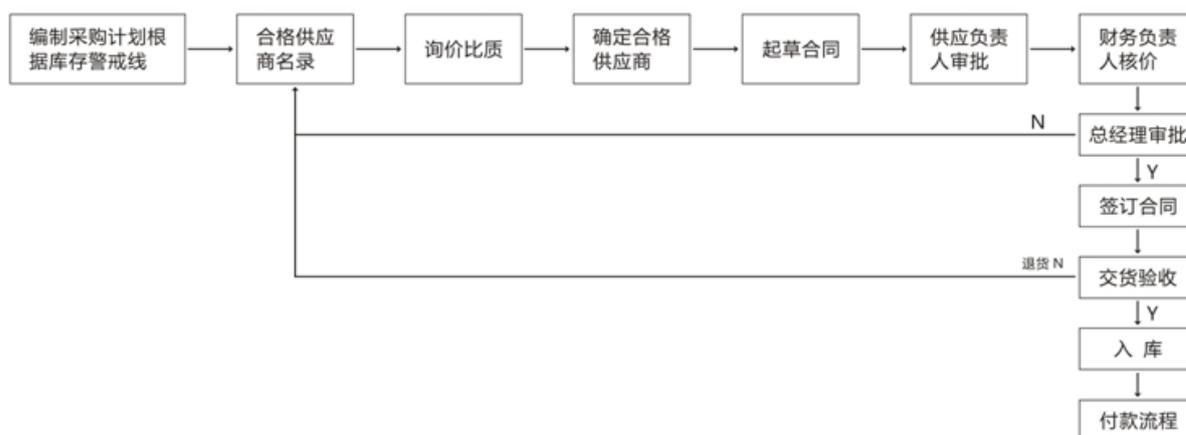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图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 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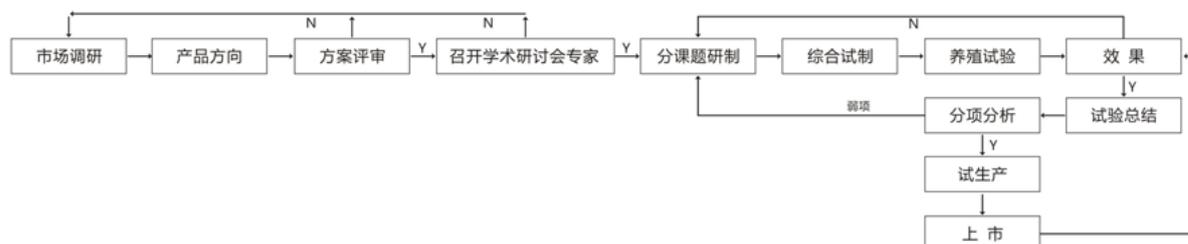
1. 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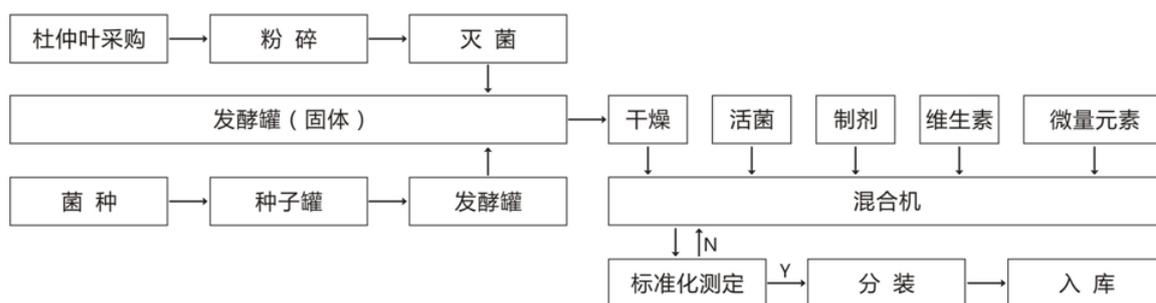
2. 销售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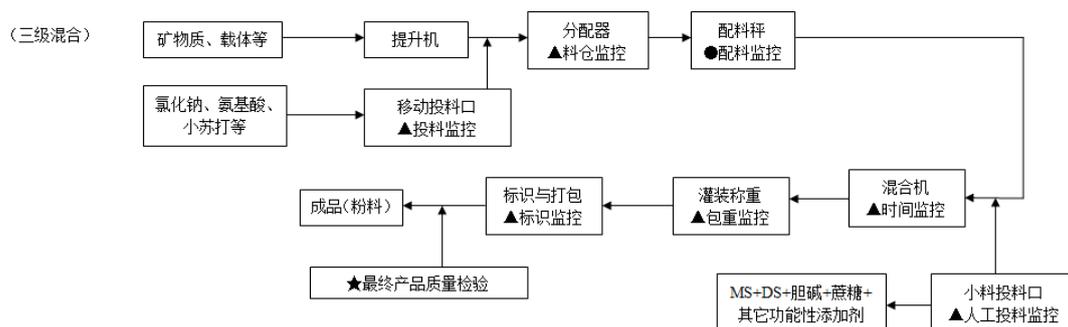
3. 研发流程图



4.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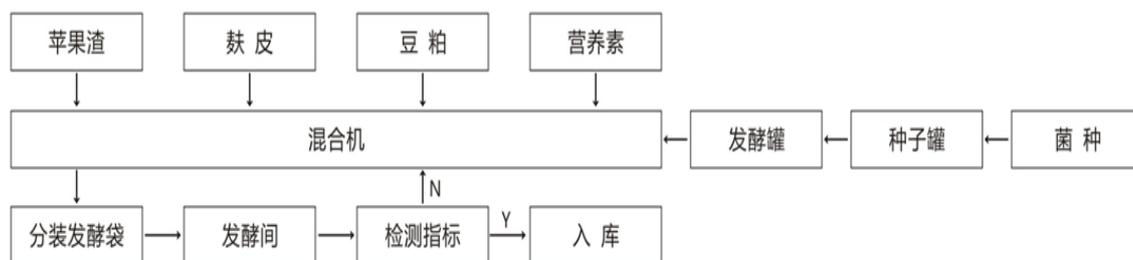


5. 预混合饲料生产工艺流程



图中：▲为监控点 ●为 CCP 点 ★为质量检验点

6. 单一饲料生产工艺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 母猪用希慕泰生产技术

希慕泰生产技术是精选中药材杜仲、黄芩和内源性粪肠球菌，通过液态深层、固态分时发酵和深度酶解技术，温和破壁有效释放药材中绿原酸、黄酮、多糖等成分，通过低温沸腾干燥后与β-1、3-D-葡聚糖、植酸酶等精准配伍。公司应用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可改善母猪繁殖性能、改善乳品质、缩短生产周期、增加窝产

仔数、提高母猪泌乳量、提升仔猪初生重、断奶重和整齐度。

2. 乳仔猪用合生源生产技术

合生源生产技术和内源性粪肠球菌，通过液态深层、固态分时发酵和深度酶解技术，温和破壁有效释放杜仲中绿原酸、多糖等有效成分，低温沸腾干燥后与丁酸钠、地衣芽孢杆菌等精准配伍。公司应用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可有效提高小猪自身免疫力、促进骨骼发育、促进乳仔猪肠道菌群的建立、减少应激、降低腹泻率、提高成活率、加快生长速度。

3. 生长肥育猪用出提生产技术

出提生产技术和内源性粪肠球菌、通过液态深层和固态分时发酵技术，温和破壁有效释放杜仲中绿原酸、黄酮、多糖等有效成分，低温沸腾干燥后与枯草芽孢杆菌、酿酒酵母、蛋白酶、纤维素酶和植酸酶等精准配伍。公司应用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可调节肠道菌群、促进营养吸收、降低饲料消耗、加快生长速度、提升动物脏器功能、促进胶原蛋白合成、塑体型、改善肉品质。

4. 抗病毒产品活抗生产技术

抗病毒产品活抗生产技术和内源性粪肠球菌，通过液态深层、固态分时发酵和深度酶解技术，温和破壁低温沸腾干燥后，与多种活菌及代谢产物精准配伍。释放药材中绿原酸、黄酮、多糖、皂甙等抑菌、抗毒有机成分，与枯草芽孢杆菌、 β -1、3-D-葡聚糖等精准复配。公司应用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可改动物善肠道微生态环境、清除自由基、提高综合免疫力、解除免疫抑制、增强机体防御能力、干扰病毒吸附、抑制病毒生物合成。公司相关产品使用过程中不影响疫苗接种。

5. 多种维生素全能维生产技术

全能维生产技术采用包被缓释技术是选取维生素原料并复配多种有益菌，应用微囊化包被+缓释技术真空零重力混合，最大程度保护营养均匀释放、平衡电解质、促进能量转换。公司应用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可补充动物营养、调节消化道菌群平衡、提高免疫力、抵抗应激。

6. 微生物酶解酵素霉妥技术

霉妥综合微生物酶解酵素技术是采用公司独创的四面体层间表面离子及极性多孔结构制备技术，结合我国特有中药解毒功效精选 β -1、3-D-葡聚糖、枯草

芽孢杆菌、纳米级水合硅铝酸盐及发酵中药原料精制而成的产品。公司应用本技术生产的产品采用物理吸附、生物分解、中药解毒三位一体的脱霉方式，能强力脱去霉菌毒素。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 专利权

截至2017年3月1日，公司的专利情况为：1项发明专利、7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1）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日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一种绿色饲料添加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大禹生物	ZL20081005003 1.2	2008.06.16	20年	继受取得
2	提高生长猪生产性能和降低腹泻率的饲料添加剂	发明专利	大禹生物	201610052428.X	2016.01.27	20年	正在申请
3	苹果渣和棉粕混合发酵生产蛋白饲料的方法	发明专利	大禹生物	201610052430.7	2016.01.27	20年	正在申请
4	多菌种固态发酵生产杜仲叶生物饲料添加剂的方法	发明专利	大禹生物	201611005985.2	2016.11.16	20年	正在申请
5	猪用抗病毒生物饲料添加剂	发明专利	大禹生物	201611006011.6	2016.11.16	20年	正在申请
6	替代抗生素预防断奶仔猪腹泻的饲料添加剂	发明专利	大禹生物	201611006024.3	2016.11.16	20年	正在申请
7	经产母猪保健饲料添加剂	发明专利	大禹生物	201611006025.8	2016.11.16	20年	正在申请
8	促生长提品质饲料添加剂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大禹生物	201611202406.3	2016.12.23	20年	正在申请

备注：“一种绿色饲料添加剂及其制备方法”发明专利为灵宝上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06月16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的专利，于2012年5月30日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2013年11月14日，灵宝上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该专利权转让给南京元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南京元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改专利权转让给闫凌鹏。2016年4月13日，闫凌鹏将该专利转让给大禹生物。闫凌鹏已经出具《说明》，其与大禹生物之间就该专利的使用无任何纠纷。

(2) 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日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包装袋	外观设计	大禹有限	ZL201630035731.X	2016.02.01	10年	原始取得

(3) 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日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正常发酵热水维护调节罐	实用新型	大禹有限	ZL210620076336.0	2016.01.27	10年	原始取得
2	正常发酵配料罐	实用新型	大禹有限	ZL201620076338.X	2016.01.27	10年	原始取得
3	菌液自动混合系统	实用新型	大禹有限	ZL201620076340.7	2016.01.27	10年	原始取得
4	具有多点卸料功能的螺旋输送机	实用新型	大禹有限	ZL201620076339.4	2016.01.27	10年	原始取得
5	具有多点卸料功能的安全式螺旋输送机	实用新型	大禹有限	ZL201620076363.8	2016.01.27	10年	原始取得
6	发酵/种子罐无菌空气投入系统	实用新型	大禹有限	ZL201620076345.X	2016.01.27	10年	原始取得
7	具有清洗目镜功能的带压接种罐	实用新型	大禹有限	ZL201620076342.6	2016.01.27	10年	原始取得
8	带压接种罐	实用新型	大禹有限	ZL201620076362.3	2016.01.27	10年	原始取得

2. 商标权

截至2017年3月1日，公司有1项注册商标、18项正在申请中的商标，相关情况如下：

(1) 已注册商标

序号	图形	注册人	申请号/注册号	核定服务项目	类别	取得方式
1		大禹生物	11523054	宠物食品；宠物饮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品；动物食用谷类；动物食用酵母；动物饲料用氧化钙；牲畜用盐；饲料；鱼饵(活的)	第31类	继受取得

(2) 正在申请中的商标

序号	图形	注册人	申请号/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申请日
----	----	-----	---------	----	----------

1	出提	大禹生物	19129590	第 31 类	2016.5.19
2		大禹生物	19410786	第 31 类	2016.3.24
3	重组	大禹生物	19410822	第 31 类	2016.3.24
4	天天加	大禹生物	19922493	第 31 类	2016.5.11
5	合生源	大禹生物	19922513	第 31 类	2016.5.11
6	活抗	大禹生物	19922528	第 31 类	2016.5.11
7	酪美	大禹生物	19922661	第 31 类	2016.5.11
8	全能维	大禹生物	19922564	第 31 类	2016.5.11
9	真拓霉	大禹生物	19922586	第 31 类	2016.5.11
10	仔立健	大禹生物	20194480	第 31 类	2016.6.3
11		大禹生物	20720383	第 31 类	2016.7.21
12		大禹生物	20720385	第 31 类	2016.7.21
13	霉妥	大禹生物	20833307	第 31 类	2016.8.1
14	希慕泰	大禹生物	18132864	第 31 类	2016.5.19

15	百蛋佰	大禹生物	18915223	第 31 类	2016.5.19
16	慕斯安	大禹生物	18915504	第 31 类	2016.5.19
17	杜聚美	大禹生物	18915484	第 31 类	2016.5.19
18		大禹生物	23054630	第 31 类	2017.3.07

3. 著作权

序号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著作权人	登记号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大禹生物标示 2	美术作品	大禹生物	国作登字 -2016-F-00334185	2016.11.18	原始取得
2	生物功能健康专家标示	美术作品	大禹生物	国作登字 -2016-F-00334186	2016.11.18	原始取得
3	大禹生物标示 1	美术作品	大禹生物	国作登字 -2016-F-00334187	2016.11.18	原始取得

4. 网络域名

截至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已取得注册的域名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权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日期	权利期限
1	sxdysw.cn	有限公司	2015.10.27	2017.10.27	2 年

5. 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拥有一项国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证书编号	位置	取得时间	用途	面积 (m ²)	权利期限	抵押情况
1	芮国用 (2016) 第 2016015 号	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	2016.08.3	工业	70386.52	2066.10.13	否

抵押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抵押权人	抵押人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大禹生物	23,400,000.00	2016.05.16- 2017.3.21	履行完毕
----------------	------	---------------	--------------------------	------

公司股改完成后,上述登记在有限公司名下的无形资产需由有限公司名下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目前公司正在办理相关权属变更手续,办理过程不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不影响公司对上述无形资产的使用,且办理更名手续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产品类别	颁发时间	有效期限
1	饲料生产许可证	晋饲预(2014)11001	山西省农业厅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2016.04.07	2014.4.14-2019.4.13
2	饲料生产许可证	晋饲证(2015)11009	山西省农业厅	单一饲料	2016.04.07	2015.5.7-2020.5.6
3	饲料生产许可证	晋饲添(2015)H11001	山西省农业厅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2016.05.11	2015.5.7-2020.5.6

2. 质量体系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注册号	颁发机关	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ZB17Q20369R0M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单一饲料(发酵苹果渣)、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复合预混合饲料畜禽)、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的制造和销售	2017.3.28-2018.09.14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ZB17E2018R0M			
3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证书	016HACCP1700012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资质的取得和使用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情形,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均在有限公司名下,现正在办理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由于有限公司和股份公司系同一个法人主体,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有限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由变革后的股份公司承继,因此变更过程不存在法律障碍。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取得了以下荣誉

序号	荣誉名称	编号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1	二零一五年度重点项目建设先进企业	—	中共芮城县委、芮城县人民政府	2016.2
2	二零一六年度明星企业	—	中共芮城县委、芮城县人民政府	2017.2

4. 其它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颁发机关	持证人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614000219	2016.12.1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	股份公司

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四) 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五) 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种类	原值(元)	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8,694,226.75	1,676,578.36	27,017,648.39	94.16%
2	机器设备	14,107,496.42	716,299.84	13,391,196.58	94.92%
3	运输工具	963,268.37	150,987.03	812,281.34	84.33%
4	办公设备	216,013.94	39,546.68	176,467.26	81.69%
5	电子设备	1,494,447.55	342,100.99	1,152,346.56	77.11%
	合计	45,475,453.03	2,925,512.90	42,549,940.13	93.57%

2. 公司房产情况

序号	权证编号	位置	房屋性质	建筑面积(m ²)	所有权人	登记时间
1	芮城县房权证字2017字第	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	自建房	5476.80	股份公司	2017.2.4

	270069-06 号					
2	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7 字第 270055-04 号	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	自建房	3139.5	股份公司	2017. 2.4
3	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6 字第 270069-04 号	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	自建房	2210.64	股份公司	2016. 5.9
4	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6 字第 270069-03 号	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	自建房	1812.00	股份公司	2016. 5.9
				3382.40		
				6124.56		
5	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6 字第 270069-02 号	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	自建房	144.84	股份公司	2016. 5.9
				660.11		
				233.42		
				1147.00		

抵押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抵押人	担保金额	主债权 期限	履行 情况
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6 字第 270069-04 号、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6 字第 270069-03 号、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6 字第 270069-02 号、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7 字第 270069-01 号	大禹生物	23,400,000.00	2016.05.16 -2017.3.21	履行完毕
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行	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7 字第 270055-04 号	大禹生物	5,500,000.00	2016.01.21 -2017.1.20	履行完毕
山西芮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7 字第 270055-04 号、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7 字第 270069-06 号	大禹生物	9,500,000.00	2017.03.08 -2018.2.07	正在履行

3. 车辆情况

公司拥有的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车牌号	品牌及种类	用途	滞纳金 情况
1	股份公司	晋 M00885	揽胜运动 SALWA2VF	非营运	无
2	股份公司	晋 M85238	捷豹牌 CJL7201J1A5	非营运	无

4. 主要资产涉诉情况

公司资产取得合法有效，权属清晰，公司对上述资产所享有的权利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 员工情况

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共有员工 120 名。人员结构图分别列示如下：

1. 按工作岗位划分

专业人员	人数	占比 (%)	图示
管理人员	15	13%	<p>■ 管理人员 ■ 财务人员 ■ 研发人员 ■ 采购人员 ■ 销售人员 ■ 生产人员</p>
财务人员	8	7%	
研发人员	17	14%	
采购人员	5	4%	
销售人员	20	16%	
生产人员	55	46%	
合计	120		

2.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图示
25 岁以下	22	18%	<p>■ 25 岁以下 ■ 25-35 岁 ■ 36-45 岁 ■ 46 岁以上</p>
25-35 岁	59	49%	
36-45 岁	26	22%	
46 岁以上	13	11%	
合计	12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图示
硕士及以上	2	2%	
本科	17	14%	

大专	36	30%	
其他	65	54%	
合计	120		

4.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 核心技术人员及其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方式
1	闫和平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9,400,000.00	74.97	直接持股
2	麻啸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00	0.46	直接持股
3	薛卫杰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00	0.46	直接持股

(2)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闫和平先生，总经理，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薛卫杰先生，副总经理，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麻啸涛先生，副总经理，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动。

(七) 研究开发情况及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风险的说明

1. 研发部门设置及人员情况

公司 2015 年成立研发中心，专职于饲料产品技术研发与服务工作。目前，技术中心共有研发人员 17 人，其中硕士研究生 2 人、本科 5 人、大专 10 人。

2. 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公司近两年，研发费用投入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研发费用	2,071,858.30	590,743.20
占管理费用比重	29.05%	40.63%
占营业收入比重	4.01%	6.69%

3. 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风险较小

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三年期满可申请复审，复审通过可再保持三年。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于 2016 年 12 月取得。公司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风险较小，原因如下：

(1) 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另有 7 项已受理申请的发明专利。对其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二）项的规定。

(2) 公司主营业务一直未发生变化，其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三）项的规定。

(3) 公司研发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 14.53%，科技人员所占比例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四）项的规定，即：企业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10%。

(4) 公司在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较高，且研发费用均发生在国内，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五）项的规定。

(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六）项的规定。

（八）环保、安全、质量情况

1. 环保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食品制造业（C14）；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食品制造业（C14）之子行业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食品制造业（C14）之子行业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农产品（14111110）。

（1）环评手续

2015年4月3日，芮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出具芮发改发（2015）23号文件《关于山西大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废弃果渣循环利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对大禹有限废弃果渣循环利用项目予以备案。

2016年3月28日，芮城县环保局针对大禹有限年产30000吨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出具了《山西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环境保护部门审核汇总表》，并向运城市环保局提出核定意见的请示。2016年5月16日，运城市环保局同意了上述核定意见。

2016年5月25日，芮城县环保局就大禹有限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向运城市环保局提出《关于山西大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同意该项目的环评报告书上报市环保局审查、审批。

2016年9月30日，运城市环保局出具运环函（2016）261号文件《关于山西大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该项目的建设。

2016年12月16日，芮城县环保局向运城市环保局出具芮环函（2016）134号《关于山西大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意见的报告》，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7年1月10日，运城市环保局出具运环函（2017）9号《关于山西大禹生物工程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7年2月27日，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向股份公司颁发《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有效期限自2017年2月27日至2020年2月26日。

（2）环保处罚

2015年5月11日，运城市环保局对大禹有限下达运环罚字（2015）27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原因是大禹有限年产30000吨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未经环保部门审批，于2014年10月擅自开工建设；处罚决定如下：1、处罚款人民币五万元；2、责令公司立即停止年产30000吨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限期办理环保手续。公司后按照该处罚决定履行了义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的，由有权审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限期补办手续；逾期不补办手续的，可以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该处罚是由是有限公司在未经环保部门审批的情况下，擅自开展生产30000吨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相关环保部门依据当时行之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所规定的处罚标准对其进行了行政处罚，但处罚额度为处罚标准的下限，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且公司已按要求缴纳了罚款，完善了相关的环保审批手续，取得了排污许可证。另根据芮城县环保局于2017年3月21日出具《证明》，大禹生物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故，本次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本次处罚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

质性法律障碍。

公司已竣工项目，已经按照环保法要求履行了发改委项目备案、环保机构环保影响评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环评验收合格等相关手续。公司在从事业务的过程中，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规定，没有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2. 安全生产

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第638号令）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不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的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之列。

2017年3月21日，芮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公司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因安全生产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而受到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3. 质量

2017年3月21日，芮城县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由于违反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因质量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而受到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处罚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综上，公司环保、安全、质量方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 2015 年、2016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8,835,779.10 元、51,612,017.88 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和单一发酵饲料。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38,601,041.12	74.79	6,892,881.88	78.01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12,380,488.34	23.99	1,673,212.25	18.94
单一发酵饲料	630,488.42	1.22	269,684.97	3.05
合计	51,612,017.88	100.00	8,835,779.10	100.00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1.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以经销商销售为主，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9% 以上，其中包括西平县芮辉牧业有限公司、天津为农饲料销售有限公司、昆明经开区阿拉恒华兽药经营部等 32 家经销商。

2.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 2015 年、2016 年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分别为 2,739,251.79 元、14,244,206.48 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00%、27.59%，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金额超过当期营业收入 30% 的情形。因此，公司对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具体情况如下：

（1）2016 年前 5 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西平县芮辉牧业有限公司	3,568,966.77	6.91
2	天津为农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3,392,010.78	6.57
3	昆明经开区阿拉恒华兽药经营部	2,708,670.24	5.25
4	泉山区胜农饲料经营部	2,313,623.42	4.48
5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260,935.27	4.38
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14,244,206.48	27.59
2016 年销售总额		51,612,017.88	

(2) 2015 年度前 5 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西平县芮辉牧业有限公司	639,829.31	7.24
2	芮城县富民北路康达共赢农牧营销中心	608,403.26	6.89
3	偃师市城关镇新寨村神康饲料经销点	565,762.94	6.40
4	成都川芮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477,277.41	5.40
5	南平市明天贸易有限公司	447,978.87	5.07
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2,739,251.79	31.00
2015 年销售总额		8,835,779.10	

除公司监事任宁波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 公司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的产品为果渣、枯草芽孢杆菌等微生物菌种、杜仲叶、植酸酶等酶制剂等。从采购产品构成看，对外采购商品市场均为完全竞争市场，供应商众多，供应充足，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公司 2015 年、2016 年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6.56%、32.66%，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金额超过 30.00% 的情形。因此，公司不存在对重要供应商有重大依赖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 2016 年前 5 名供应商的情况

单位：元，比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1	山东蔚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774,174.75	13.69
2	临猗县旺丰饲料闫家庄军虎代理处	1,916,382.26	6.95
3	运城市神农中药材有限公司	1,341,036.28	4.87
4	浙江品诚包装有限公司	1,000,925.82	3.63
5	郑州集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68,903.88	3.52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9,001,422.99	32.66
2016 年采购总额		27,564,398.77	-

(2) 2015 年度前 5 名供应商的情况

单位：元，比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1	运城市神农中药材有限公司	1,293,557.02	17.22
2	浙江品诚包装有限公司	873,867.73	11.63
3	芮城中盟果渣有限公司	800,000.00	10.65
4	山东蔚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26,601.96	9.67
5	成都大帝汉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5,555.57	7.39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4,249,582.28	56.56
2015年度采购总额		7,513,674.25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的划分标准为：

- （1）销售合同金额/结算金额在 80 万元以上，作为公司重大销售服务合同；
- （2）采购合同金额/结算金额在 29 万元以上，作为公司重大采购合同；
- （3）合同金额/结算金额在 60 万元以上，作为公司其他重大合同。

2. 截至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重大销售服务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结算金额 (含税、 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2016 年度					
1	西平县芮辉牧业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4,091,555.75	2016-1-1	履行完毕
2	天津为农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3,936,475.80	2016-1-1	履行完毕
3	昆明经开区阿拉恒华兽药经营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3,138,028.00	2016-1-1	履行完毕
4	泉山区胜农饲料经营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2,680,140.10	2016-1-1	履行完毕
5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2,617,307.50	2016-1-1	履行完毕
6	四会市鸿运祥饲料经销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2,289,291.00	2016-1-1	履行完毕
7	济南健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2,264,168.90	2016-1-1	履行完毕
8	偃师市城关镇新寨村神康饲料经销点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2,144,689.00	2016-1-1	履行完毕
9	宿州市埇桥区意兴饲料经营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2,138,622.00	2016-1-1	履行完毕

10	农安正牧饲料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2,124,042.50	2016-1-1	履行完毕
11	邹城市北宿镇鑫达农牧饲料经营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2,000,236.50	2016-1-1	履行完毕
12	安庆市牧旺贸易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910,095.00	2016-1-1	履行完毕
13	原阳县城关镇晟星饲料经销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908,576.10	2016-1-1	履行完毕
14	芮城县富民北路康达共赢农牧营销中心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850,543.00	2016-1-1	履行完毕
15	保定市徐水区旭博饲料经营处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788,376.50	2016-1-1	履行完毕
16	广水市微利农牧饲料经营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752,315.00	2016-3-25	履行完毕
17	开封市永乐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680,539.00	2016-1-1	履行完毕
18	原平市兴旺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619,541.00	2016-1-1	履行完毕
19	三原万森商贸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558,605.25	2016-1-1	履行完毕
20	柳州市柳南区肥源饲料经营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541,048.50	2016-1-1	履行完毕
21	湘阴县三塘军民饲料经营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538,281.50	2016-1-1	履行完毕
22	东源县惠诚饲料经销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526,597.50	2016-1-1	履行完毕
23	上饶市广丰区永乐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494,693.00	2016-1-1	履行完毕
24	莒县宇鑫饲料经销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481,201.00	2016-1-1	履行完毕
25	成都川芮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475,186.00	2016-1-1	履行完毕
26	重庆晋惠农牧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1,142,937.50	2016-1-1	履行完毕
27	横山县森鑫源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993,373.20	2016-1-1	履行完毕
28	延平区晋牧仁兽药经营部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976,889.00	2016-3-5	履行完毕
2017年度 1-2月					
29	天津为农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962,330.50	2017-1-1	正在履行
30	西平县芮辉牧业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924,070.50	2017-1-1	正在履行
31	济南健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出提、合生源等产品	894,026.00	2017-1-1	正在履行

3. 截至2017年3月1日，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结算金额（含税、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2015 年度					
1	运城市神农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果渣	1,461,720.00	2015-01-01	履行完毕
2	温县大诚饲料原料门市部	苹果渣	312,500.00	2015-07-01	履行完毕
3	芮城中盟果渣利用有限公司	苹果渣	800,000.00	2015-08-01	履行完毕
4	临猗县旺丰饲料闫家庄军虎代理处	苹果渣	499,000.00	2015-08-01	履行完毕
2016 年度					
5	临猗县旺丰饲料闫家庄军虎代理处	苹果渣	1,916,382.26	2016-01-01	履行完毕
6	运城市神农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果渣	1,515,371.00	2016-01-01	履行完毕
7	芮城县东正街鹏仔饲料门市部	苹果渣	799,943.50	2016-05-01	履行完毕
8	芮城县东正街旺利饲料经销部	苹果渣	799,700.75	2016-05-01	履行完毕
9	浙江新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混料通用袋等	320,500.00	2016-10-27	履行完毕
10	浙江新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生元三边封袋等	342,200.00	2016-11-21	履行完毕
11	山东蔚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源康宝	350,000.00	2016-12-04	履行完毕
12	张掖市甘州区诚泰中药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板蓝根	392,000.00	2016-12-21	履行完毕
2017 年 1-2 月					
13	安国市广汇中药材有限公司	黄柏、马齿苋、黄芩、黄芪、甘草、板蓝根	293,868.50	2017-2-15	履行完毕

4. 截至2017年3月1日，公司其他重大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结算金额（含税、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	------	------	-------	-----------------	------	------

2015 年度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办公楼工程	芮城县汉渡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9,200,000.00	2015-5-23	履行完毕
2	钢材购销合同	钢材购销	芮城县永乐南路希望钢材经销部	790,000.00	2015-12-18	履行完毕
3	仪器设备购销合同	仪器设备购销	芮城县洞宾东街金果建材市场宁博机电配件设备经销部	750,000.00	2015-12-18	履行完毕
4	钢材购销合同	钢材购销	芮城县古魏北路鸿运祥五金店	680,000.00	2015-12-18	履行完毕
2016 年度						
5	钢结构合同书	制作安装钢结构工房	山西晋奇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30,000.00	2016-12-5	履行完毕
6	微生物发酵设备购销合同	购买发酵罐系统	山西天子行商贸有限公司	6,200,000.00	2016-12-15	履行完毕
2017 年度 1-2 月						
7	附属设施施工合同	原料库附属工程	山西晋奇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10,000.00	2017-1-8	正在履行
8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原料库基础工程	山西富鑫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40,000.00	2017-1-20	正在履行

5. 借款及对外担保合同

(1) 截至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已签署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贷款用途	合同金额(元)	担保人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购玉米	5,500,000.00	大禹有限	2016.1.21-2017.1.20	履行完毕
2	山西芮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原料	9,500,000.00	大禹生物	2017.3.8-2018.2.7	正在履行

(2) 截至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已签署的对外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1	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大禹动物	最高额抵押	23,400,000.00	2016.05.16-2017.03.21	履行完毕

2016年5月，根据本公司与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最高额抵押

合同》（合同编号：096541031605161B00011B02），本公司为大禹动物与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96541031605161B0001）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2,340.00万元。2017年3月21日，大禹动物归还上述借款，该担保解除。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大禹生物是一家专业从事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单一饲料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功能性微生物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单一饲料的研发和创新。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另有7项已受理申请的发明专利，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HACCP食品危害分析的要求确保产品的实现过程。目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猪用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和单一饲料，产品涵盖了仔猪、肥育猪、母猪等不同阶段，满足了猪群在不同阶段生长发育和繁殖生理的需要及猪群机体健康和缓解应激的免疫保健功能需要。

公司主要以经销商模式销售产品。以提供高性能的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及混合型饲料添加剂产品及优质的服务满足经销商的需求，赢得客户的认同并获得利润。公司主要客户为遍布全国28个省市区的32家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均在50.00%以上，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技术含量高，能够为客户带来较高收益。

（一）研发模式

近年来，公司在人才引进、试验场地建设、设备设施更新、检验化验室建设、工艺改进等方面持续加大资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的整体硬件水平，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组织结构及配套的激励制度和产品实现、成果转化制度。公司先后与中国农业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中国药科大学、山西农业大学、太原理工大学等高校开展技术合作，通过搭建技术交流和合作平台，引进高校先进的研究成果和技术，另外公司还聘用了8名国内相关领域的专家长期辅导企业，以保证公

公司产品技术的领先优势。此外，公司还注重与行业内上下游企业、技术团队进行技术方面的交流合作，以提升公司原料控制、加工工艺、饲养管理及肉品质改良等方面的专业性和竞争力。

（二）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不同原料种类采取不同的采购方式，主要是采用集中批量采购、行情储备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其中：1.苹果渣、小麦麸等大宗原料、包装辅材等材料、酶制剂、活菌制剂、矿物质和其它功能性添加剂等公司通过厂家采取集中批量的方式进行采购。2.维生素、氨基酸类原料价格高，价格波动幅度大，公司采取行情储备采购模式。

（三）生产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为分布在全国 32 家经销商，各地经销商报货品种和数量不确定因素较大，所以公司产品生产采取订单式的生产模式。公司还根据市场淡旺季变化、促销、节假日等特殊情况及时调整安全库存标准，制定月度品种生产计划。根据客户申报的具体订单、产品品种的安全库存标准制定日批量生产计划。公司应用计算机系统辅助生产控制，制定了标准化的岗位操作指导书，严格要求操作人员按照工艺操作规范和岗位指导书作业，注重过程中的监视与测量，以确保过程方法的适宜性、充分性、有效性。

目前公司产品均自主生产，无委托加工、外协加工的情况。

（四）销售模式

1. 销售方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接卖给区域经销商的途径销售产品，由经销商直接面向终端客户。公司获得订单的方式以经销商直接订货为主，与经销商约定了产品的代理区域并要求经销商不得代理其他公司产品，促进经销商推动公司产品的销售及其客户的维护。另外，2016年5月15日公司为了更好的调动经销商的积极性，使经销商的实际控制人成为公司的股东。

2. 销售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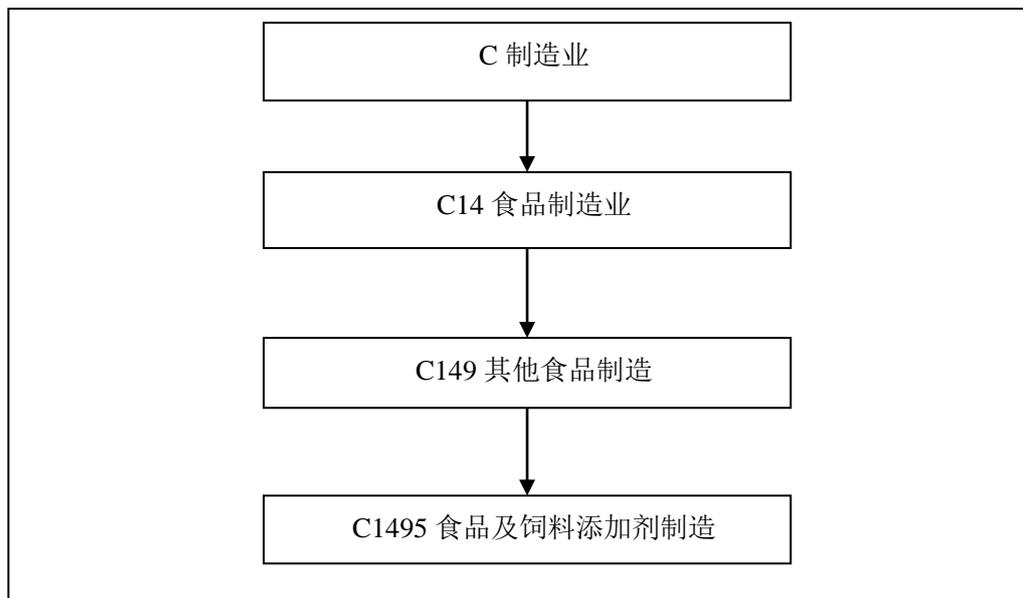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已和 32 家经销商进行合作，公司产品已辐射全国 28 个省市区，遍及全国主要养猪户集中区域。

3. 售后服务

公司为经销商提供全程技术服务，对经销商及其业务人员进行产品知识和应用技术的相关培训；对终端客户进行养殖技术及疫病防治等相关知识的培训、指导。公司不定期为经销商及其客户举办大型订货会议，通过专业知识培训提升经销商及其客户对公司的认识，提升公司产品销售。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食品制造业（C14）；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食品制造业（C14）之子行业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食品制造业（C14）之子行业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农产品（14111110）。



（一）行业概况和市场规模

1. 行业发展概况

（1）饲料行业发展概况

饲料行业是连接种植业、畜牧业、食品加工业等农业产业链条中极其重要的一个环节，是支撑现代畜牧水产养殖业发展的基础产业，是现代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到城乡居民动物性食品供应的民生产业。饲料行业的发展，可促进种植业的结构调整，并带动养殖、加工、医药、化工及机械制造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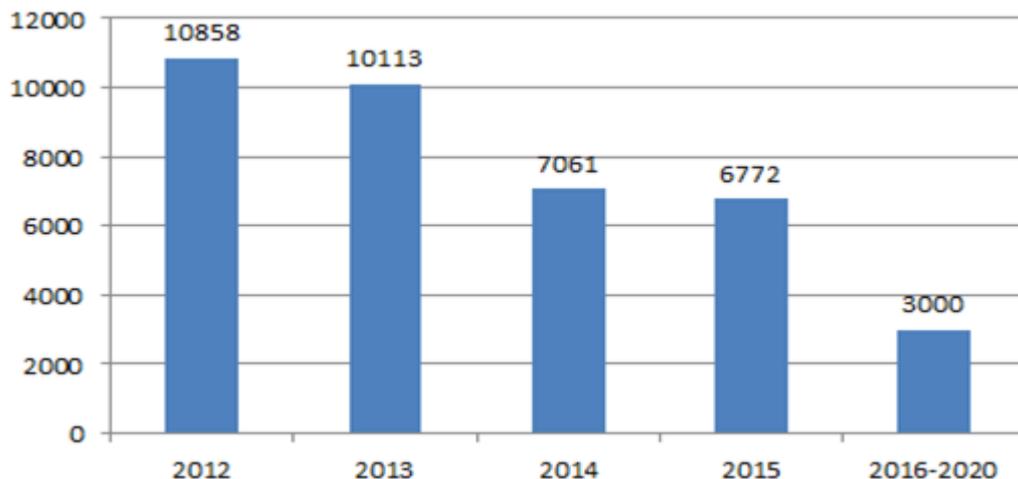
我国饲料工业起步于 20 世纪 70 年代末，80 年代中期进入了蓬勃兴起时期，尽管起步晚，但是自起步以来一直保持迅速发展良好趋势，已经成为我国农业现代化过程中工业化程度较高的子行业。目前，我国饲料行业的主要表现为：

a. 饲料总产量保持增长，但增速明显放缓

2015 年，全国饲料总产量突破 2.00 亿吨，比 2010 年增长 23.50%。其中猪料 8,350.00 万吨，同比下降 3.00%。十二五期间增速较快的主要是 2011 年和 2012 年，从 2013 年开始增速明显放缓，过去 3 年总计仅增长 2.80%。

b. 企业数量大幅下降，产业集中度明显提高

饲料企业历经 20 年的迅猛发展，曾经引领养殖行业发展的辉煌历史从 2013 年开始改变，饲料企业数量迅速减少。到 2014 年 12 月，中国获饲料生产许可证的企业仅为 7,061.00 家，2015 年底，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生产企业 6,772.00 个，比 2010 年底减少 4,071.00 个。2016 年 2 月中国农业科学院饲料研究所所长齐广海表示“十三五”期间，我国饲料企业数量将可能进一步减少到 3,000.00 家左右，并稳定在 2,000.00-3,000.00 家。2012 年至 2015 年饲料企业数量及 2016-2020 年预计饲料企业数量具体数额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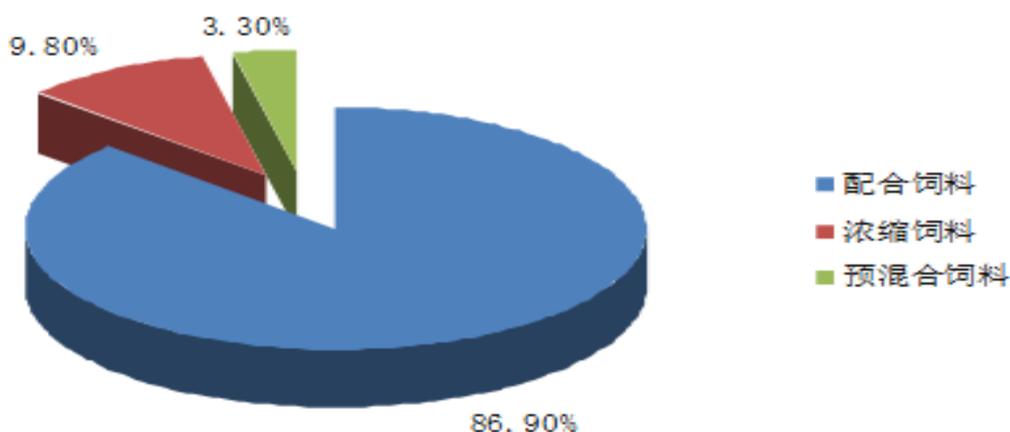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饲料行业信息网

c. 饲料产品结构中，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此消彼长

由于散养户的大量退出，浓缩饲料的需求量大幅减少，配合饲料和预混料需求量加大。“十二五”期间，配合饲料累计增长 34.10%，占总产量的比重从 80.10% 提高到 86.90%。浓缩饲料累计减少 25.90%，占总产量的比重从 16.30% 下降到 9.80%。预混合饲料累计增长 12.70%，占总产量的比重从 3.60% 下降到 3.30%。不同品种中，猪饲料增幅和增量最大。猪饲料的增长主要取决于饲养绝对数量的增长和规模化程度的提高。

“十二五”期间我国饲料产量结构图



数据来源：中国饲料行业信息网

d. 饲料行业将逐渐提高饲料质量

对于饲料企业来说，尤其是对于中小型饲料企业来说，想要在未来的饲料企业竞争中占有一席之地，不仅要靠营销手段的多样化，生产出质量过硬、独具特色的产品同样重要。

e. 饲料安全、环境、生态问题逐渐被重视

食品安全问题将会推动饲料行业由量到质转型升级。欧盟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禁止在饲料中添加抗生素；美国联邦食品和药品局从 2014 年用 3 年时间逐步禁用牲畜饲料中预防性抗生素；韩国将于 2018 年 7 月在饲料中禁用抗生素。而在中国，短期内全面实现无抗生素养殖很难做到，在相当长的时期内，都是小众化的行为；但是无抗生素饲料的时代会逐渐登上中国饲料养殖业的历史舞台。另外，环境问题、生态问题倒逼饲料企业转型升级，消费者对放心、安全、健康的肉、蛋、奶等产品需求量不断增长，未来 10 年是绿色安全、差异化肉、鱼、蛋品牌创建的黄金期，这也将是供给侧改革在农牧领域取得重大突破的点。

(2) 饲料添加剂行业发展概况

a. 行业现状

饲料添加剂是指在饲料生产加工、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微量物质，在饲料中用量很少但作用显著。饲料添加剂是现代饲料工业必然使用的原料，对强化基础饲料营养价值，提高动物生产性能，保证动物健康，节省饲料成本，改善畜产品品质等方面有明显的效果。根据国务院颁布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2013 年修订）中对饲料添加剂产品的分类，饲料添加剂可分为：营养性饲料添加剂、一般饲料添加剂、药物饲料添加剂。

我国饲料添加剂的发展是在药用抗生素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其发展可分为四个阶段：20 世纪 50-60 年代为第一阶段，饲用抗生素为人畜共用的药用抗生素；20 世纪 60 年代以后，人们逐步认识了细菌抗药性的产生及其转移的机制和饲用抗生素对人类健康的可能危害，提出了饲用抗生素应与人用抗生素分开，并开始研制专用饲用抗生素，这是第二阶段；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饲用抗生素的研究与应用进入了第三阶段，重点是筛选研制无残留、无毒副作用、无抗药性的专用饲用抗生素，不但与人用抗生素完全分开，而且与兽药分开，以保证饲用抗生

素的绝对安全；进入 21 世纪后，人们对自身的健康日益关注，由于不规范使用抗生素带来的种种问题引发人们寻求一种代替抗生素产品的方案，一批绿色饲料添加剂如酶制剂、酸化剂、微生物制剂等初现端倪，并得到了快速发展。

“十二五”期间饲料添加剂生产和原料开发能力稳定提高。2015 年，我国饲料添加剂产品总量 816.4 万吨，同比增长 1.7%。其中，原饲料添加剂 I 型 764.1 万吨，同比增长 2.6%；II 型 31.0 万吨，同比下降 19.9%；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21.3 万吨，同比增长 8.2%。全国饲用维生素产量 28 万吨，占全球的 68.5%，分别比 2010 年增长 1.5 倍和 22.5 个百分点；饲用氨基酸产量 152 万吨，占全球的 38.7%，分别比 2010 年增长 1.1 倍和 9.6 个百分点。其中，蛋氨酸产量超过 10 万吨，改变了完全依赖进口的局面。2013 年公布新版《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有机矿物元素、酶制剂、微生物、植物提取物等新型饲料添加剂共计 97 种，比 2008 年版增加 36 种。

b. 行业发展特点

①饲料质量安全要求更严格

新时期加强饲料质量安全监管，不仅要聚焦保障动物产品安全这个核心目标，还要兼顾消费升级、环境安全等新要求。当前，“瘦肉精”等老问题尚未彻底根治，新型非法添加物时有发生，饲料中霉菌毒素、重金属污染等问题也时有发生，安全隐患不容忽视。随着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以功能和特色为特征的动物产品生产进入快速发展期，饲料产品需要质量上配套提升。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战，畜禽粪污治理任务艰巨，要求饲料产品绿色化发展，统筹兼顾减量排放、达标排放等环保要求。特别是长期使用一些传统饲料添加剂带来的负面影响日益受到关注，需要采取更有效的措施促进规范使用和减量使用。

②市场需求逐渐由产品需求转向方案需求

我国畜牧业养殖向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动物疫病传染率增高，传统的饲料添加剂经营模式已无法适应畜牧业对饲料的需求。市场需求逐渐由产品需求转向对“解决方案+优质产品”的需求。市场需要饲料添加剂供应商提供针对不同动物、不同生长阶段、不同环境等问题下可能出现的疾病相关问题的有效的个性化

产品解决方案，未来产品结构的合理性、优质专业的技术服务、强大的研发实力将成为饲料添加剂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

（3）畜牧养殖业发展概况

饲料添加剂制造业的下游行业为饲料加工行业，产品终端用户为养殖行业企业。行业的供求关系与养殖业产品的供求关系存在正相关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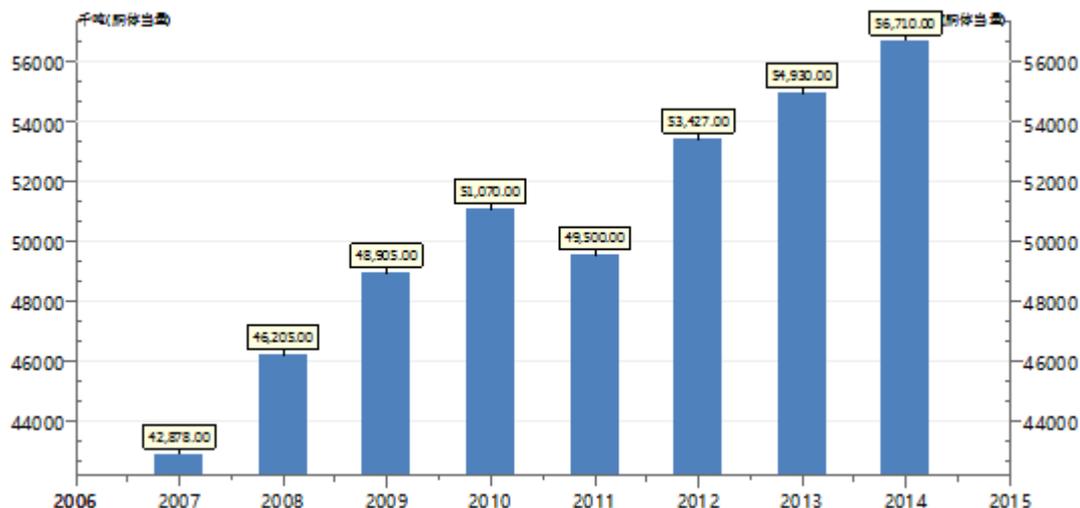
猪饲料的供需与我国生猪行业的价格波动有强烈的关联性。生猪生产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生猪生产发展，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加大，产业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在政策的带动和市场的拉动下，生猪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强，生产效率大幅提升，成为农业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十二五”期间，我国生猪生产总体保持稳定增长，生猪存栏量、出栏量和猪肉产量稳居世界第一位，有力保障了城乡居民猪肉消费需求。猪肉占肉类总产量的比重 64.00%左右，始终是肉类供给的主体。2015 年，全国生猪存栏 4.50 亿头，出栏 7.10 亿头，猪肉产量 5,487.00 万吨，占肉类比重 63.62%。2010 年-2015 年全国生猪存栏、出栏、占肉类比重具体数额如下：

2010-2015 年全国生猪生产情况

年份	生猪存栏（万头）	生猪出栏（万头）	占肉类比重（%）
2010	46,460.01	66,686.40	63.98
2011	46,766.93	66,170.30	63.53
2012	47,592.24	69,789.50	63.70
2013	47,411.26	71,557.30	64.44
2014	46,582.70	73,510.40	65.14
2015	45,113.00	70,825.00	6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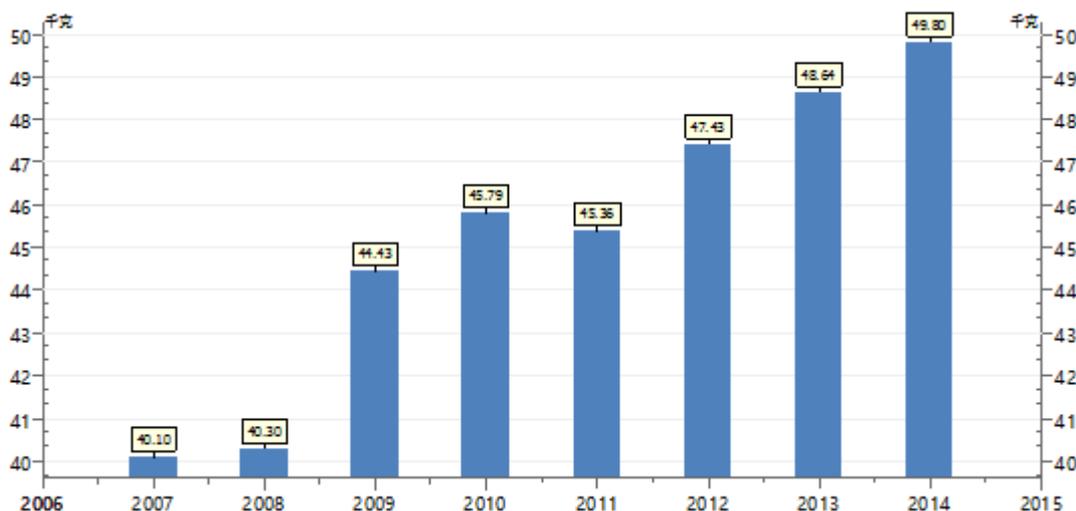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在政策的带动和市场的拉动下，生猪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强，生产效率大幅提升，我国猪肉产量从 2007 年的 42,878.00 千吨增长到 2014 年的 56,710.00 千吨。具体数额如下：



数据来源：wind

随着人均收入以及人均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对肉、蛋、奶等动物食品的消费量呈上升趋势，从而带动饲料添加剂业的发展。我国人均每年猪、牛、羊肉的占有量从2007年的40.10千克提高到2014年的49.80千克。2007年-2014年我国人均每年猪、牛、羊肉的占有量的具体数额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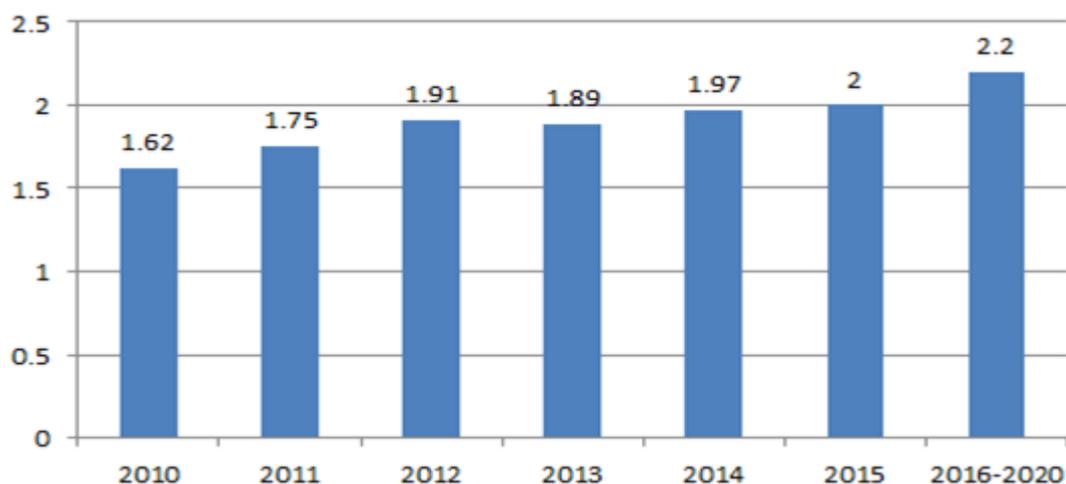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2. 市场规模

(1) 我国饲料行业发展增速放缓

饲料行业是市场化程度很高的行业，市场巨大，为无数中小企业的发展提供了机会，同时，市场化程度高、行业透明度高，催生了众多的行业龙头企业。另

外，随着国民收入的提高，人们的消费水平自然不断提高。这不仅表现在对肉、蛋、奶消费总量的提升，也表现在安全、营养、功能食品的需求增长。因此，饲料行业是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行业。2011 年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 1.81 亿吨，同比上升 11.70%，总体规模位居全球第一位。2015 年，全国饲料总产量突破 2 亿吨，比 2010 年增长 23.50%。在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规划中，列明了饲料行业的产量目标为 2.20 亿吨，国家将继续推动饲料行业的发展。2012 年至 2015 年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及 2016 年-2020 年预计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具体数额如下：



资料来源：中国饲料行业信息网

(2)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稳步发展助推猪饲料添加剂行业发展

a. 生猪养殖的规模化促进猪饲料添加剂行业发展

中国饲料行业信息网数据显示，目前，我国家禽的工业饲料使用比例已超过 90.00%，而生猪养殖对工业饲料的依存度仅为 75.00%左右，未来规模化发展促进饲料增产还有较大空间，同时会进一步压减浓缩饲料的市场空间。规模化程度每提升 1 个百分点，就可以带动配合料比例提升 0.41 个百分点，预混料比例提升约 0.50 个百分点。

b. 生猪养殖业效益提升促进猪饲料添加剂行业发展

中国饲料行业信息网数据显示，目前，我国猪的养殖业效益与国际先进水平

的差距 10.00%左右，肉鸡、蛋鸡也存在一定差距。2014 年每头母猪平均提供 15 头仔猪，与欧盟国家差 8-10 头。今后 5 年，随着饲料配方和加工技术的进步，母畜生产效率稳步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可望稳步提升，单位畜产品的饲料消耗可望降低 3-5 个百分点。

虽然我国生猪产业发展挑战不少，但也面临重要机遇。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人口数量增长和收入水平提升，我国猪肉消费需求仍将保持稳定增长。从世界水平看，我国大陆居民人均猪肉消费量在亚洲国家和地区中处于中高水平，与香港人均猪肉消费量 67.10 千克相比，仍有一定的增长潜力。从城镇化趋势看，到 2020 年，全国将有 1 亿左右农村人口转为城镇人口，当前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每年人均猪肉消费量不足城镇居民家庭的 70.00%，按现有城镇人口消费水平测算，预计可增加猪肉消费约 70.00 万吨。从人口数量看，据国家卫计委预测，全面放开二胎政策，到 2020 年我国总人口将达到 14.30 亿，按新增人口 6,000.00 万和现有消费水平（人均消费 41.50 千克）测算，新增人口将增加猪肉消费约 250.00 万吨。尽管我国老龄人口比重逐步增加，老龄人口日均膳食热量摄入下降对猪肉消费产生一定影响，但总的看，人口增长及新增城镇居民消费将拉动我国猪肉消费保持一定幅度增长，预计 2020 年全国猪肉消费量比“十二五”末增加 250 万吨。

（二）行业监管体系和产业政策情况

我国饲料添加剂制造业的行政管理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畜牧业司及地方各级饲料管理部门。行业自律性管理组织为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1. 行业监管体系

序号	监管机构	主要职能
1	农业部畜牧业司	组织拟定畜牧、草原、饲料的行业发展战略及政策；提出行业发展重大技术进步措施；起草行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拟定畜牧、饲料、草原方面的标准，并组织实施；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计划。指导行业结构和布局调整，负责提出畜牧行业投资计划建议、初选项目、组织行业项目实施、监督检查及竣工验收等工作。负责编制畜牧业和饲料工业基本建设、综合开发和财政资金项目的

序号	监管机构	主要职能
		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畜禽品种、畜产资源、饲料资源的保护及合理开发利用工作；负责饲料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研究拟定畜禽饲养、品种改良和运输方面的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种畜禽、草种、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产品登记及进出口审批。
2	地方各级饲料管理部门	落实、执行饲料行业发展战略及政策；落实、监督和执行行业的法律、法规、规章；监管、抽查饲料产品质量；承接、审核和验收生产许可等行业资质等。
3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制定实施饲料工业行业行规行约，建立自律机制，营造行业公平竞争的良好环境，维护行业整体利益；组织经济贸易合作和技术交流，提供行业信息和咨询服务，组织展览会、专题研讨会、学术讲座等活动；接受政府委托，组织制订和贯彻饲料工业标准；组织开展饲料生产许可证审核工作；组织开展饲料工业行业评比工作；推广饲料工业行业高新科技成果；贯彻实施饲料工业行业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与鉴定工作；负责饲料工业行业基本情况的统计与分析等。

2. 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序号	法律法规	颁布机构	实施日期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全国人大	2005-12-29	畜禽养殖场应当建立养殖档案，载明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等投入品的来源、名称、使用对象、时间和用量，从事畜禽养殖，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使用饲料、饲料添加剂。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全国人大	2006-4-29	对可能影响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农药、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肥料、兽医器械，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实行许可制度。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全国人大	2009-2-28	国家建立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对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的安全性评估，应当有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的专家参加。食用农产品生产者应当依照食品安全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使用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

4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农业部	2012-7-1	规定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核发、变更、补发等管理和监督。
5	《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	农业部	2012-7-1	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的界定、申请的条件和资料要求、评审和管理的规定、相关资质的管理、处罚措施规定。
6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2-5-1	饲料行业监管的基础性法规，规范饲料的研制、生产、经营等。
7	《饲料产品认证管理办法》	农业部	2003-12-31	对饲料产品的认证进行规范和管理。
8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农业部	2012-7-1	规范企业生产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申请产品批准文号等。
9	《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1-8-1	对单一大宗饲料、混合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复合预混料产品继续免征增值税。
10	《进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登记管理办法》	农业部	2014-7-1	对饲料和饲料添加剂进口登记进行规定。
11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	农业部	2014-2-1	规定生产和使用的饲料添加剂及品种应当符合农业部公布的品种。
12	《饲料生产企业许可条件》	农业部	2012-12-1	饲料企业在设立时，对机构与人员、厂区布局与设施、工艺与设备、质量检验与管理制度等方面的规定。
13	《饲料原料目录》	农业部	2013-1-1	规范饲料原料的生产、经营和使用，明确饲料原料种类、名称、工艺和标识指标等。
14	《饲料原料目录》修订公告	农业部	2013-12-19	对饲料原料目录的完善和增补。
15	《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	农业部	2009-6-8	规定氨基酸、维生素和微量元素等营养在配合日粮中的最高限量。

3. 行业相关政策

序号	行业政策	颁布机构	实施日期	主要内容
1	《粮食加工业发展规划（2011-202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2-24	加快发展配合饲料，实现饲料品种系列化、结构多样化。大力开发和利用秸秆资源，缓解饲料用粮压力。积极开发新型饲料资源以及高效安全的饲料添加剂，加快饲料产品的更新换代。积极发展饲料加工业，满足粮食消费需求，确保2015年和2020年饲料用粮不低

				4,000.00 亿斤和 4,550.00 亿斤,严格控制玉米深加工占玉米消费总量的比例。重点开发新型饲料资源和新型饲料添加剂。
2	《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农业部	2016-4-21	提出到2020年,生猪生产保持稳定略增,猪肉保持基本自给,规模比重稳步提高,规模场户成为生猪养殖主体,生猪出栏率、母猪生产效率、劳动生产率持续提高,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大幅提高,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
4	《全国种植业结构调整规划(2016-2020年)》	农业部	2016-4-11	扩大青贮玉米。根据以养带种、以种促养的要求,因地制宜发展青贮玉米,提供优质饲料来源,就地过腹转化增值。到2020年,青贮玉米面积达到2,500.00万亩;粮豆轮作、恢复面积。因地制宜开展粮豆轮作,在东北地区推广玉米大豆轮作模式,在黄淮海地区推广玉米大豆轮作、麦豆一年两熟或玉米大豆间套作,适当恢复大豆种植面积。到2020年,大豆面积达到1.40亿亩、增加4,000.00万亩左右。
5	《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农业部	2016-10-18	加快发展新型饲料添加剂。稳定提高营养改良型酶制剂生产水平,加快研发具有抗氧化、抗应激、分解霉菌毒素等特殊功能的新型酶制剂。开发具有耐酸、耐热等不同特点的微生物制剂,以及满足不同动物种类、不同生长阶段差异化需求的微生物制剂。加强药食同源类植物功能挖掘,鼓励提取工艺稳定、功能成分清楚、应用效果明确的产品申报新饲料添加剂。开发饲用多糖和寡糖产品。制定完善质量安全标准和评价技术规范,引导新型饲料添加剂产业规范有序发展。

(三)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准入壁垒

我国对饲料添加剂行业实行严格的行业准入限制,《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对于设立饲料、饲料添加剂企业、新产品的生产等进行了严格的规定。设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的,应当符合饲料工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且

具有以下条件：具有与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相适应的厂房、设备和仓储设施；具有与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相适应的专职技术人员；有必要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人员、设施和质量管理制度；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要求的生产环境；有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饲料、饲料添加剂质量安全规范规定的其他条件。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规定，申请设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申请人应当向生产地省级饲料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省级饲料管理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审查；审查合格的，组织进行现场审核，并根据审核结果在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核发生产许可证的决定。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管理办法》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在生产前应当取得相应的产品批准文号。

新研制的饲料、饲料添加剂，在投入生产前必须向国家农业部提出新产品审定申请，经国家农业部指定的机构检测饲喂合格后，由全国饲料评审委员会根据检测饲料试验结果，对该新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其对环境的影响进行评审，评审合格的，由国家农业部发给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证书。

2. 技术壁垒

饲料添加剂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于生产企业来说，其核心竞争力一方面体现在对新产品的研发能力，另一方面体现在对生产工艺的优化、对产品质量稳定性的控制。饲料添加剂饲料产品技术主要还要结合不同阶段猪群的生产特点和机体需要设计营养方案，实现目标产品，促进动物高效生长，同时又降低饲料成本，最终提升养殖户的养殖效益。公司产品技术主要体现在配方技术、原料控制技术和生产工艺技术等方面，要想实现持续的产品竞争力，就必须掌握系统完备的技术体系。目前，饲料添加剂品种繁多，不同品种所采用的生产技术差异较大，尤其是发酵法生产技术，技术含量高，生产工艺相对复杂，在实际生产中需要大量的专有技术、专利技术、技术诀窍和生产操作经验。另外，发酵的菌种来源、培养条件、产物测定等最佳参数必须经过长时间的反复摸索才能掌握，发酵过程中的发酵周期、培养液浓度、投料时间、搅拌速度等参数同样需要长时间

探索才能逐渐获取。发酵技术是资本、技术、管理高度结合的表现，需要非常高的系统工程整合能力，其经验式生产过程难以在短期内复制。

另外，新饲料添加剂的研究和开发周期较长，技术含量较高，而国家对食品安全的日益重视，也使得本行业新产品研发的创新难度增大，同时国家对依法获得注册的新产品在一定时期内实施排他性保护。上述因素也使得潜在进入者难以通过新产品研发或仿制进入本行业。

3. 品牌壁垒

客户对饲料添加剂的品质和稳定性有很高的要求。就饲料生产厂商而言，饲料添加剂的质量直接影响到其最终产品的质量；对广大养殖户来说，饲料添加剂的质量直接影响到其使用效果，因此用户对于其认可的品牌产品通常不会轻易更换，具有一定的忠诚度。企业产品的品牌一经形成，就成为企业的重要竞争力，而新进入的企业很难形成品牌影响力，难以取得客户的信任。

（四）行业上下游关系及行业价值链的构成

1. 行业的上游

饲料添加剂企业的上游为农业部规定的《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中规定的原料。主要有氨基酸、维生素、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酶制剂、微生物、抗氧化剂、防腐剂、防霉剂、调味剂和香料、多糖和寡糖及饲料原料等。添加剂的质量、货源、价格等均会影响饲料行业。近年来，我国微生物发酵技术不断提高，功能性特色也越来越鲜明，逐渐向专业化、规模化发展，这些材料生产商较多，竞争充分，货源供应充足，不会对本行业的发展构成制约。

2. 行业的下游

饲料添加剂是饲料生产、加工过程中的需要添加的少量或微量物质，能预防动物疾病、促进动物生长，是现代饲料工业的必要原料之一，其下游行业是饲料加工业和畜牧业。国家的产业发展政策、养殖行业的景气程度、周期性变动及疫情情况会影响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业的发展。目前，我国养殖业发展较为稳定，但存在一定的周期性变动。产业的联动性导致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受养殖行业的影响，饲料生产企业需要持续关注下游养殖业的变动情况，提前安排生产。

（五）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点

1. 行业的周期性

饲料添加剂制造业的产品终端用户为养殖行业。我国人口众多并持续增长，随着人民人均收入及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动物性食品的需求巨大，并具有稳定性，因此我国饲料行业不具有明显大起大落的周期性特征。

2. 行业的季节性

由于畜禽养殖受到的季节性因素影响较小，季节变化对畜禽饲料的生产销售影响整体不大。

3. 行业区域性

随着我国畜牧养殖业的不断发展，饲料企业的规模化和工业化水平不断提升，目前已经基本上摆脱了行业初期的地域限制，特别是畜禽饲料的发展已经基本上没有区域特色的影响。但由于不同省份饲料工业起步和发展水平不同，传统的粮食主产区、生猪优势区大多是饲料添加剂主要应用区域。生猪生产主要集中在长江流域、中原、东北和两广等地区。目前四川、河南、湖南、山东、湖北、广东、河北等排名前十位的省份生猪出栏量占全国总量的 64%。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 技术研发的风险

饲料添加剂产品技术主要是结合不同阶段猪群的生产特点和机体需要设计营养方案，促进动物高效生长，同时又降低饲料成本，最终提升养殖户的养殖效益。由于，饲料添加剂加工技术与产品受动物生产潜能、异常气候、原料品种变化、下游养殖规模、疾病风险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较大，为了使饲料产品保持较高的高科技水平、稳定性及持续性，饲料企业就必须掌握系统完备的技术体系。如果在此行业的公司不能及时研发和生产出与变化趋势相匹配的技术、产品，可能面临市场占有率及效益下降的风险。

2. 生猪价格波动风险

养殖业是饲料添加剂行业的下游行业，养殖业常随着生猪价格、国内外消费

市场及动物重大疫病而波动。由于养殖业有较强的波动风险与不确定性，因此饲料加工行业也受到下游风险的传递。下游产业的任何变化都会波及饲料添加剂业，导致饲料添加剂市场波动变化。

3. 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饲料行业已培育出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的差距在不断拉大。“十三五”期间，随着市场竞争加剧，优势企业对中小企业的兼并重组和整合力度将进一步加大。如果公司不能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研发、产品、管理、品牌及营销服务上的优势，持续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将可能被削弱。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

饲料行业及饲料添加剂行业是连接种植业、畜牧业、食品加工业等农业产业链条中极其重要的一个环节，是支撑现代畜牧水产养殖业发展的基础产业，是现代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历年的“中央一号文件”均对农业发展提出明确的要求，作为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饲料、饲料添加剂、种植业、生猪养殖行业也都得到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务院公布修订后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农业部制定发布《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等5个部门规章以及《饲料生产企业许可条件》等9个规范性文件。新的饲料法规体系遵循“提高门槛，减少数量；加强监管，保证安全；转变方式，增加效益”的基本原则，进一步界定了政府、管理部门和生产经营者的责任，完善了生产经营使用各环节的质量安全控制制度，明确了饲料生产中允许使用的原料范围促使饲料及添加剂行业将更加规范化和法制化。

“五年计划”是指导中国经济快速稳步发展的重要规划制度，饲料添加剂行业亦是如此，2016年10月18日农业部印发《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指出加快发展新型饲料添加剂。稳定提高营养改良型酶制剂生产水平，加快研发具有抗氧化、抗应激、分解霉菌毒素等特殊功能的新型酶制剂。开发具有耐

酸、耐热等不同特点的微生物制剂，以及满足不同动物种类、不同生长阶段差异化需求的微生物制剂。加强药食同源类植物功能挖掘，鼓励提取工艺稳定、功能成分清楚、应用效果明确的产品申报新饲料添加剂。开发饲用多糖和寡糖产品。制定完善质量安全标准和评价技术规范，引导新型饲料添加剂产业规范有序发展。

2016年4月21日农业部印发了《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年）》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个生猪生产发展规划，是“十三五”期间生猪生产发展的指导性文件。规划提出到2020年，生猪生产保持稳定略增，猪肉保持基本自给，规模比重稳步提高，规模场户成为生猪养殖主体，生猪出栏率、母猪生产效率、劳动生产率持续提高，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大幅提高，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

（2）国内猪肉消费量逐年上升

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人口数量增长和收入水平提升，我国猪肉消费需求仍将保持稳定增长。从世界水平看，我国大陆居民人均猪肉消费量在亚洲国家和地区中处于中高水平，与香港67.10千克相比，仍有一定的增长潜力。居民对猪肉消费量的逐年上升，必然会带动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发展。

2. 不利因素

（1）科技支撑依然不足

饲料添加剂行业是一个技术密集型产业，近年来，近年来我国科技研发投入快速增加，但科技资源配置不合理，利用效率低，大量的科研成果不能转化为应用技术的问题十分突出。科技成果转化率低。总体来看，饲料及其添加剂科技领域引进技术多，自主创新少，一般性科技成果多，重大突破性成果少。科研与技术推广结合不紧密，成果转化速度慢，水平不高。随着现代养殖业加快推进，饲料行业科技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保障产品质量安全、促进节能减排等方面面临艰巨的任务。

（2）畜禽疫情日益加剧。

我国畜牧业在近三十年得到了快速发展，但由于发展结构不合理、技术和硬件设备不配套，养殖环境和养殖水平落后，导致了各种疫病问题层出不穷。从最

早的猪瘟、伪狂犬，到蓝耳病、流行性腹泻，再到无名高热等，造成了畜禽养殖业整体消费需求大幅下降，间接使得饲料添加剂行业的生产经营受到较大影响。

（3）饲料安全问题

新时期加强饲料质量安全监管，不仅要聚焦保障动物产品安全这个核心目标，还要兼顾消费升级、环境安全等新要求。当前，“瘦肉精”等老问题尚未彻底根治，新型非法添加物时有发生，饲料中霉菌毒素、重金属污染等问题也时有发生，安全隐患不容忽视。随着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以功能和特色为特征的动物产品生产进入快速发展期，饲料产品需要质量上配套提升。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战，畜禽粪污治理任务艰巨，要求饲料产品绿色化发展，统筹兼顾减量排放、达标排放等环保要求。特别是长期使用一些传统饲料添加剂带来的负面影响日益受到关注。随着人们生活水平提高，消费理念在发生改变，消费者更注重绿色、有机、安全的高品质食品，这些都最终影响了我国畜禽的生产结构、品质及消费数量，从而影响我国的养殖行业和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的格局和发展。

（八）公司竞争地位

1. 行业竞争状况

迈入 21 世纪后，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市场竞争体制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等的不断完善，饲料添加剂行业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市场化程度明显提高，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截至2015年年末，全国饲料添加剂（含混合型饲料添加剂）企业1,691家，主要分为三大类：一是国家性的大型农牧产业集团，处于市场上的领导地位，从品牌效应、产品品质、资金实力、资源整合等均使其处于市场竞争的优势地位；二是区域性的中等饲料添加剂企业，拥有自己核心的竞争力和核心技术，在局部地区拥有非常高的市场认可度和品牌效应，属于快速成长期或即将进入成熟期的企业；三是中小型饲料添加剂企业，这类没有技术特色或核心优势，客户群体也相对不稳定。虽然能够持续经营，但发展空间有限，处于防守型的市场地位。

2. 公司的竞争地位

大禹生物是一家以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单一饲料、预混料的研发、生产、销

售、服务为一体的饲料添加剂加工企业。公司遵循“正本清源，回归天然”企业理念，坚持“品质加服务”的品牌发展战略，不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先后开发了合生源、出提、希慕泰、活抗、全能维、霉妥等多个品牌，均得到市场客户的一致好评。公司产品销售和服务网络遍布全国 28 个省市区，产品赢得众多养殖户和经销商的肯定与信赖。公司产品已经发展成为我国华北地区生物饲料添加剂领先品牌。公司拥有 32 家经销商及近 4 万个客户资源，大大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力。公司先后获得过“高新技术企业”、“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等多项殊荣。已经成长为华北地区享有盛誉、独具特色的民营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企业。

3. 主要竞争对手

(1) 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宝来利来生物产业集团成立于1996年8月，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规模最大的动物微生态制剂产品供应商及其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总资产达3.5亿元，员工1200名，拥有饲用微生态、家禽微生态、猪微生态、水产微生态、反刍微生态、特养微生态、宠物微生态等16个事业部及1个国际业务部。公司现已承担6项国家科技部“863计划”项目课题，拥有6项国家重点新产品，担任中国动物微生态学学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生物饲料产业联盟常务副理事长等。2015年1月19日成功登陆新三板，证券简称：宝来利来，证券代码：831827。

(2) 长沙绿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绿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月，专业从事生物技术和保健养猪技术的研究、开发、推广，率先提出了保健养猪的基本概念和技术原理，研制了牲命1号、护仔康1号、护仔康2号、大壮素等绿色动物保健产品，同时获得了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国家科技进步奖、产学研合作奖等荣誉。

(3)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溢多利成立于1991年，总部位于广东省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产业规模不断扩大，现有19家控股公司，1所博士后科研工作站，5所研发工程中心，15大生产基地；公司在国内建有25个直销办事处，在欧洲、美洲、

亚洲等6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有完善的海外营销网络，拥有国内外2,300多家优质直销客户。是中国生物酶制剂行业首家上市公司、首批高新技术企业，亚洲最大生物酶制剂企业和全球极具竞争力的甾体激素医药企业。

七、公司经营的优劣势分析

（一）公司的竞争优势

1. 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根据客户的需求及时制定技术创新规划。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加强与国内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合作，实行“产学研结合”的研发模式，有利于优化创新资源组合，缩短创新周期，分摊创新成本，分散创新风险。公司还积极寻找公司以外行业上下游业务的技术团队和技术人才，通过与公司外的技术团队合作、引进技术人才和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方式，提高研发速度，优化研发流程，巩固和保持公司在技术水平、产品性能的国内领先地位。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外观专利1项，另有7项已受理申请的发明专利，在《中国饲料》国家级专业期刊发表专业技术论文2篇，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目前，公司已经成功开发了出提、合生源、希慕泰、活抗、全能维、霉妥、天天加、4%预混料等产品，市场应用效果显著，使养殖户饲养生猪的料肉比降到2.5以下，投入产出比高达1:8以上。

2. 产品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在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的各个环节建立了完善的质量安全操作流程。在原料质量控制方面，公司注重原料来源的把控，建立供应商评价体系，保证原料的稳定性和可控性；在产品加工实现过程方面，公司重点监控关键控制点，记录生产过程。通过自动化生产设备，确保生产过程的精确稳定；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现场工艺员自检（验证）、专职品控验证确认、确保出厂产品符合安全和质量要求；储存运输使用环节，制定了质量安全告知书，传达给负责人并签署责任书，确保流通环节安全顺畅。2017年3月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HACCP食品危害分析临界体系三个认证体系，逐步建立起大禹生物特色质量管理体系。

3. 客户服务方面的优势

在顾客服务方面，公司制定了标准化的技术服务流程。用专业化、实用化的技术服务客户，让客户会用、用好，用出效益。用贴心、专业化的服务增强客户的信任度。公司为 32 家经销商都配备高素质、高技能专业技术人员，能直接和终端养殖户和大中小型养殖企业面对面进行技术交流，定期召开培训班会议进行技术培训，引导用户正确使用产品，取得实际效益。2016 年度，公司累计召开百人以上无抗生态养殖技术交流会 300 多场次，为经销商下的养殖户提供过 600 多人次的现场技术服务。

（二）公司的竞争劣势

1. 企业规模偏小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经过多年发展，行业市场化程度很高。行业正处在由分散趋向集中的转变过程中，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相对于大型企业集团，公司的规模偏小，综合实力不足。另外，公司成立至今的发展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的资金积累，与现有的客户规模、市场需求发展速度、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相比，公司目前的资产规模偏小，资金实力相对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研发创新的提升以及生产规模的扩大，不利于公司持续的发展壮大。

2.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仅依靠自有资金难以支撑更多新项目的开展；资金的匮乏也对公司的营销体系产生不利影响。随着公司产品市场份额的逐步扩大及对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加，缺乏持续的资金支持在一定程度上束缚着公司的长远发展。

3. 研发能力相对较弱

公司设有技术中心负责公司的研发工作。虽然公司已拥有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外观专利1项，另有7项已受理申请的发明专利，但由于公司研发人员有限、研发投入仍有不足，仅依靠企业自身力量很难解决企业日益突出的个性化设计及环保需求。

八、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可持续性分析

公司是一家以生物功能健康产品为业务主体，专业从事功能性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的高新技术型企业。目前，公司已经成长为中西部地区享有盛誉、独具特色的民营饲料生产、销售、服务企业。

公司的战略发展思路是应用国际领先的技术与资源，国内一流团队，整合上下游资源，做大做强益生菌、抗菌肽、发酵中药特色产业，实现产品促生长、提品质、保健康的绿色有机功能，实施“大禹大健康”品牌战略。

（一）业务发展计划

在产品策略上公司将继续巩固目前的市场地位，丰富产品结构，补充禽类、牛、羊类产品，加大技术投入持续更新促生长、提品质、代替抗生素的功能性系列产品，努力使公司成为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的优势企业。

（二）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继续贯彻“一站式服务”的市场区域发展战略，以 34 个省级经销商为框架，深化市场。以现有省级框架为基础，深化挖掘县级市场，开展区域试点逐步建立县乡级网络全覆盖。

（三）提高竞争力计划

1. 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将遵循“以价值为本”的人才理念，配合公司战略规划，建立高层次人才管理体系，建设绩效激励平台，人尽其能。健全“高绩效导向”的人才系统，不断吸纳养猪专业人才、营销人才、管理人才；与行业专家建立深度合作关系，构建专业化的人才队伍、打造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启动实施讲师制度、导师制度，确保各类人员的训练成长。

2. 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根据国家的产业政策，坚持生物健康领域，聚焦于促生长、提品质、代替抗生素方向，打造微生物饲料添加剂知名品牌。依托中国农大等国内知名高校、行业内知名专家及公司研发团队所组成的研发体系，用 3-5 年时间全力建设 1 个国家级工程技术中心，研发出 100 余项技术成果。

3. 公司治理的完善计划

建立规范管理体系。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发挥董事会在公司重大决策中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发挥监事会的监管作用，使企业的经营管理符合上市公司“公开、透明、规范”的要求。按“民主集中制”的议事规则高效运作总经理办公会，提高战略执行效率；继续将深化企业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和完善基于“以价值者为本”、“事业伙伴”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根据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调整和优化组织机构和职能设置，完善市场营销、销售、服务、研发、技术、生产、采购、人力、财务、行政等关键业务流程和配套的管理制度，融合 ISO 国际管理体系，形成大禹特色的管理体系。

（四）融资规划

未来两、三年内，公司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将募集资金投资于技术研发平台和功能饲料添加剂产业链建设。涉及中药材种植基地、微生物发酵基地、生态养殖事业联合体和品牌特色食品体验等产业项目，以实现公司的循环产业链战略目标。

公司登陆资本市场后，公司将不断加强资产运营管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提高股东收益。未来几年，公司将在控制财务风险的前提下，根据产品研发及市场开拓情况，依靠对外融资和自身积累的方式，推动公司长远发展。

（五）收购兼并计划

公司拟收购或兼并 2 家国内领先的生态养殖服务公司，以增强技术服务资源平台的实力，打造国内一流的技术服务团队，在人才和资源竞争中夺得先机，为实现生态养殖产业链专业服务商奠定基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时期，公司制公司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鉴于当时公司规模较小，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由闫和平担任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有限公司未完整留存执行董事决议，也未形成监事工作报告。股东会会议记录部分存在内容不规范，保存不完整的情况。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未完全建立。但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住所、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得以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制定完善了《公司章程》。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总经理及总经理办公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来规范公司管理，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得到执行。

股份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现有董事6名，监事3名。

股份公司能够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提前发出通知，召开会议，审议相关报告和议案，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公司经营计划、经营战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审查，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公司管理层能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计划，履行各项职责。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运作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

人和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2016年2月25日，大禹生物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其中监事会成员中包含一名由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中亦规定了在审议相关事项中的关联股东回避制度。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为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提供了制度性保护。

（一）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对于公司股东，不论持股比例多少，公司均保护其合法权益的行使不受侵犯。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股份采取记名股票的形式。股票是公司签发的证明股东所持股份的凭证。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方式方法等内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质询权,《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二)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中将“投资者关系管理”单列一章,规定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主要方式等事项。

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规定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应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信息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确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六大基本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充分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互动沟通原则;并明确董事长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主持参加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全面统筹、协调与安排。

(三)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约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

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公司住所地法院诉讼解决。

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依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30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1. 关联股东回避制度的一般规定

《公司章程》约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或其代表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记录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之前，公司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确定关联股东的范围。关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

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的，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其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本章程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票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涉及本章程规定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无效。

2.关联股东回避制度的特殊安排

《公司法》第十六条第二款 公司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必须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作出具体规定。

3.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约定，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有以下情形的董事，属关联董事：

（一）董事个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董事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关联企业的控股权，该关联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6、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讨论，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如下：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应该能给所有股东，尤其

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1.土地：大禹生物拥有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已在“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公司的无形资产状况”进行了披露。

2017年3月21日，芮城县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大禹生物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土地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税务：2017年3月21日，芮城县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大禹生物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税收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管理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2017年3月21日，芮城县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大禹生物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税收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管理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工商：2017年3月21日，芮城县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由于违反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安全：根据安检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八）环保、安全、质量情况”。公司开展安全生产

经营，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

5.消防：根据《消防法》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验收，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2015年12月18日，芮城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芮公消设备字（2015）第0010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检查记录表》，公司生产车间、办公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检查意见为合格。2016年3月16日，芮城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芮公消设备字（2015）第0002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检查记录表》，公司生产车间、办公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检查意见为合格。

2017年3月21日，芮城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证明》，公司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消防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消防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6.劳动合同、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共有全日制员工120人，全部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在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120名员工中，公司已为其中102名缴纳了社会保险，剩余18人中：（1）2名员工因入职前的原单位欠缴社会保险，社保部门要求将欠缴部分补足后，方可由公司为其接续缴纳入职后的社会保险；（2）16名员工为新入职职工，均在试用期，暂未缴纳社会保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股份公司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问题共同做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如果股份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征缴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为股份公司存在漏缴或少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况，需要股份公司补缴的，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股份公司补缴；如果股份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部代股份公司承担，使公司恢复到未遭受该等损失或承担该等责任之前的经济状态。

2017年3月21日，芮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大禹生物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

违法违规行为。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基本标准指引》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涉及以下情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刑事处罚；（2）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情节严重的界定参照前述规定；（3）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根据闫和平的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证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等，并通过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以及“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等实际控制人的诉讼、仲裁情况等，结合实际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性的声明与承诺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24个月内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公司独立的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独立销售；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之间不存在依赖关系。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拥有经营所必需的办公场所、与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生产设备等资产，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资产生产经营的情

况。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管理层及其关联人员非经营性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严格分离。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设立有生产部、品牌运营部、营销中心、财务部、供应部、技术部、党建部、行政部等部门，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的设置自主独立，不受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影响。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它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会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综上，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闫和平控制的公司为大禹动物。

大禹动物基本情况如下：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140830751515152C
住所	芮城县永乐南路新工业区
负责人	闫和平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粉针剂、粉剂/散剂/预混剂、最终灭菌小容量注射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擦剂、杀虫剂（固体）、非无菌原料药（乙酰甲喹、喹烯酮）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3 年 07 月 07 日
登记机关	芮城县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闫和平认缴金额	4900 万元
闫和平认缴比例	98%

大禹动物与大禹生物的经营范围不同，二者不构成同业竞争。

除上述情况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对外投资、控制的企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	单位性质	投资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同业竞争
1	闫和平	董事长、总经	大禹动物	粉针剂、粉剂/散剂/预混剂、最终灭菌小容量注射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	与大禹生物为同一控	无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	单位性质	投资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同业竞争
		理		体)/擦剂、杀虫剂(固体)、非无菌原料药(乙酰甲嗪、啶烯酮)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人投资或控股)	制人	
2	任武贤	董事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对医药、食品、保健品、营养品、化妆品、煤炭、矿产、房地产、文化传媒、证券、基金、信托、风险投资及以上行业的投资咨询服务;中药材种植与购销;物资贸易;医药科学技术、生物基因工程及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销售;企业管理、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设计、物业管理。(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任武贤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无
			山西亚宝营养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技术、临床营养剂的研究、开发;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研究、生产、销售;食品机械、卫生材料、塑料制品、食品包装的销售;营养健康咨询;针对慢性病、肥胖人群的营养饮食干预服务;医药信息咨询及技术转让服务;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大股东的企业	
			山西亚宝保健品有限公司	食品机械设备、食品包装、塑料制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百货、文化体育办公用品、工艺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械、医疗器械、机械设备的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医药信息、食品信息、营养信息、营养食物健康搭配、保健养生知识咨询服务;进出口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胶贴、醒脑贴、退热贴、医疗器械;保健用品、食品、保健食品、卫生材料、药用包装材料、塑料制品;日用化妆品;兽药、饲料添加剂。中药材种植加工;中西药的研究与开发;医药信息咨询及技术转让服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普通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化工产品的销售;生产贴剂、中药提取、小容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	单位性质	投资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同业竞争
				量注射剂、软膏剂、巴布膏剂、原料药、冻干粉针剂、片剂（含外用）、硬胶囊剂、软胶囊剂、颗粒剂、乳膏剂、贴膏剂、糊剂、散剂、煎膏剂（膏滋）、凝胶贴膏、精神药品；饮料；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山西亚宝医药经有限公司	医药信息咨询、健康知识培训与服务；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物制品（除疫苗）、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销售及进出口贸易、精神药品（限二类）。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亚宝药业太原制药有限公司	小容量注射剂、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滴丸剂、精神药品（阿普唑仑片）、原料药（前列地尔）的生产；进出口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亚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矿产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品）、机械设备、通讯器材；技术开发；药品研发方面的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市场调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企业策划；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出租办公用房。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亚宝药业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在其《药品生产许可证》核准的范围内）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及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太原亚宝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	有限责任公司	亚宝药业集团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	单位性质	投资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同业竞争
			医药有限公司	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精神药品（限二类）的批发；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医疗器械、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用品、消杀用品、化妆品的销售；承办会议、展览展示活动、利用自有设施发布路牌灯箱广告。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亚宝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化学药品、生物制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厂房；委托加工化学药品、生物制品、食品；技术检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亚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亚宝药业新疆红花发展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红花的种植、收购、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西亚宝医药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药品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二类精神药品；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保健食品；批发、零售：化妆品、消杀用品、保健用品、健身器材、日化用品、日用百货；自营和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	单位性质	投资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同业竞争
				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医药信息咨询;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资)		
			亚宝北中大(北京)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片剂、口服液、小容量注射剂、颗粒剂、中药提取;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技术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	
			苏州亚宝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抗体及其他蛋白类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有限责任公司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	
			亚宝药业贵阳制药有限公司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生产凝胶集、酒剂;研究、开发新产品,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粮食收购经营。)	有限责任公司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	
			北京亚宝保健品食品有限公司	经营保健食品(食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07月28日);销售食品;代理、发布广告;销售日用品、体育用品、机械设备、化妆品、医疗器械;技术咨询;经济贸易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西亚宝健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日化用品、卫生材料加工与销售;卫生用品、消毒用品、生物与医药、医疗器械经营;中药材种植与加工;食品经营;保健品、饮料、营养品、食品;电子产品及化妆品生产与经销;医药信息咨询及技术转让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	单位性质	投资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同业竞争
3	任宁波	监事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及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经营经销。	有限责任公司	任宁波控制的企业	为公司的下游企业
4	李林	监事	四会市鸿运祥饲料经销有限公司	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	有限责任公司	李林控制的企业	为公司的下游企业

(1) 大禹动物、任武贤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大禹生物所处的行业和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故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和四会市鸿运祥饲料经销有限公司为大禹生物的经销商，为大禹生物的下游企业，且根据《公司法》第149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五)未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同意，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同业竞争的主体是指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宁波和李林作为大禹生物的监事，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三) 公司与持股 5.00%以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除控股股东外，公司无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不与持股5.00%以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四)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00%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亦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00%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亦不对与股份公司具有同业竞争性的经济实体提供任何形式的帮助。

3.若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所拥有的资产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若本人将来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

4.如果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则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不再作为股份公司的关联方为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的保证、承诺即为不可撤销。

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违反竞业禁止规定的承诺函》，其就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竞业禁止事宜作出如下不可撤销承诺：

1.本人目前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其他安排控制其他与本公司业务有竞争关系的企业的情形，不存在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

2.除本公司外，本人未参与经营或管理可能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或

业务经营；如本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不与本公司拓展后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3.在作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若本人未来控制或管理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交易和关联往来，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资金占用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资金占用情况。

（二）为避免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或作出的承诺

公司为防止控股股东、持股 5.00%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章程》约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此外，公司通过了《关

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等。公司上述管理制度的建立为避免资金占用提供了制度性保障。

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00%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股份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不会利用管理层地位及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与措施的建立或实施，以及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00%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的履行，将有助于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并杜绝公司股东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三）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外担保情况，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已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持股 5.00%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四) 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障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及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148条规定的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任职资格合法有效。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闫和平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9,400,000.00	74.97%
任武贤	董事	200,000.00	0.51%
燕雪野	董事、财务负责人	180,000.00	0.46%
杨武龙	董事、副总经理	180,000.00	0.46%
薛卫杰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00	0.46%
罗鹏	董事、副总经理	180,000.00	0.46%
赵一霖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90,000.00	0.23%
任宁波	监事	750,000.00	1.92%
李林	监事	110,000.00	0.28%
麻啸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00	0.46%
许峰	副总经理	180,000.00	0.46%

姓名	职务	直接和间接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张阳琼	副总经理	90,000.00	0.23%

2.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闫和平与监事任宁波系舅甥关系。

(三) 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关于公司合法合规经营的承诺函》《关于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或其它重大或有事项的声明》等说明或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它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1	闫和平	董事长、 总经理	大禹动物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 控制人
2	任武贤	董事	山西亚宝医药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亚宝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亚宝北中大（北京）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北京龙宝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企业管理中心	负责人	
			上海清松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亚宝药业贵阳制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山西科创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太原亚宝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亚宝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亚宝药业太原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亚宝药业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庆和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亚宝药业新疆红花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亚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山西亚宝健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3	任宁波	监事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的经销商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监事任宁波、李林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与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 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 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期 间	成 员	职 位	董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15.01-2016.03	闫和平	执行董事	1	未设董事会，闫和平为执行董事
股份公司设立后至今	闫和平	董事长	6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6名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闫和平为董事长。
	任武贤	董事		
	燕雪野	董事		
	杨武龙	董事		
	薛卫杰	董事		
	罗鹏	董事		

2. 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期 间	成 员	职 位	监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15.01-2016.03	彭水源	监事	1	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彭水源为监事
股份公司设立后至今	赵一霖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3	创立大会选举任宁波、李林为非职工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赵一霖为职工监事；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赵一霖为监事会主席。
	任宁波	监事		
	李林	监事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期 间	成 员	职 位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变动原因
2015.01-2016.03	闫和平	总经理	1	有限公司闫和平为总经理
股份公司设立至2017年3月	闫和平	总经理	6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闫和平为总经理；燕雪野、杨武龙、薛卫杰、罗鹏、麻啸涛为副总经理。
	燕雪野	副总经理		
	杨武龙	副总经理		
	薛卫杰	副总经理		
	罗鹏	副总经理		
	麻啸涛	副总经理		
2017年3月至今	闫和平	总经理	8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增加聘任许峰、张阳琼为副总经理，改
	杨武龙	副总经理		

期 间	成 员	职 位	高级管理 人员人数	变动原因
	薛卫杰	副总经理		聘燕雪野为财务负责人。
	罗鹏	副总经理		
	麻啸涛	副总经理		
	燕雪野	财务负责人		
	许峰	副总经理		
	张阳琼	副总经理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化，主要是因为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命了相应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不断充实经营管理团队，上述管理层人员的变化，有利于公司治理的进一步完善。公司经营方针明确，运营管理保持稳定，已经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公司治理结构，上述变动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以下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17)第 110ZB1463 号《审计报告》。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12,032,037.23	879,652.7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9,392,842.72	4,022,874.75
预付款项	433,545.26	322,527.1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1,182.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0,675,988.21	4,159,306.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91,244.32
流动资产合计	32,595,595.42	9,475,605.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2,549,940.13	34,289,941.67
在建工程	4,806,906.70	191,660.35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8,713,112.34	4,933,972.9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5,841.3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409.77	52,93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21,750.00	55,6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922,960.27	39,524,157.50
资产总计	95,518,555.69	48,999,763.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6,314,142.21	14,574,472.84
预收款项	-	122,152.50
应付职工薪酬	2,002,430.12	823,698.94
应交税费	1,196,471.53	552,663.4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51,790.68	1,138,109.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5,264,834.54	17,211,096.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8,677,500.0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77,500.02	-
负债合计	33,942,334.56	17,211,096.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22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12,532,666.33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982,355.48	178,866.6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8,841,199.32	1,609,799.7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76,221.13	31,788,666.33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76,221.13	31,788,666.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518,555.69	48,999,763.13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612,017.88	8,835,779.10
减：营业成本	24,349,884.12	4,129,761.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6,429.35	24,338.62
销售费用	9,325,497.05	1,031,410.29
管理费用	7,131,752.34	1,453,813.65
财务费用	565,541.17	1,252.95
资产减值损失	291,001.53	211,730.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81,912.32	1,983,471.47
加：营业外收入	2,379,585.70	382,487.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2,523.08	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48,974.94	2,315,959.39
减：所得税费用	1,625,420.14	498,982.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3,554.80	1,816,97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23,554.80	1,816,977.29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23,554.80	1,816,97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23,554.80	1,816,977.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50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903,818.49	6,147,74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2,335.50	1,970,71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16,153.99	8,118,463.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43,824.65	7,099,615.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70,411.28	467,99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3,282.78	286,144.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4,116.22	16,885,07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81,634.93	24,738,83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4,519.06	-16,620,37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81,868.59	12,499,975.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81,868.59	12,499,97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1,868.59	-12,499,975.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64,000.00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64,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4,266.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266.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9,734.00	3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52,384.47	879,652.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652.76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32,037.23	879,652.76
----------------	---------------	------------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178,866.63	-	1,609,799.70	-	31,788,666.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178,866.63	-	1,609,799.70	-	31,788,666.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20,000.00				12,532,666.33	-	-	-	803,488.85	-	7,231,399.62	-	29,787,554.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9,823,554.80	-	9,823,554.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20,000.00				10,744,000.00	-	-	-	-	-	-	-	19,964,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220,000.00				10,744,000.00	-	-	-	-	-	-	-	19,96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982,355.48	-	-982,355.4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982,355.48	-	-982,355.48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788,666.33	-	-	-	-178,866.63	-	-1,609,799.7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1,788,666.33	-	-	-	-178,866.63	-	-1,609,799.70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220,000.00	-	-	-	12,532,666.33	-	-	-	982,355.48	-	8,841,199.32	-	61,576,221.13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	-28,310.96	-	-28,31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	-	-	-	-	-	-	-	-	-	-28,310.96	-	-28,310.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	-	-	-	-	-	-	178,866.63	-	1,638,110.66	-	31,816,977.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816,977.29	-	1,816,977.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	-	-	-	-	-	-	-	-	-	-	3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	-	-	-	-	-	-	-	-	-	-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178,866.63	-	-178,866.63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78,866.63	-	-178,866.6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178,866.63	-	1,609,799.70	-	31,788,666.33
----------	---------------	---	---	---	---	---	---	---	------------	---	--------------	---	---------------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受公司委托，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致同审字(2017)第 110ZB1463 号《审计报告》。

（二）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确定合并范围。

公司不存在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报告期为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

（四）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或支付用于提供服务的成本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一年（12个月）。

（五）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8）。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

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7。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

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七）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

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八）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资产类型	不计提坏账准备

①对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②无风险组合：无风险组合包括本公司对应收款项中的关联方欠款、员工暂支款、押金、保证金等款项，到其信用风险不大，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	5	23.76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	3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二、14。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三、（十四）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

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10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

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4。

（十四）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各类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公司已收讫货款（现销方式或预收货款方式）或预计可收回货款（赊销方式），并已按照约定方式将商品交付购货方、发货单已由购货方签章或签字确认（购买方签收后即享有商品所有权及相关的报酬与风险，包括销售或使用该等产品的权利、自行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风险等）的当期确认收入。

（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

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

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一)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

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二十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	498,371.53
	管理费用	-498,371.53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税种

项目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二）税收优惠及依据性文件

1.公司税收优惠

（1）所得税税收优惠

2016年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1400021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6年度本公司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税收优惠

据2001年8月1日《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规定“根据国务院关于部分饲料产品继续免征增值税的批示，现将免税饲料产品范围及国内环节饲料免征增值税的管理办法明确如下：一、免税饲料产品范围包括：（一）单一大宗饲料。指以一种动物、植物、微生物或矿物质为来源的产品或其副产品。其范围仅限于糠麸、酒糟、鱼粉、草饲料、饲料级磷酸氢钙及除豆粕以外的菜子粕、棉子粕、向日葵粕、花生粕等粕类产品。……（四）复合预混料。指能够按照国家有关饲料产品的标准要求量，全面提供动物饲养相应阶段所需微量元素（4种或以上）、维生素（8种或以上），由微量元素、维生素、氨基酸和非营养性添加剂中任何两类或两类以上的组分与载体或稀释剂按一定比例配置的均匀混合物。”本公司生产的单一大宗饲料和复合预混料产品免征增值税。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子公司。

六、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万元/%）	5,161.20	883.58	484.12
主营业务毛利率（%）	52.82	53.26	-0.44
净资产收益率（%）	22.62	40.06	-17.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17.99	34.83	-16.84
每股收益（元）	0.2893	0.4970	-0.2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2300	0.4322	-0.2022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161.20 万元、883.58 万元，呈大幅度上升趋势，2016 年相对上升了 484.12%，收入大幅度上升的原因是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从公司成立至 2015 年 8 月公司一直处于基建期，这个阶段公司未产生相应的收入，2015 年 9 月公司开始投入生产、销售，2015 年公司只有四个月产生销售收入，因此 2016 年度收入相比 2015 年上升巨大，公司收入规模较大，盈利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2.82%、53.26%，2016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相对下降了 0.44 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幅度不大，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较高，主要在于公司生产的产品为微生物饲料添加剂及饲料制品，产品属于新型的饲料产品，技术含量高，盈利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2.62%、40.06%，净资产收益率的波动较大，2016 年相对下降了 17.4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在于 2014 年 7 月成立，成立前期公司未实际出资，2015 年公司开始实际出资，2015 年初公司的净资产金额较低，导致 2015 年末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大幅度下降，2015 年末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相对较高；2016 年公司为了发展的需要，两次增资，导致公司 2016 年末加权平均净资产大幅度上升，虽然 2016 年度公司净利润

大幅度上升,但是 2016 年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小于 2016 年末加权平均净资产的增长速度,导致 2016 年末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度下降。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保持在一个相对较高的水平,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2893 元/股、0.4970 元/股,2016 年相对 2015 年下降了 0.2077 元/股,下降的主要原因在于 2014 年 7 月成立,成立前期公司未实际出资,2015 年公司开始实际出资,导致 2015 年末公司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较低,2015 年度公司的每股收益相对较高;2016 年公司为了发展的需要,两次增资,导致公司 2016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较高,虽然 2016 年度公司净利润大幅度上升,但是 2016 年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小于 2016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的增长速度,导致 2016 年度公司的每股收益下降。虽然 2016 年每股收益相对 2015 年有所下降,但是公司的每股收益保持在一个相对较高的水平,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强。

(二)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	35.53	35.12	0.41
流动比率 (倍)	1.29	0.55	0.74
速动比率 (倍)	0.87	0.31	0.56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5.53%、35.12%。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016 年末相对 2015 年末相对上升了 0.41 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保持在一个较为平稳的水平。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均小于 50%,公司偿债能力较强,未来公司可以进一步调整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29、0.55,2016 年末流动比率大于 1,2015 年末流动比率小于 1,主要是公司 2014 年 7 月成立,公司成立至 2015 年 8 月一直处于前期建设阶段,该阶段公司购买土地、建设房屋,2015 年末形成较大规模的应付账款,公司流动负债金额较大,导致 2015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小于 1,但是 2016 年流动比率相对 2015 年有所上升且大于 1,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逐渐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速动比率分别为0.87、0.31，均小于1，2016年末速动比例相比2015年末有所上升，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逐步上升。2015年末速动比率较低主要要是公司2014年7月成立，公司成立至2015年8月一直处于前期建设阶段，该阶段公司购买土地、建设房屋，2015年末形成较大规模的应付账款，公司流动负债金额较大，导致2015年末公司的速动比率较低，但是公司公司的速动比率呈逐年上升趋势，偿债能力呈上升趋势。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变动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0	4.17	3.13
存货周转率（次）	3.28	1.99	1.30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30、4.17，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2016 年相对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了 3.13，应收账款回款速度上升，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收入大幅度上升造成的，2016 年收入相对上升 484.13%，而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对增加 133.68%，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较好，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快，公司的营运能力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28、1.99，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2016 年相对 2015 年存货周转率上升了 1.30，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6 年销售大幅度增长，营业成本随之增长造成的，公司为生产型企业，期末存货的构成主要为原材料、产成品。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4,519.06	-16,620,37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1,868.59	-12,499,975.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9,734.00	3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52,384.47	879,652.7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9,823,554.80	1,816,977.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1,001.53	211,730.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47,820.75	377,692.15
无形资产摊销	143,740.58	91,116.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954.67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4,266.00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77.21	-52,932.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6,681.52	-4,159,306.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41,925.33	-4,528,376.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29,264.79	-10,377,27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4,519.06	-16,620,371.9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11,055,000.00	380,000.00
收到的单位及个人往来款项	7,250,000.00	1,589,950.00
利息收入	7,335.50	767.05
合计	18,312,335.50	1,970,717.05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利息收入政府补助以及往来款项。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的往来款	8,388,109.09	16,582,625.3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11,026,552.84	296,791.29
财务费用中的手续费	8,610.67	2,020.00
其他	80,843.62	3,643.00
合计	19,504,116.22	16,885,079.59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含支付的费用支出、往来款项、手续费支出以及其他费用等，其中费用支出主要包含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的付现支出。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81,868.59	12,499,97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81,868.59	12,499,97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1,868.59	-12,499,975.34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有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购买的固定资产主要是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办公场地以及机器设备等。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64,000.00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吸收	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64,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4,26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26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9,734.00	30,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是吸收股东投资、银行贷款方式获取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是短期借款银行利息支出所支付的现金。

(五) 同行业对比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	惠嘉生物(836781)		宝来利来(831827)		公司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6年	2015年
1.盈利能力指标						
主营业务毛利率(%)	28.28	16.13	58.79	64.70	52.82	53.26
净资产收益率(%)	9.26	31.58	15.65	27.35	22.62	40.06
每股收益(元)	0.57	0.49	0.66	0.75	0.29	0.50
2.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43.28	64.67	42.84	60.33	35.53	35.12
流动比率	1.36	1.20	1.12	0.67	1.29	0.55
速动比率	0.82	0.85	0.93	0.57	0.87	0.31
3.营运能力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	5.93	5.01	5.50	7.56	7.30	4.17
存货周转率	6.01	8.18	6.13	5.22	3.28	1.99
4.其他指标						
每股净资产	1.58	1.83	4.67	3.36	1.57	1.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1	0.94	0.94	0.97	0.38	-0.55

注：可比公司数据引用自 wind 数据库惠嘉生物（NEEQ:836781）、宝来利来（NEEQ: 831827）年度报告，因为摘取数据时两个可比公司 2016 年年报未披露，2016 年半年报数据未审计，为了使数据具有一定的可比性，选取 2014 年、2015 年的财务数据对比。

惠嘉生物：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安全绿色高效的微物饲料添加剂，为健康养殖提供全面的生物解决方案。

宝来利来：公司是国内动物微生态制剂产品供应商及动物微生态技术及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主要从事饲用微生态产品、畜禽微生态产品、水产微生态产品、奶牛微生态产品、反刍微生态产品、生物发酵产品、生物制品、生物原料产品等八大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公司主营业务为微生物饲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可分为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和单一发酵饲料。

1.盈利能力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2015、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宝来利来、惠嘉生物相比毛利率差异较大。公司与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一、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主营产品构成存在一定的差异，不同的产品的毛利率存在差异，虽然公司与可比公司主营业务均为微生物饲料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但是提供的产品种类与构成又有较大的差异，生产所需用的原料也有所差异，产品所含的技术水平、工艺及配方都存在差异；二、公司与可比公司在为客户提供的产品结构、产品类型、生产模式、运营模式、规模水平存在较大的差异，如公司的销售模式是买断式经销商销售，不直接面对终端客户，而其他可比公司面向的客户是饲料商或者是终端客户养殖者。

报告期内，2015 年、2016 年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可比公司，每股收益均低于可比公司，主要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有一定关系，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2015 年 8 月之前一直处于基建期，9 月之后开始对外销售，公司发展处于初始发展阶段，其盈利能力等各个方面相对于成熟稳健的公司稍显弱势，经过前期的技术积累与市场拓展，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提高。

2.偿债能力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2016年、2015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水平，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但是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无法按时偿还的银行借款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情况。同时，可比公司挂牌后通过定增以及其他方式获得部分流动资金，其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的平均水平明显提升，也是偿债能力相对较好的原因。

报告期内，2016 年、2015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5.50%、35.12%，整体低于可比公司水平，相对来说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未来公司可以更加合理利用自己的财务杠杆，提升自己的经营能力。

3.营运能力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2016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进一步提升，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有效，与公司制定的销售政策、销售方案有相应的关系；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但是 2016 年相比 2015 年有所提升，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正在不断优化。

4. 现金获取能力分析

2016 年、2015 年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均低于可比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略低于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2015 年 9 月开始对外销售，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处于前期发展积累阶段，各项投入都较大，所以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都略低于可比公司，未来随着公司进一步发展与壮大公司的盈利能力会进一步增强，获取现金的能力也会进一步增强。

（六）2015 年 1-8 月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记录

公司 2015 年 1-8 月处于基建期，未产生相应的收入，但存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记录，具体如下：

1. 资金筹措

2015 年 1-8 月在股东认缴资金尚未到位（已到位 310 万元）的情况下，股东及关联方向公司无偿提供资金 1,607.02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生产及办公设备采购、原材料采购、管理及生产人员的支出等。

2. 生产、管理、销售支出

2015 年 1-8 月，管理人员薪酬 23.83 万元，办公用品摊销 10.38 万元，印花税 1.5 万元；生产成本 33.05 万元（生产人员薪酬 2.16 万元）、制造费用 1.05 万元；购买原材料 326.03 万元。

3. 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的转固、电子设备采购

2015 年 1-8 月，公司购置电子设备 15.54 万元，购置机器设备 252.95 万元，在建工程转固 1,687.52 万元。

4. 经销商区域的划分和选定

2015年1-8月，公司根据制定的销售模式，通过层层筛选选取有销售经验的经销商进行培训，并规划销售区域，要求各经销商要在各自的销售区域的工商部门登记注册，公司不与个人经销商进行交易。

5. 与生产相关的资质申请

2015年1-8月，公司申请饲料生产许可证（晋饲证（2015）11009）、饲料生产许可证（晋饲添（2015）H11001），公司申请并取得15个产品批号。

（七）异常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调整收付款条件、调整广告投入、调整员工工资、客户重大变动等可能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并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七、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买断式经销，各类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公司已收讫货款（现销方式或预收货款方式）或预计可收回货款（赊销方式），并已按照约定方式将商品交付购货方、发货单已由购货方签章或签字确认（购买方签收后即享有商品所有权及相关的报酬与风险，包括销售或使用该等产品的权利、自行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风险等）的当期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51,612,017.88	100.00	8,835,779.10	100.00
其他业务				
合计	51,612,017.88	100.00	8,835,779.10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非常突出，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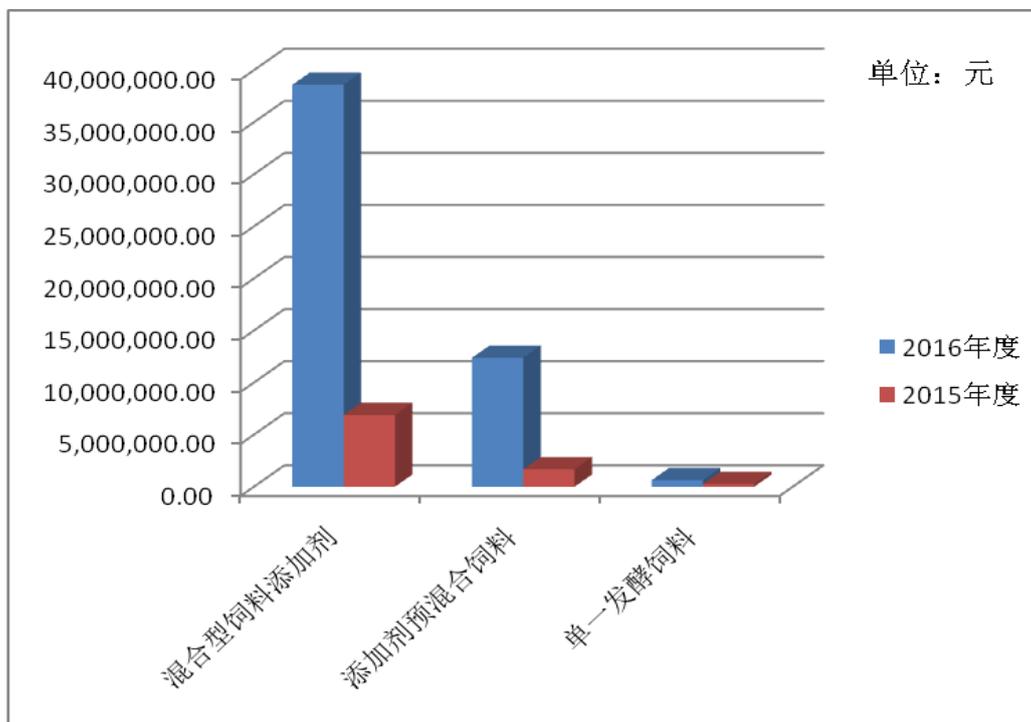
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00%、100%，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收入。

(2)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的构成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38,601,041.12	74.79	6,892,881.88	78.01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12,380,488.34	23.99	1,673,212.25	18.94
单一发酵饲料	630,488.42	1.22	269,684.97	3.05
合计	51,612,017.88	100.00	8,835,779.10	100.00

报告期内 2016 年度、2015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系微生物饲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可分为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和单一发酵饲料。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各类产品结构比较稳定，各期变动不大，公司产品的构成主要根据市场需求进行变化变化、调整。

(3) 主营业务收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161.20 万元、883.58 万元，呈大幅度上升趋势，2016 年相对上升了 484.12%，收入大幅度上升的原因是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从公司成立至 2015 年 8 月公司一直处于基建期，这

个阶段公司未产生相应的收入，2015年9月公司开始投入生产、销售，2015年公司只有四个月产生销售收入，因此2016年度收入相比2015年上升巨大，公司收入规模较大，盈利能力较强。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是指由一种或一种以上的添加剂与载体或稀释剂按一定比例混合，但不属于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饲料添加剂产品，可以直接与饲料混合饲养动物的产品，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混合型饲料添加剂产品的销售占比为74.79%、78.01%，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较大，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是指由两种（类）或者两种（类）以上营养性饲料添加剂（仅指矿物质微量元素、维生素、氨基酸三类）为主，与载体或者稀释剂按照一定比例配制的饲料，包括复合预混合饲料、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维生素预混合饲料，产品功效侧重于营养性，公司生产的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主要是复核预混合饲料。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的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销售占比为23.99%、18.94%，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是公司的主要业务之一。

单一饲料是指来源于一种动物、植物、微生物或者矿物质，用于饲料产品生产的饲料，我公司生产的单一饲料使用果渣发酵而成的单一发酵饲料，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的单一发酵饲料的销售占比为1.22%、3.05%，目前该类产品销售金额占比较小，主要与客户的需求有关，未来随着客户需求的变化，可能会有所变化。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析

区域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华东	14,419,928.10	27.94	2,198,778.50	24.88
华中	13,941,121.16	27.01	2,377,146.03	26.90
华北	8,962,291.75	17.36	1,844,251.24	20.87
西南	5,028,223.54	9.74	679,748.85	7.69
华南	4,624,264.35	8.96	630,968.38	7.14
西北	2,771,533.08	5.37	677,507.05	7.67
东北	1,864,655.90	3.61	427,379.05	4.84

合计	51,612,017.88	100.00	8,835,779.10	100.00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国有 32 个经销商，商品销售模式为买断式经销，商品销售遍布全国，其中销售收入占比较大的地区有华东地区、华中地区以及华北地区。

4. 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 收入	一季度	7,006,698.13	13.58	-	-
	二季度	11,805,162.20	22.87	-	-
	三季度	11,709,389.33	22.69	1,372,978.51	15.54
	四季度	21,090,768.22	40.86	7,462,800.59	84.46
	合计	51,612,017.88	100.00	8,835,779.10	100.00

公司 2014 年 7 月成立，至 2015 年 8 月一直处于基建期，2015 年 9 月开始正常生产、对外销售，因此 2015 年度只有 9-12 月份产生收入，公司产品的销售，不具有明显一定的季节性，第四季度属于相对旺季，商品销售收入占比较大。

5. 报告期内现金销售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元）	2015 年度（元）
现金收款金额	12,685,291.00	2,552,797.00
销售收入	51,612,017.88	8,835,779.10
现金销售占比	24.58%	28.89%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销售收入以现金形式结算的情形。其原因主要系公司采用经销商的销售模式，公司的经销商客户大多刚刚成立，由于对公账户结算存在汇款手续复杂、到账不及时、周末及节假日不营业等缺点，公司为了确保销售收入回款的及时性，公司同意接收经销商的现金回款，2016 年、2015 年公司现金收款比例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4.58%、28.89%，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现金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根据业务发展状况适时完善现金交易的控制流程，进一步加大相关业务的监督及责任追究力度，从制度、流程上防范相关交易风险，对于现金销收款，公司一方面要求财务开具现金收据，另一方面要求财务收到现金后及时转存至公司的银行账户。2017 年 2 月开始未再

发生现金收款的情形，为了规范财务治理，公司承诺未来不会再发生现金收款。

6. 销售模式情况

公司的销售基本上通过经销商销售实现，公司与经销商之间在每年的年初签订框架协议的销售合同，经销商只能销售本公司的产品，根据合同的约定公司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根据需求对经销商的业务员进行产品的培训，公司产品的售价由公司与经销商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协商制定，公司与经销商之间销售结算一般情况下先付款后发货，但是根据经销商的销售情况会给予部分款项的信用期限，公司与经销商之间采用的是买断式销售，一旦货物发出，经销商签收，公司产品的风险与报酬转移给经销商，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签订合同时约定对应的退货条款，退货条款是公司的产品质量出现质量问题时予以退货，但是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出现过销售退回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销售占比如下表：

项目	2016年		2015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经销商销售收入	51,541,525.57	99.86	8,835,779.10	100.00
非经销商销售收入	70,492.31	0.14	-	-
合计	51,612,017.88	100.00	8,835,779.10	100.00

(1) 经销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经销收入确认原则为：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买断式经销，各类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公司已收讫货款（现销方式或预收货款方式）或预计可收回货款（赊销方式），并已按照约定方式将商品交付购货方、发货单已由购货方签章或签字确认（购买方签收后即享有商品所有权及相关的报酬与风险，包括销售或使用该等产品的权利、自行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风险等）的当期确认收入。

公司具体的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发货，经销商签收确认后，公司确认对应的销售收入。

(2) 经销商销售情况

2015 年公司有经销商 34 家，2016 年公司有经销商 36 家，公司经销商地域分布较广，分布区域有华南、华东、华中、华北、西南、华南、西南、东北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前 10 的经销商名称、销售金额、交易内容等如下表：

2016 年前 10 名经销商销售情况

主要经销商名称	区域	销售内容（元）			合计	占比（%）
		单一发酵饲料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西平县芮辉牧业有限公司	华中	102,086.37	2,585,142.51	881,737.89	3,568,966.77	6.91
天津为农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华北	5,472.57	2,800,009.19	586,529.02	3,392,010.78	6.57
昆明经开区阿拉恒华兽药经营部	西南		2,123,103.04	585,567.20	2,708,670.24	5.25
泉山区胜农饲料经营部	华东	22,707.26	1,860,610.75	430,305.41	2,313,623.42	4.48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华中		1,582,975.21	677,960.06	2,260,935.27	4.38
四会市鸿运祥饲料经销有限公司	华南	20,321.42	1,594,132.44	357,726.52	1,972,180.38	3.82
济南健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华东	9,766.37	1,507,388.00	439,432.37	1,956,586.74	3.79
宿州市埇桥区意兴饲料经营部	华东	13,941.94	1,343,402.98	507,476.75	1,864,821.67	3.61
农安正牧饲料有限公司	东北	156,611.51	1,251,385.86	447,390.97	1,855,388.34	3.59
偃师市城关镇新寨村神康饲料经销店	华中	11,292.75	1,419,564.11	421,778.76	1,852,635.62	3.59
合计		342,200.19	17,507,252.53	5,335,904.95	23,745,819.23	45.99

2015 年度前 10 名经销商销售情况

主要经销商名称	区域	销售内容（单位：元）			总计	占比（%）
		单一发酵饲料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西平县芮辉牧业有限公司	华中	45,630.09	514,522.23	79,676.99	639,829.31	7.24
芮城县富民北路康	华北	5,803.98	459,595.28	143,004.00	608,403.26	6.89

达共赢农牧营销中心						
偃师市城关镇新寨村神康饲料经销店	华中	17,100.88	441,888.46	106,773.60	565,762.94	6.40
成都川芮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西南	10,913.71	330,608.97	135,754.73	477,277.41	5.40
南平市明天贸易有限公司	华东	50,831.86	344,871.79	52,275.22	447,978.87	5.07
四会市鸿运祥饲料经销有限公司	华南	13,900.45	331,111.54	29,796.90	374,808.89	4.24
天津为农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华北		313,486.75	60,175.23	373,661.98	4.23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华中	5,327.43	240,106.84	72,838.50	318,272.77	3.60
泉山区胜农饲料经营部	华东		221,963.24	91,334.51	313,297.75	3.55
农安正牧饲料有限公司	东北	82,663.72	161,221.33	67,479.62	311,364.67	3.52
合计		232,172.12	3,359,376.43	839,109.30	4,430,657.85	50.14

（二）营业成本分析

1. 营业成本归集、分配与结转

公司主要从事微生物饲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生产成本的构成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直接材料是指公司生产产品过程中可直接归属于某种产品的材料，主要包含各种维生素、赖氨酸、果渣、黄芩、山楂、豆粕赖氨酸等原材料；直接人工是指公司生产过程中与生产产品有关的员工的工资；制造费用是指公司无法直接分摊到某种产品的费用，需要采用其他方式对该部分成本进行分摊，主要包含车间的及机器的折旧费、水费、电费等。

公司采用品种法对公司的产品成本进行计算。对于公司成本的归集，直接材料公司根据生产领料单据，将生产产品实际领用的原材料成本归集到某产品上，当产品完工从“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结转至库存商品-XX产品；与生产直接相关的生产车间人员薪酬归集到直接人工，产品完工，按照产品的产量进行分配，产品完工从“生产成本-直接人工”结转至“库存商品-XX商品”；制造费用项目归集制造费用各科目下实际发生金额，产品完工，按产品产量进行分配；产品出库满足收

入确认时，按照加权平均法结转相应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

2. 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24,349,884.12	100.00	4,129,761.87	100.00
其他业务				
合计	24,349,884.12	100.00	4,129,761.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为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00.00%、100.00%，与营业收入的构成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17,687,748.68	72.64	3,017,456.25	73.07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6,263,292.94	25.72	955,857.06	23.15
单一发酵饲料	398,842.50	1.64	156,448.56	3.79
合计	24,349,884.12	100.00	4,129,761.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照业务类别划分为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和单一发酵饲料，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比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20,901,657.08	85.84	3,475,456.77	84.16
直接人工	2,076,276.64	8.53	319,323.88	7.73
制造费用	1,371,950.40	5.63	334,981.22	8.11
合计	24,349,884.12	100.00	4,129,761.87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制造费用主要包含折旧费摊销费、水费、电费等无法直接划分到某种产品的费用。报告期内

2016 年度、2015 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85.84%、84.16%，直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8.53%、7.73%，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5.63%、8.11%，公司的成本构成比较稳定，无重大变化。

公司属于生产型企业，材料是产品成本构成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采用流水线的生产方式，生产机械化程度较高，直接人工的成本占比较小，公司的制造费用主要包含折旧、摊销费等无法直接划分到某种产品的费用。

3. 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

营业成本倒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原材料期初余额	3,410,028.39	-
加：本期购进	27,563,844.77	7,513,674.25
减：原材料期末余额	8,510,318.22	3,410,028.39
减：其他	419,993.60	1,207.14
进项税额转出	95,291.54	-
等于：生产成本—直接材料成本	22,138,852.88	4,102,438.72
加：直接人工成本	2,199,866.07	376,930.79
制造费用	1,431,484.06	393,873.19
等于：生产成本本期发生额小计	25,770,203.01	4,873,242.70
加：生产成本期初余额	-	-
减：生产成本期末余额	-	4,873,242.70
加：自制半成品期初余额	-	-
减：自制半成品期末余额	40,093.35	-
等于：产成品增加额	25,730,109.66	4,873,242.70-
加：产成品期初余额	744,785.10	-
加：外购商品	-	1,304.27
减：其他产成品发出额	7,730.62	-
减：产成品期末余额	2,117,280.02	744,785.10
应结转产品销售成本	24,349,884.12	4,129,761.87
报表列示产品销售成本	24,349,884.12	4,129,761.87

（三）毛利率分析

（1）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占比 (%)	毛利	占比 (%)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20,913,292.44	76.71	3,875,425.63	82.35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6,117,195.40	22.44	717,355.19	15.24
单一发酵饲料	231,645.92	0.85	113,236.41	2.41
合计	27,262,133.76	100.00	4,706,017.23	100.00

公司的盈利点主要来源于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销售，报告期 2016 年度、2015 年度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的毛利占比为 76.71%、82.35%；2016 年度、2015 年度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毛利占比为 22.44%、15.24%。公司产品毛利结构的占比有所变化，主要与公司的客户的市场需求有关。

2.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增减变动 (%)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54.18	56.22	-2.04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49.41	42.87	6.54
单一发酵饲料	36.74	41.99	-5.25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52.82	53.26	-0.44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52.82%、53.26%，2016 年毛利率相比 2015 年下降 0.44 个百分点，公司的综合毛利率维持在一个比较稳定的水平，变化不大。公司的综合毛利率较高，主要在于公司生产的产品为微生物饲料添加剂及饲料制品，产品属于新型的饲料产品，绿色环保，技术含量高，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盈利能力较强。

（1）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 2016 年度、2015 年度混合型饲料添加剂产品的毛利率为 54.18%、56.22%。2016 年度与 2015 年度相比该项产品毛利率下降了 2.04 个百分点，下降幅度较小，混合型饲料添加剂产品毛利的变动，主要与客户生产的产品的类型有关，随着市场的拓展，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生产的产品的品种和类型在每年都

会变动，导致混合型饲料添加剂产品的毛利率在不同的年度有所浮动、变化。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是公司主要产品，是公司毛利及盈利的主要来源，其毛利占整个公司毛利的 75% 以上，是公司主要盈利点。

（2）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 2016 年度、2015 年度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的毛利率为 49.41%、42.87%，2016 年相比 2015 年该项产品毛利率上升了 6.54 个百分点，毛利率的变化幅度较大，公司生产的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部分符合国家 2001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的规定，属于免征增值税的要求，公司 2014 年 7 月成立，2015 年 8 月之前未销售，2015 年公司未去税局进行免征增值税产品的备案，2016 年进行了备案，2015 年、2016 年该类产品的销售价格保持一致，但是 2016 年部分产品免税、2015 年无产品免税，相对来说 2016 年产品的价格提升，导致 2016 年度公司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的毛利率提升。

（3）单一发酵饲料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单一发酵饲料产品的毛利率为 36.74%、41.99%，2016 年相比 2015 年该项产品毛利率下降了 5.25 个百分点毛利率变化幅度较大，公司生产的单一发酵饲料只有一种产品-活菌天天加，该产品毛利率大幅度下降的原因是公司对该产品在 2016 年给予客户较大的折扣造成，该类产品的销售占比较小，产品价格的波动，引起该产品毛利率的波动。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营业收入及各期间费用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销售费用	9,325,497.05	1,031,410.29
管理费用	7,131,752.34	1,453,813.65
财务费用	565,541.17	1,252.95
合计	17,022,790.56	2,486,476.89
营业收入（元）	51,612,017.88	8,835,779.1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07	11.6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82	16.4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0	0.0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2.99	28.13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2.98%、28.13%，公司2016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增加了4.86%，期间费用的组成部分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公司2014年7月成立，2015年8月开始生产、销售，2015年期间费用相对较小，随着公司的稳定发展，2016年大规模的销售，导致公司2016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也大幅度上升。

1.销售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286,575.35	170,975.77
运输费	4,098,230.96	687,002.91
会议费	2,785,384.65	-
广告宣传费	748,056.48	95,706.53
业务推广费	258,338.65	27,960.08
差旅费	107,146.47	17,537.00
办公费	21,646.11	460.00
装卸费	12,546.00	31,022.00
其他	7,572.38	746.00
合 计	9,325,497.05	1,031,410.29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的工资、为销售进行的宣传广告费、运输费、交通费、装卸费等。2016年公司的销售费用相对增加了804.15%，销售费用的增加主要是因为员工工资、运输费以及会议费的增加造成的，公司2014年7月成立，2015年8月开始生产、销售，2015年的销售费用相对较小，2016年公司销售规模大幅度上涨，一方面投入大量的人员、广告、会议，其中在2016年4月、9月召开两次较大规模的招商会，在中央电视台7套播出相应的广告，另一方面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由公司承担运费，随着收入

的增长相应的运输费用也大幅度增长，导致 2016 年销售费用大幅度增长，但是销售费用的增长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收入增长匹配。

2.管理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921,749.50	453,582.08
折旧费	1,165,486.54	58,923.57
聘请中介机构费	409,872.96	3,500.00
办公费	399,588.11	27,748.66
水电费	262,071.44	23,617.42
无形资产摊销	184,865.11	91,116.12
培训费	131,691.65	2,691.7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6,369.95	113,217.03
差旅费	105,829.35	20,113.70
研究与开发费用	2,071,858.30	590,743.20
业务招待费	101,358.00	10,842.00
劳动保护费	74,050.15	-
绿化费	38,380.00	-
修理费	29,112.00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954.67	-
税金	3,619.87	19,168.17
其他	99,894.74	38,550.00
合计	7,131,752.34	1,453,813.65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费、摊销费、研发与开发费、差旅费、水电费、税金、办公费、中介机构费以及业务招待费等构成。2016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5 年上升了 390.55%，主要是工资、研究与开发费用、折旧摊销费、中介机构费、业务招待以及差旅费等增加造成的，公司 2014 年 7 月成立，2015 年 8 月开始生产运营，由于运营时间短，2015 年发生的管理费用相对较小，2016 年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投入大量的人员、研发，导致 2016 年公司管理费用大幅度上升，但是管理费用的增长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公司发展阶段相匹配。

3.财务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564,266.00	-
减：利息收入	7,335.50	767.05
手续费及其他	8,610.67	2,020.00
合计	565,541.17	1,252.95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由银行手续费、银行贷款利息以及部分利息收入等构成，2016 年公司发生短期借款 550.00 万元，导致 2016 年财务费用大幅度上升。

(五)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77,499.98	380,000.00
资产处置损益	-	-
对外捐赠	-	-
债务重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收入和支出	-10,437.36	-47,512.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367,062.62	332,487.9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55,059.39	95,621.98
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12,003.23	236,865.94
净利润	9,823,554.80	1,816,977.2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20.48	13.04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以及其他收入和支出。

2.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政府补助	2,377,499.98	380,000.00
其他	2,085.72	2,487.92
合 计	2,379,585.70	382,487.9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提升扶持资金	1,09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土地出让总成交价款退库	875,000.00	-	与收益相关
废弃果渣循环利用项目资金	222,499.98	-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经济会议奖励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功能性生物饲料的研究与开发	9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微生物饲料添加剂技术提升扶持资金	-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77,499.98	380,000.00	

3. 计入非经常损益营业外支出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罚款支出	-	50,000.00
滞纳金	12,523.08	
合 计	12,523.08	50,000.00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的罚款是环保罚款，具体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八）环保、安全、质量情况”；滞纳金支出主要为公司2015年度房产税以及土地使用税延迟缴纳所致，截止说明书出具之日已经补缴。

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比例为20.48%、13.04%，非经常性损益的占比较小，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七）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度上升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5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5,161.20万元、883.58万元，呈大幅度上升趋势，2016年相对上升了484.12%，收入大幅度上升的原因是公司成立于2014年7月，从公司成立至2015年8月公司一直处于基建期，这个阶段公司未产生相应的收入，2015年9月公司开始对外销售，2015年公司只有四个月产生销售收入，2016年公司为了扩大市场占有率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如增设经销商、会议营销等方法，因此2016年度收入相比2015年上升巨大，公司收入规模较大，盈利能力较强。

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790.00	2,166.00
银行存款	12,030,247.23	877,486.76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12,032,037.23	879,652.7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203.20万元、87.97万元，报告期末货币资金金额较大，主要是2016年度公司增资以及销售商品回款较好所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总体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	-------------	-------------

应收账款余额	9,895,574.50	4,234,605.00
营业收入	51,612,017.88	8,835,779.10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17%	47.93%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销售产品产生的，报告期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9.17%、47.93%，公司的应收账款全部在2年以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能力较强，公司的应收账款大多为客户信用期内未付款项形成的。

2.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对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可比上市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比较如下：

可比公司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宝来利来	5	20	50	100	100	100
惠嘉生物	5	10	20	30	50	100

由上表可知，公司坏账计提比例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宝来利来相比来说比较宽松，与惠嘉生物相比更为谨慎，公司的坏账政策计提比例符合公司的现状，也符合行业惯例。

3.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95,574.50	100.00	502,731.78	5.08	9,392,842.72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9,895,574.50	100.00	502,731.78	5.08	9,392,842.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895,574.50	100.00	502,731.78	5.08	9,392,842.72

续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34,605.00	100.00	211,730.25	5.00	4,022,874.75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4,234,605.00	100.00	211,730.25	5.00	4,022,874.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234,605.00	100.00	211,730.25	5.00	4,022,874.7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比(%)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736,513.50	98.39	486,825.68	5.00
1-2年	159,061.00	1.61	15,906.10	10.00

合计	9,895,574.50	100.00	502,731.78	5.08
----	--------------	--------	------------	------

续表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比(%)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234,605.00	100.00	211,730.25	5.00
合计	4,234,605.00	100.00	211,730.25	5.00

公司将账龄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界定为长期未收回款项，报告期内不存在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是因为2016年收入增加造成的，2016年营业收入相比2015年增加了484.13%，应收账款2016年末相比2015年末增加了133.68%，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98%都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公司应收账款都在信用期内，不存在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截止2017年4月30日，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全部收回。

4.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西平县芮辉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5,143.75	1年以内	货款	7.53
柳州市柳南区肥源饲料经营部	非关联方	486,720.50	1年以内	货款	4.92
天津为农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1,903.30	1年以内	货款	6.39
保定市徐水区旭博饲料经营处	非关联方	671,181.50	1年以内	货款	6.78
禹城市慧牧饲料经营部	非关联方	474,473.50	1年以内	货款	4.79
合计		3,009,422.55			30.41

续表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	-------------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祁阳县微利农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575.50	1年以内	货款	6.34
西平县芮辉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7,588.00	1年以内	货款	7.74
成都川芮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376.50	1年以内	货款	5.84
偃师市城关镇新寨村神康饲料经销店	非关联方	438,827.00	1年以内	货款	10.36
芮城县富民北路康达共赢农牧营销中心	非关联方	281,979.50	1年以内	货款	6.66
合计		1,564,346.50			36.94

5.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后，截止2017年3月31日应收账款回款金额914.31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92.40%，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快，回款比例较高。

6.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三) 预付账款

1.账龄明细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账面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30,049.86	99.19	322,527.11	100.00
1-2年	3,495.40	0.81	-	-
合计	433,545.26	100.00	322,527.11	100.00

公司预付款余额主要是预付的材料费、加油款以及专利申请费等，预付账款金额较小，账龄较短，账龄大多均在1年以内。

2.预付账款前5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的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风陵渡开发区华阳玻璃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	1年以内	污水处理工程款	41.52
浙江新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13.46	1年以内	材料款	11.01
太原科卫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50.00	1年以内	预付专利申请费	6.86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00.00	1年以内	预存的油费	5.95
芮城县丰德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60.00	1年以内	预存的燃气费	4.81
合计		304,123.46			70.15

续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的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山西奇纬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1年以内	预付电子屏幕款	37.21
运城市朝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31.01
芮城县电业局	非关联方	40,027.62	1年以内	电费	12.41
运城市神农中药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93.81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11.13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预存油款	6.20
合计		315,921.43			97.9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备用金	61,182.00	-
合计	61,182.00	-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是备用金等，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

2.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182.00	100.00			61,182.00
其中：无风险组合	61,182.00	100.00			61,182.00
账龄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1,182.00	100.00	-	-	61,182.00

续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比(%)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1,182.00	100.00	-	-
合计	61,182.00	100.00	-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5,000.00元，属于备用金性质的借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按照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该部分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杨利	非关联方	56,182.00	1年以内	备用金	91.83
张向阳	非关联方	5,000.00	1年以内	备用金	8.17
合计		61,182.00			100.00

4.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情况。

(五) 存货

1.存货构成类别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元)	占比(%)
原材料	8,510,318.22	-	8,510,318.22	79.71
库存商品	2,117,280.02	-	2,117,280.02	19.83
在产品	40,093.35	-	40,093.35	0.38
低值易耗品	8,296.62	-	8,296.62	0.08
合计	10,675,988.21	-	10,675,988.21	100.00

续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元)	占比(%)
原材料	3,410,028.39	-	3,410,028.39	81.99
库存商品	744,785.10	-	744,785.10	17.91
在产品	-	-	-	-
低值易耗品	4,493.20	-	4,493.20	0.10
合计	4,159,306.69	-	4,159,306.69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以及部分的周转材料。原材料主要为生产公司对外销售产品所需的苹果渣、各类维生素、板蓝根、杜仲叶等；产成品主要为公司销售的预混合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单一发酵饲料等。

公司为生产型企业，一般在年末会做次年的销售计划，根据销售计划对部分材料进行采购，公司主要生产生物性饲料添加剂，公司的生产需要大量的苹果渣，但是苹果渣属于比较稀缺性产品，同时公司购入的苹果渣的干度非常高，非常好保存，不易出现毁损，为了满足公司来年正常生产的需要，公司在平时会大量购入苹果渣，因此导致期末公司存货-原材料的金额较大，其中原材料-苹果渣的金额占到原材料比例的50%，公司目前的存货构成与存货余额符合公司实际的生产情况。

公司存货管理比较规范，存货真实、完整，根据公司的业务特点，原材料、库存商品占存货总额的结构合理，存货确认、计量、报告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公司目前的存货构成主要为库存商品和原材料，公司的库存商品为公司期末的安全库存，原材料为下一年度生产所需的苹果渣、板蓝根以及各种维生素等，公司的库存商品和原材料的库龄较短，大多在1年以内，根据公司产品目前的销售情形，公司的存货不存在大幅减值的风险。公司于各期末对存货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故未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留抵增值税	-	91,244.32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	91,244.32

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为留抵的增值税。

（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和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类别和折旧年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固定资产”。

2.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账面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667,633.82	10,807,819.21	-	45,475,453.0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691,566.75	2,660.00	-	28,694,226.75
机器设备	5,533,666.12	8,573,830.30	-	14,107,496.42
运输工具		963,268.37	-	963,268.37
办公设备	143,569.80	72,444.14	-	216,013.94
电子设备	298,831.15	1,195,616.40	-	1,494,447.55
二、累计折旧合计：	377,692.15	2,547,820.75	-	2,925,512.9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2,002.64	1,404,575.72	-	1,676,578.36
机器设备	75,630.95	640,668.89	-	716,299.84
运输工具		150,987.03	-	150,987.03
办公设备	5,688.00	33,858.68	-	39,546.68
电子设备	24,370.56	317,730.43	-	342,100.9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289,941.67	-	-	42,549,940.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419,564.11	-	-	27,017,648.39
机器设备	5,458,035.17	-	-	13,391,196.58
运输工具	-	-	-	812,281.34
办公设备	137,881.80	-	-	176,467.26
电子设备	274,460.59	-	-	1,152,346.56
项目	2015 年度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34,667,633.82	-	34,667,633.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28,691,566.75	-	28,691,566.75
机器设备	-	5,533,666.12	-	5,533,666.12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143,569.80	-	143,569.80
电子设备	-	298,831.15	-	298,831.15
二、累计折旧合计：	-	377,692.15	-	377,692.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272,002.64	-	272,002.64
机器设备	-	75,630.95	-	75,630.95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5,688.00	-	5,688.00
电子设备	-	24,370.56	-	24,370.5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34,289,941.6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28,419,564.11
机器设备	-	-	-	5,458,035.17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137,881.80
电子设备	-	-	-	274,460.59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公司正常经营管理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4,547.55万元，累计折旧为292.55万元，净值为4,254.99万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1) 2016年5月，本公司与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 2,34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其中用土地抵押金额为 1,000.00 万元，房产抵押金额为 1,340.00 万元。担保债权期间：2016年5月16日至2017年5月12日，2017年3月21日主合同已经提前进行偿还（银行流水号：7079587、7088774），主合同已经解除，附合同担保合同也解除。

(2) 2016年1月，本公司与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 550 万短期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公司以自有房屋芮城县房权证字 2017 字第 270055-04 号为其提供担保。

4. 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有固定资产运行状态良好，未发现由于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原料仓库	4,738,735.66	-	4,738,735.66	-	-	-
在安装设备	18,042.31	-	18,042.31	191,660.35	-	191,660.35
其他工程	50,128.73	-	50,128.73	-	-	-
合计	4,806,906.70	-	4,806,906.70	191,660.35	-	191,660.35

2.重大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6.01.0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2016.12.31
原料仓库		4,738,735.66	-	-	-	-	-	4,738,735.66
在安装设备	191,660.35	6,563,301.66	6,736,919.70	-	-	-	-	18,042.31
合计	191,660.35	11,302,037.32	6,736,919.7	-	-	-	-	4,756,777.97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资金来源
原料仓库	10,617,764.78	44.63	自筹
在安装设备	6,891,013.01	95.24	自筹
合计	11,758,777.79	-	-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在建原料仓库，其他少部分为在安装设备以及其他工程，其中在安装设备为在安装粉碎机，其他工程为在建排污工程。公司的在建原料仓库主要用于公司生产所需材料的堆放，2017年2月该原材料仓库已经完工，并已取得房产证，转入固定资产。在安装设备以及其他工程也已于2017年3月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类别和摊销年限

无形资产类别和摊销年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

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三）无形资产”。

2.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和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53,400.00	3,922,880.00	-	8,976,280.00
其中：软件	10,200.00	-	-	10,200.00
土地使用权	5,043,200.00	3,922,880.00	-	8,966,08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9,427.08	143,740.58	-	263,167.66
其中：软件	3,060.00	2,040.00	-	5,100.00
土地使用权	116,367.08	141,700.58	-	258,067.66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933,972.92	-	-	8,713,112.34
其中：软件	7,140.00	-	-	5,100.00
土地使用权	4,926,832.92	-	-	8,708,012.34
项目	2015 年度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90,200.00	963,200.00	-	5,053,400.00
其中：软件	10,200.00	-	-	10,200.00
土地使用权	4,080,000.00	963,200.00	-	5,043,2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310.96	91,116.12	-	119,427.08
其中：软件	1,020.00	2,040.00	-	3,060.00
土地使用权	27,290.96	89,076.12	-	116,367.08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061,889.04	-	-	4,933,972.92

其中：软件	9,180.00	-	-	7,140.00
土地使用权	4,052,709.04	-	-	4,926,832.92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是土地使用权、软件，公司的土地取得了土地使用证。

3.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2016年5月，本公司与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2,340.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其中用土地抵押金额为1,000.00万元，房产抵押金额为1,340.00万元。担保债权期间：2016年5月16日至2017年5月12日，2017年3月21日主合同已经提前进行偿还（银行流水号：7079587、7088774），主合同已经解除，附合同担保合同也解除。

4.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各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预付工程款	6,100,000.00	-
预付设备款	621,750.00	55,650.00
合计	6,721,750.00	55,650.00

报告期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是公司预付的工程款与设备款。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厂区大门装修	-	71,796.00	15,954.67	-	55,841.33

报告期末，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厂区大门装修产生的。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2,731.78	75,409.77	211,730.25	52,932.56
合计	502,731.78	75,409.77	211,730.25	52,932.56

(十三)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资产类型	不计提坏账准备
-------	------	---------

①对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②无风险组合：无风险组合包括本公司对应收款项中的关联方欠款、员工暂支款、押金、保证金等款项，到其信用风险不大，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3.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

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仅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其他资产不存在重大资产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具体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211,730.25	291,001.53	-	-	502,731.78
合计	211,730.25	291,001.53	-	-	502,731.78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	211,730.25	-	-	211,730.25
合计	-	211,730.25	-	-	211,730.25

九、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5,500,000.00	-
合计	5,500,000.00	-

注：根据本公司与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965410316051211B0002），向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 5,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 月 15 日，年利率 11.052%。

（二）应付账款

1. 结构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工程款	10,843,000.00	12,974,270.00
原料款	4,556,830.96	802,503.18
服务费	701,820.88	607,610.61
设备款	19,757.18	68,337.18
其他	192,733.19	121,751.87
合计	16,314,142.21	14,574,472.84

2. 账龄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687,906.72	14,574,472.84
1-2年	626,235.49	-
合计	16,314,142.21	14,574,472.84

公司应付账款为采购材料、建设生产场所、购买车辆、设备等所形成的未付款项，账龄大多在2年以内，账龄较短。公司成立于7月，2015年属于基建期，厂房、办公场所建设以及设备等应付款项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8.06%、84.68%。2016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相比2015年末上升11.94%，主要是因为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上升，对应的采购规模增大所致。

2. 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山西天子行商贸有限公司	6,200,000.00	38.00	设备款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山西晋奇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30,000.00	27.15	工程款
山东蔚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1	4.97	货款
运城大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46,886.51	2.74	车款
浙江品诚包装有限公司	416,775.84	2.55	货款
合计	12,303,662.36	75.41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山西恺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900,000.00	42.29	工程款
芮城县汉渡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861,270.00	35.93	工程款
浙江品诚包装有限公司	257,445.35	1.58	货款
海江顺物流有限公司	241,527.00	1.48	物流款
焦会婷	180,020.00	1.10	工程款
合计	13,440,262.35	82.38	

3.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情况。

(二) 预收账款

1. 结构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款	-	122,152.50
合计	-	122,152.50

2. 账龄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	122,152.50
合计	-	122,152.50

公司预收货款主要是货款。

2.前五名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化州市鉴江区晟星饲料经营部	92,980.00	76.12	货款
天津为农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29,172.50	23.88	货款
合计	122,152.50	100.00	

3.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情况。

（五）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823,698.94	5,590,959.15	4,914,368.21	1,500,289.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7,279.20	35,138.96	502,140.24
合计	823,698.94	6,128,238.35	4,949,507.17	2,002,430.12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	1,291,694.99	467,996.05	823,698.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8,544.00	68,544.00	
合计	-	1,360,238.99	536,540.05	823,698.94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9,617.01	5,059,688.33	4,632,370.92	1,196,934.42
二、职工福利费	-	5,000.00	5,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	254,925.83	135,630.48	119,295.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25,046.08	106,051.32	118,994.76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伤保险费	-	15,516.35	15,516.24	0.11
生育保险费	-	14,363.40	14,062.92	300.48
四、住房公积金	-	43,659.00	43,65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081.93	227,685.99	97,707.81	184,060.11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823,698.94	5,590,959.15	4,914,368.21	1,500,289.88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201,820.37	432,203.36	769,617.01
二、职工福利费	-	35,792.69	35,792.69	
三、社会保险费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
工伤保险费	-	-	-	-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4,081.93		54,081.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	1,291,694.99	467,996.05	823,698.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502,140.24	-	502,140.24
2、失业保险费	-	35,138.96	35,138.96	-
合计	-	537,279.20	35,138.96	502,140.24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68,544.00	68,544.00	-
2、失业保险费	-			-
合计	-	68,544.00	68,544.00	-

应付职工薪酬包括员工工资、社会保险等。应付职工薪酬已按照7月1日起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披露。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所得税	735,730.72	551,914.66
增值税	376,750.71	-
个人所得税	29,597.4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37.54	-
教育费附加	11,302.52	-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515.62	-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35.01	-
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	3,767.51	-
印花税	2,434.50	748.77
合计	1,196,471.53	552,663.43

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53%、3.21%，主要构成部分为所得税、增值税等。

(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往来款	-	1,138,109.09
代扣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251,790.68	-
合计	251,790.68	1,138,109.09

报告期内，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占负债总额的0.74%、6.61%，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多为公司往来款以及代扣的社会保险等。

2.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51,790.68	1,138,109.09
合计	251,790.68	1,138,109.09

3.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代扣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非关联方	251,790.68	1年以内	代扣社保费	100.00
合计		251,790.68			100.00

续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彭水源	关联方	944,329.06	1年以内	代垫款	82.97
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3,780.03	1年以内	代垫款	17.03
合计		1,138,109.09			100.00

(八)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形成原因
----	------------	------	------	------------	------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	8,900,000.00	222,499.98	8,677,500.02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下达山西省中央预算内存量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晋发改委【2015】725号）
合计	-	8,900,000.00	222,499.98	8,677,500.02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2015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	2016 年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5 年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提升扶持资金	1,090,000.00	-	1,0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出让总成交价款退库	875,000.00	-	8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弃果渣循环利用项目资金	8,900,000.00	-	222,499.98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经济会议奖励资金	100,000.00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功能性生物饲料的研究与开发	90,000.00	-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微生物饲料添加剂技术提升扶持资金	-	380,000.00	-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055,000.00	380,000.00	2,377,499.98	380,000.00	
净利润			9,823,554.80	1,816,977.29	
比例 (%)			24.20%	20.91%	

3. 政府补助的会计政策和方法

对于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公司采取如下的会计政策和方法：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

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的划分标准、结转时点

对于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采取以下方法进行划分：将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其它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给予公司的废弃果渣循环利用项目资金，该项目资金 890 万元，用于废弃果渣循环立项项目厂房以及生产线的构建，公司该项目资产于 2016 年 6 月完成，公司按照 20 年对该资金形成的资产进行摊销，于 2016 年 7 月份从递延收益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5. 政府补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及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产生的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4.20%、20.91%，占比小于 30%，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对政府补助不会产生依赖，公司主要是利用苹果渣发酵生产生物性饲料添加剂，也是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公司的生产产品的类型及先进性，未来公司还可能获得部分的政府补助。

十、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39,22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2,532,666.33	-
盈余公积	982,355.48	178,866.63

未分配利润	8,841,199.32	1,609,799.70
合计	61,576,221.13	31,788,666.33

公司的股本变化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二）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1.资本（股本）溢价	-	12,532,666.33	-	12,532,666.33
2.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	12,532,666.33	-	12,532,666.33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1.资本（股本）溢价	-	-	-	-
2.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	-	-	-

注：公司2015年资本公积增加系为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增资股本溢价造成的。

2016年2月25日，根据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净资产折股后的余额1,788,666.33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6年5月15日，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定向增资扩股，本次增资792万股，每股价格1.7元。截至2016年5月19日，公司收到各股东认缴的股款13,464,000.00元，其中：股本7,920,000.00元，股本溢价5,544,000.00元。

2016年12月10日，根据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定向增资扩股，本次增资130万股，每股价格5元。截至2016年12月15日，公司收到各股东认缴的股款6,500,000.00元，其中：股本1,300,000.00元，股本溢价5,200,000.00元。

(三) 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8,866.63	982,355.48	178,866.63	982,355.4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78,866.63	982,355.48	178,866.63	982,355.48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	178,866.63	-	178,866.63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	178,866.63	-	178,866.63

注：2015年、2016年度盈余公积增加系按公司净利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提取比例为10%；

2016年度盈余公积减少原因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盈余公积178,866.63元折股减少。

(四)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9,799.70	-28,310.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09,799.70	-28,310.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23,554.80	1,816,977.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82,355.48	178,866.6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1,609,799.7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841,199.32	1,609,799.70

注：2016 年度未分配利润其他减少 1,609,799.70 元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折股减少。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1	闫和平	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74.97
2	彭水源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	3.02
3	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闫和平控股的企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闫和平与彭水源，二者系夫妻关系，二者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合计为 77.99%，其中彭水源持股 3.02%，闫和平持股 74.97%。

2. 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无

3. 报告期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

无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1	闫和平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9,400,000.00	直接持股	74.97
2	任武贤	董事	200,000.00	直接持股	0.51
3	燕雪野	董事、财务负责人	180,000.00	直接持股	0.46
4	杨武龙	董事、副总经理	180,000.00	直接持股	0.46
5	薛卫杰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00	直接持股	0.46
6	罗鹏	董事、副总经理	180,000.00	直接持股	0.46
7	赵一霖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90,000.00	直接持股	0.23

序号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8	任宁波	监事	750,000.00	直接持股	1.92
9	李林	监事	110,000.00	直接持股	0.28
10	麻啸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00	直接持股	0.46
11	许峰	副总经理	180,000.00	直接持股	0.46
12	张阳琼	副总经理	90,000.00	直接持股	0.23
合计			31,720,000.00		80.90

5.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控股且兼职的公司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山西亚宝健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的公司	
山西亚宝保健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的公司	
山西亚宝营养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的公司	
北京亚宝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的公司	
山西永乐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注销未满12个月
北京亚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的公司	
苏州亚宝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上海清松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亚宝北中大（北京）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北京亚宝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太原亚宝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山西亚宝医药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亚宝药业太原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亚宝药业贵阳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亚宝药业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亚宝药业新疆红花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北京亚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北京庆和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间接控制且兼职的公司	
北京龙宝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兼职的公司	
山西科创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兼职的公司	
山西亚宝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通过亚宝药业施加重大影响	
三河市比格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通过北京亚宝生物药业施加重大影响	
北京云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武贤通过北京亚宝投资管理施加重大影响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	公司监事任宁波实际控制的公司	

公司		
广东顺德易航制版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之子闫凌鹏参股 45%的公司	
芮城县东茂商业街五十六号衣柜	副总张阳琼成立的个体工商户	注销不满 12 个月
四会市鸿运祥饲料经销有限公司	监事实际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并未做出约定，也无相关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进行规范。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存在瑕疵。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2 月，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股份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规范，对于 2015、2016 年发生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公司已经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于 2017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确认。

2017 年 3 月，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与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三）关联方交易情况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2015 年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	药品采购	独立的市场价格	-	-	319,316.38	4.25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度		2015年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参照公司非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	2,260,935.27	4.38	318,272.77	3.60
四会市鸿运祥饲料经销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参照公司非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	1,972,180.38	3.82	374,808.89	4.24

(3) 关联方租赁房屋情况

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月1日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2016年12月31日
燕雪野	-	7,250,000.00	7,250,000.00	-

续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2015年12月31日
彭水源	-	1,329,950.00	1,329,950.00	-

②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月1日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2016年12月31日
彭水源	944,329.06	2,150.31	946,479.37	-
大禹动物	193,780.03	-	193,780.03	-

续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2015年12月
-------	-----------	------	------	----------

				31日
彭水源	4,327,815.70	5,712,077.55	9,095,564.19	944,329.06
闫和平	-	900,000.00	900,000.00	
大禹动物	5,830,000.00	570,650.03	6,206,870.00	193,780.03

报告期内公司拆出、拆入资金均未签订合同，未约定利息。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范，对于 2015、2016 年发生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公司已经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于 2017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确认。

(3) 公司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祁东赢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460,080.00	23,004.00	120,252.50	6,012.63
应收账款	四会市鸿运祥饲料经销有限公司	280,522.50	14,026.13	139,778.50	6,988.93
其他应付款	大禹动物	-	-	193,780.03	-
其他应付款	彭水源	-	-	944,329.06	-
应付账款	大禹动物	-	-	10,151.73	-

(4) 关联方担保

①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担保方式
大禹生物	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	23,400,000.00	2016 年 5 月 16 日	2017 年 5 月 12 日	抵押担保

注：该关联担保经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批准通过，该担保合同对应的主合同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与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96541031605161B0001）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

已经提前进行偿还（银行流水号：7079587、7088774），借款合同解除，该担保合同也解除。

②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无

3.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第三条 公司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

（一）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1、直接或间接地控制公司的法人；
- 2、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 3、由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 4、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一致行动人；
- 5、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6、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

（二）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上述第（一）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

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5、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第四条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自然人，视同为公司的关联人：

（一）因与公司或其关联人签署协议或做出安排，在协议或安排生效后，或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具有上述第三条第（一）项或（二）项规定所列情形之一的；

（二）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三条第（一）项或（二）项规定情形之一的。

第六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指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

- （一）购买或出售资产；
- （二）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三）提供财务资助；
- （四）提供担保；
- （五）租入或租出资产；
- （六）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理财、受托经营）；
- （七）赠与或受赠资产；
- （八）债权或债务重组；
- （九）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 （十）签订许可协议；
- （十一）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十二）销售产品、商品；
- （十三）提供或接受劳务；
- （十四）委托或受托销售；
- （十五）关联双方共同投资；
- （十六）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义务转移的事项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批准。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500 万元以下之间，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2% 以上 5% 以下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第十六条 公司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第十七条 低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在会议上应当回避表决。

第十八条 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第十九条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第五条规定的“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第二十条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

第二十一条 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做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二）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交易对方；
-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三)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1、交易对方；
-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5、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6、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二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三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二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第五条第十一至十四项所列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金额分别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已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金额分别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于每年发生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如果在执行过程中,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

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关联交易虚增或虚减公司利润的情形。

1.关联方往来

公司认识到前述关联方占款与关联方提供资金属于不规范行为，对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逐步进行了清理，并承诺今后将从制度上规范资金管理，并严格执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类型主要有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关联借款以及关联担保。日常性的关联销售、采购的价格是市场价基础上进行确认，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公允的，不存在以关联交易虚增或虚减公司利润的情形，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关联采购不具有必要性；公司的非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关联方资金拆借以及关联方担保，关联方资金拆借约定不支付利息。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7年1月13日，本公司归还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行借款5,500,000.00元，同时该银行借款的抵押担保解除。

2、2017年3月21日，芮城大禹动物药品有限公司与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96541031605161B0001）已进行偿还，主合同已解除，本公司与山西省芮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96541031605161B00011B02）也同时解除。

3、2017年3月8日，本公司与山西芮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96541031703081B0001），向山西芮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9,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3月8日至2018年2月7日，年利率10.452%；同时，2017年3月8日，本公司与山西芮城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96541031703081B00011B01），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本公司厂房及办公楼。

十三、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

北京京都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就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事宜，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所涉及的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相关负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于2016年2月5日出具了《山西大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京都中新评报字（2016）第0006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山西大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申报的资产账面价值为4,899.98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1,721.11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3,178.87万元；公司的资产评估值为5,332.99万元，负债评估值为1,721.11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3,611.88万元，增值额为433.01万元，增值率为13.62%。本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1年，即从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0日止的期限内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评估。

（二）公司房产抵押评估

芮城县魏风房地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就公司位于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的房地产进行了价值评估，房屋所有权证为：芮城县房权证（2017）字第270055-04、270069-06号，于2016年1月18日出具芮魏房（2016）估字第023房产抵押估价报告，评估时点为2016年1月17日，该部分房屋的评估价值为1,130.22万元。

芮城县魏风房地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就公司位于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五一南路西侧的房地产进行了价值评估，房屋所有权证为：芮城县房产权证（2016）字第270069-01、02、03、04号，于2016年5月9日出具芮魏房（2016）估字第143房产抵押估价报告，评估时点为2016年5月8日，该部分房屋的评估价

值为3,054.71万元。

芮城县魏风房地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就公司位于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的房地产进行了价值评估,房屋所有权证为:芮城县房权证(2017)字第270055-04、06号,于2016年5月9日出具芮魏房(2017)估字第046房产抵押估价报告,评估时点为2017年2月8,该部分房屋的评估价值为2,499.42万元。

(三) 公司的土地抵押评估

山西大禹地产咨询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就公司位于芮城县永乐南路西侧的一宗国有建设用地土地权利抵押价格评估,土地使用权证为:芮国用(2016)第2014C003号,于2016年5月10日出具晋大禹估字(2016)第D012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时点为2016年5月9日,该部分房屋的评估价值为2,248.1318万元。

除上述资产评估事项外,公司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十五、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一)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二)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三) 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四) 分配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所分得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

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能用于弥补公司亏损。

第一百四十八条 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十六、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子公司。

十七、财务的规范性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人员的基本工作要求、资金管理和筹集、现金、备用金及借款管理、票据审批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财产盘点及会计档案管理、会计核算、财务奖惩条例、内部审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人员能够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职责。

公司设立了财务部，配备财务人员8人，财务负责人负责财务部，其中：财务负责人1人，主管会计1人、总账会计1人、销售会计2人、成本会计1人、税务会计1人，出纳1人，财务负责人向总经理汇报工作。财务人员全部取得了会计从业资格，财务负责人负责财务部的各项事务，汇总、编制月度及年度会计报表等工作，进行财务分析；主管会计、成本会计、销售会计、总账会计、税务会计按

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登记账目，完成收入、成本等账目的核算工作，进行原始票据黏贴与审核及申报税款等工作，按时为公司提供完整可靠的数据资料；出纳负责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管理公司的现金收支，负责银行存款账目核对，工资发放等工作。公司财务人员分工明确，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具有独立性。

目前，公司配置的财务人员均具有财务专业知识能力，财务人员的配置、数量及知识储备、能力储备能确保公司会计核算工作的规范，满足核算、管理等方面的要求。

十八、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和平、彭水源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7.99%，公司股权集中度相对较高。对此，公司在法人治理结构、重大投资与经营决策机制、关联交易决策机制、内控制度等方面都做了适应股份公司的规范安排，对减少大股东控制、保护中小股东利益起到制度保障作用。但若本公司控股股东或相关人员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本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方面进行控制，可能会对本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对策：公司在法人治理结构、重大投资与经营决策机制、关联交易决策机制、内控制度等方面都做了适应公司的规范安排，并在公司实际运营中严格执行。

（二）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饲料添加剂产品技术主要是结合不同阶段动物的生产特点和机体需要设计营养方案，促进动物高效生长，同时又降低饲料成本，最终提升养殖户的养殖效益。由于，饲料添加剂加工技术受动物生产潜能、异常气候、原料品种变化、下游养殖规模、疾病风险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较大，为了使饲料产品保持较高的高科技水平、稳定性及持续性，饲料企业就必须掌握系统完备的技术体系。如果公司不能及时研发和生产出与变化趋势相匹配的技术、产品，公司可能面临市场占有率及效益下降的风险。

公司对策：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加强与国内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合作，实行“产学研结合”的研发模式，有利于优化创新资源组合，缩短创新周期，分摊创新成本，分散创新风险。公司还积极寻找公司以外行业上下游业务的技术团队和技术人才，通过与公司外的技术团队合作、引进技术人才和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方式，提高研发速度，优化研发流程，巩固和保持公司在技术水平、产品性能的国内领先地位。

（三）重大疫情及自然灾害的风险

突发性气象灾害及疫情不仅给养殖户造成直接的经济损失，而且也会挫伤终端消费的需求并导致养殖业的生产在较长时期陷入低迷，进而影响到期间整个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的生产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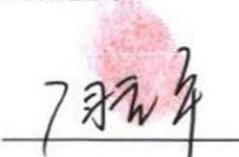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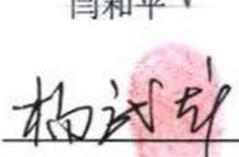
养殖业中出现的蓝耳病等疫情，以及低迷的猪价行情，对饲料行业的生产销售影响较大。若大面积区域发生严重的疫情或者偶发的自然灾害，全国持续出现低迷的低价行情，将可能降低养殖户的积极性，减少畜禽的存栏规模，从而影响饲料产品及饲料添加剂的产量和销量，进而也会影响到公司的生产经营。

公司对策：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线，使得公司饲料添加剂产品应用覆盖至畜类、禽类等多种类动物，防止受到单一动物种类重大疫情的影响，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大客户的合作关系，尽可能降低重大疫情及自然灾害引致的市场波动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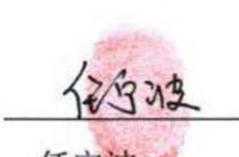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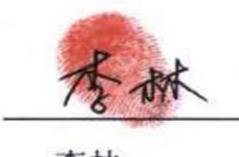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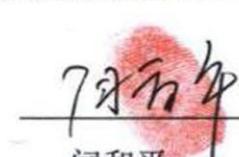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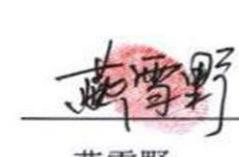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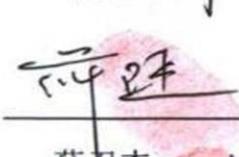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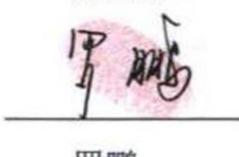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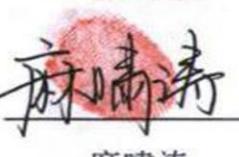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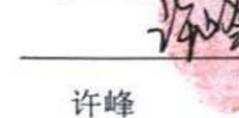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闫和平	 任武贤	 燕雪野
 杨武龙	 薛卫杰	 罗鹏

全体监事：

 赵一霖	 任宁波	 李林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闫和平	 燕雪野	 杨武龙
 薛卫杰	 罗鹏	 麻啸涛
 许峰	 张阳琼	

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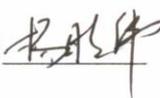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侯巍 
侯巍

项目负责人：

丛义明 
丛义明

项目小组人员：

杨晓伟  周华 
杨晓伟 周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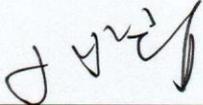


2017年6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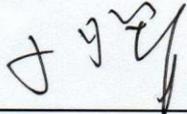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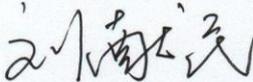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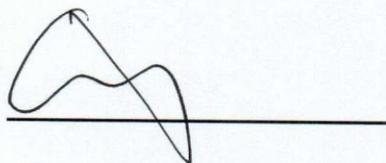


2017年6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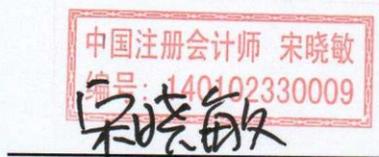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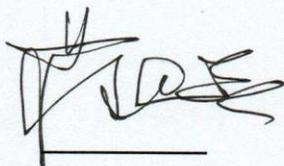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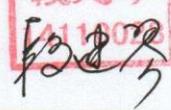
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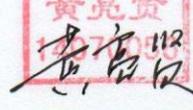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签字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段建琴
111009


资产评估师
黄亮贤
111013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